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廖芊汝
聯絡電話：08-7320415#3162
傳真：08-7347182
電子信箱：002669@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屏府民法字第11551564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5515640200-1.PDF、376530000A115515640200-2.pdf)

主旨：檢送行政院「轉型正義業務114年推動成果」報告1份，請公告並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5年8月14日院臺正長字第1155014286號函辦理。

二、檢送旨揭報告1份。

正本：本府各處、本府所屬一級機關、本府所屬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8/26 14:56:06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秘書長 函

地址：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承辦人：林學良
電話：(02)3356-7874

受文者：屏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4日
發文字號：院臺正長字第11550142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5014286A00_ATTCH3.pdf)

主旨：檢送本院「轉型正義業務114年推動成果」報告1份，請公告並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依本院114年4月21日院臺正字第1145003988號函修正之「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業務中長程規劃暨監測指標建立方案（112年至115年）」辦理。

正本：立法院秘書長、司法院秘書長、考試院秘書長、監察院秘書長、各部會行總處(內政部、教育部、法務部、衛生福利部、文化部、國家發展委員會除外)、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8/17 08:26:45

轉型正義業務 114 年推動成果

（公布版）

行政院
Executive Yuan

115 年 8 月

目　　錄

壹、 前言 1

貳、 組織分工與職掌 4

參、 本院推動轉型正義業務中長程規劃暨監測指標建立方案（112 年至 115 年）架構 6

肆、 114 年各機關業管事項辦理情形 7

一、 目標一：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 7

（一） 政治檔案徵集保存 7

（二） 政治檔案開放應用 9

（三） 政治檔案研究 10

（四） 不義遺址保存或重建 15

（五） 威權象徵移除、改名或處置 18

二、 目標二：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 21

（一） 識別及處置加害者 21

（二） 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 23

（三） 被害者權利回復 25

（四） 照顧療癒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之政治暴力創傷 26

三、 目標三：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 28

（一） 促轉特種基金管理 28

（二） 轉型正義教育推廣 31

（三） 完備推動轉型正義法制 32

伍、 114 年機關宣導與研究 35

一、 辦理與轉型正義相關之社會溝通、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 35

（一） 法務部 35

（二） 內政部 39

（三） 文化部 45
（四） 衛福部 49
（五） 教育部 54
（六） 國發會 55
（七） 原民會 59
（八） 本院（人權處） 59
（九） 跨機關合辦 64
二、 辦理與轉型正義議題相關之研究 66
（一） 文化部（人權館） 66
（二） 衛福部 67
（三） 國發會（檔案局） 68
三、 其他轉型正義推動事項 69
（一） 文化部（人權館） 69
（二） 國發會（檔案局） 69
（三） 原民會 70
陸、 其他研議推動工作 71
一、 還原歷史真相 71
二、 威權統治時期公教、專門職業等特定身分、資格遭剝奪之回復 71
三、 推動原住民族轉型正義 73
四、 金門、馬祖地區轉型正義工作 74
柒、 未來策進 76
一、 轉型正義法制持續精進，行政措施先行穩健推動 76
二、 加速政治檔案徵集移歸，保障檔案當事人及其繼承人之近用權益 78
三、 厚植政治檔案研究基礎，促進成果轉譯與社會連結 78
四、 不義遺址保存與威權象徵處置並進，推動策略由量轉質深化 79
五、 平復不法審查機制穩健推進，權利回復與療癒支持持續精進 80

六、 強化在地教師支持系統，深化落實公務人員教育訓練..... 81
七、 拓展公私協力做法，活化運用促轉基金挹注民間動能發揮..... 82
八、 落實戰後原轉強化方案，妥予規劃及推進各項工作..... 83
九、 深化多元推廣與跨域協力，擴大轉型正義社會影響力..... 85
捌、 結語..... 86
附錄
一、 機關相關業務資訊專區連結..... 89
二、 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2023 年至 2026 年）114 年推動成果..... 92
（一） 各級學校教育 92
（二） 一般公務人員訓練 105
（三） 特定專業人員訓練 108
（四） 社會大眾溝通 126

壹、前言

面對近年全球民主倒退浪潮，威權勢力影響持續擴張，對民主體系與價值構成挑戰，轉型正義已不僅止於釐清歷史真相，更是鞏固民主韌性、防止威權重演的重要工程。自 111 年 5 月《促進轉型正義條例》(下稱《促轉條例》) 修正公布，同年由本院成立推動轉型正義會報 (下稱本會報) 為起點，臺灣轉型正義工程推動模式從過去「集中式」單一機關任務，全面邁向「軸輻式」(Hub-and Spoke) 的常態化體制。本院作為中央樞紐 (Hub) 之角色，藉由本會報之統合、協調及督導機制，與所屬六大常設機關或相關機構之節點 (Spokes) 角色間，形成橫向協作與縱向統整並行之治理網路，使各機關在既有法定職掌下分工協力推進相關業務，並確保整體政策方向一致，逐步將轉型正義由過去的階段性任務，轉化為常態性政府公共體系之運作。

過去一年，本院在既有成果及推動經驗之基礎上，以整全取徑 (holistic approach) 視角推進轉型正義工作，透過政策計畫與行政措施相互搭配，逐步建構穩定運作之推動架構，於本(114) 年 (以下如未特別說明年度，均為 114 年) 2 月函頒「轉型正義階段政策重點策進方案」(下稱策進方案)，以「完備法制政策．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強化民主韌性」為核心之發展主軸，強化重點任務導向及跨機關協作機制；並於 4 月修正「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業務中長程規劃暨監測指標建立方案 (112 年至 115 年)」(下稱本方案)，盤點中長程推動藍圖，明確策略方向及政策目標，導引各機關持續落實執行轉型正義相關工程。

同時，為達成前述策進方案中之「強化民主韌性」目標，爰以活化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下稱促轉基金) 為策進重點，本院參考審議式民主精神，廣納各界意見，於 8 月函頒「行政院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策略計畫」，強化基金公益目的，並建構公私協力平臺，深耕民主基礎、人才培育，厚植專業量能。另針對策進方案

中之「還原歷史真相」目標方面，更以促進各機關檢視及反思自身歷史為策進重點，威權統治時期之重要參與機關如國家安全局及法務部調查局，業於本年度將轉型正義概念、機關歷史省思等內涵納入情報人員與偵緝人員之在職訓練課程，均為適例。

面對各界對歷史空間傾頹與時間流逝的焦慮，本院深刻理解與時間賽跑的急迫性，在部分法案仍處立法審議或尚待凝聚共識之情形下，採取「行政先行」策略，由本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下稱人權處)統合督導相關機關持續推動，並核定相關政策措施。例如分別於 9 月及 11 月先後核定「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及「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強化方案」，並於 12 月函頒「推動『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獎勵計畫」，以專案性政策工具推動重點領域工作，輔以獎勵機制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藉此確保在法制尚未完備前，逐步累積實務經驗與成果，作為後續法制精進之基礎。

針對目前法規尚未全面涵蓋的權利回復事項，本院亦尋求行政解方。例如，督導教育部於 9 月訂定《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之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名譽回復處理原則》，針對曾因政治案件喪失教職或中斷學業者，提供補發畢業證書、舉行頒發證書等平反儀式、修正校內檔案資料、編修校史等回復名譽之具體作法，補足現行法制難以全面涵蓋之面向。

促進社會和解與凝聚社會共同體對於國家與歷史記憶之認同，是轉型正義的重要工作之一，本院持續強化社會溝通與公共對話，結合「行政院 2025 人權日國際研討會」之交流平臺，本年度即以「歷史記憶與民主深化：臺灣轉型正義經驗與國際對話」為主題，促成與多國專家學者就歷史記憶、轉型正義制度發展、跨國推動經驗進行交流。在政策推動與社會參與並進下，持續深化與國內外社會的對話，逐步擴大公共討論空間與社會共識。

為呈現上述政策願景的落實軌跡，本報告後續章節將說明本

院與各機關於本年的具體作為。首先，將於「組織分工與職掌」及「本方案架構」中，勾勒出跨機關協作的治理網絡與三大核心目標—「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以及「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的推動藍圖。緊接著，本報告將聚焦於「114 年各機關業管事項辦理情形」，逐一檢視各機關在政治檔案徵集與開放、不義遺址及威權象徵處置、國家不法平復與被害者權利回復，以及政治暴力創傷照顧療癒與促轉基金運用等業務上的推動與進展。

面對政治受難前輩持續凋零老化，在與時間賽跑亦須穩健推動政策的挑戰中，政府推動轉型正義工作或仍有不足之處，但回顧本年，不僅在體制建構與教育體系中深耕扎根，也在權利回復與真相還原等事項上綻放部分值得肯定之成果。我們期盼透過本報告所梳理出各機關的努力過程，向社會大眾展現政府推動轉型正義的決心與實踐情形，期盼在公私部門的共同努力下，使轉型正義理念持續深化於制度運作與社會實踐之中，讓轉型正義與人權價值深植於社會土壤，鞏固我國民主憲政體制發展，引領臺灣社會在理解與和解中持續前行。

貳、組織分工與職掌

目前轉型正義任務於政府體制中，在統籌管理層面，本院設有推動轉型正義會報，由本院院長擔任召集人，負責統合、協調及監督所屬各機關落實《促轉條例》第 2 條第 2 項所定事項，以及第 11 條第 1 項《任務總結報告》之政策規劃建議事項，並設置人權處作為本會報幕僚單位。

在執行層面，各機關職掌事項依其轉型正義任務性質分工如下：

1. 法務部負責平復國家不法及識別與處置加害者；
2. 內政部負責處置威權象徵與被害者權利回復；
3. 文化部負責保存不義遺址與政治檔案研究；
4. 衛生福利部（下稱衛福部）負責政治暴力創傷照顧療癒；
5. 教育部負責轉型正義教育；
6. 國家發展委員會（下稱國發會）負責政治檔案徵集、保存、開放應用及促轉基金之管理。

另外，尚由原住民族委員會（下稱原民會）專責推動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事務；並有一獨立機關—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下稱黨產會），負責不當黨產之調查、返還與收歸國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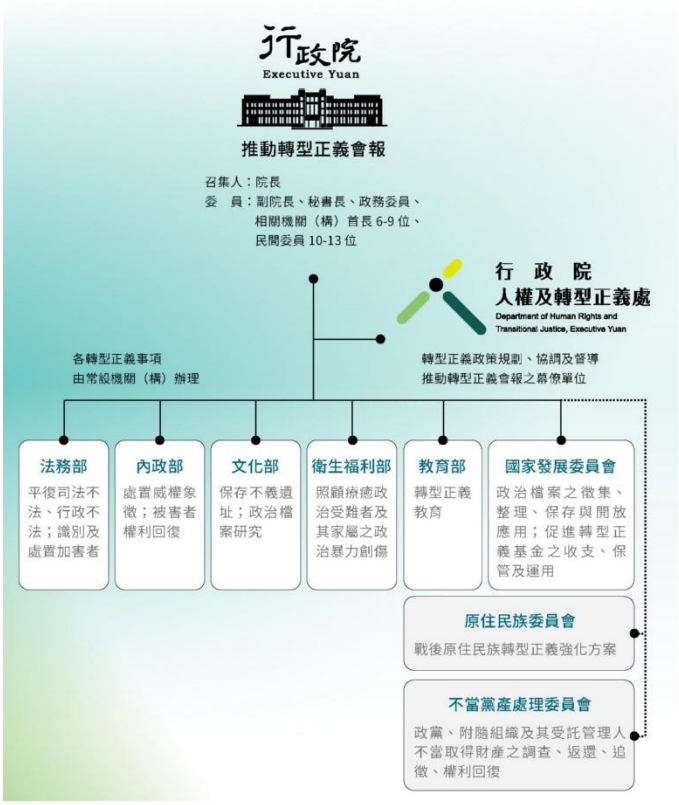

跨機關推動現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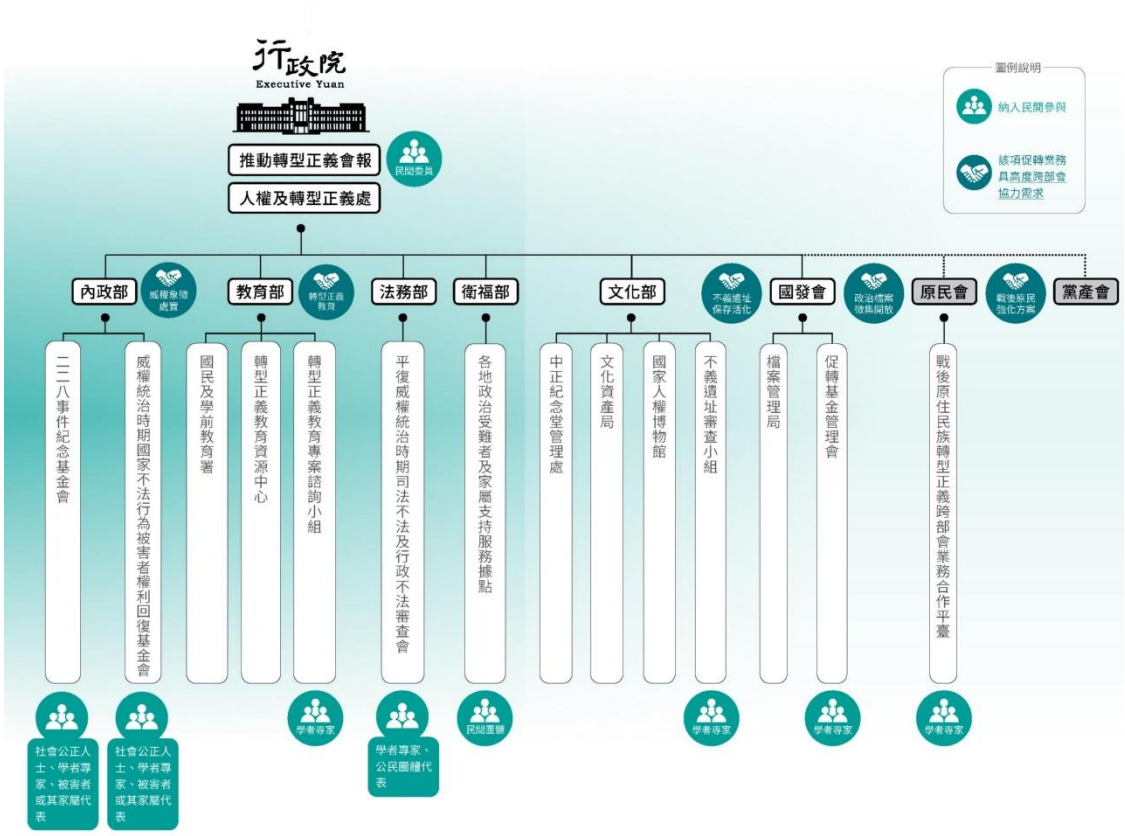

中央機關轉型正義整體工作推動組織架構圖

參、本院推動轉型正義業務中長程規劃暨監測指標建立方案（112 年至 115 年）架構

本方案旨在落實「平復過去歷史傷痕，落實民主憲政秩序，確保自由與人權永續」願景，推動「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及「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三大政策目標，並衍生共 12 項業務項目，架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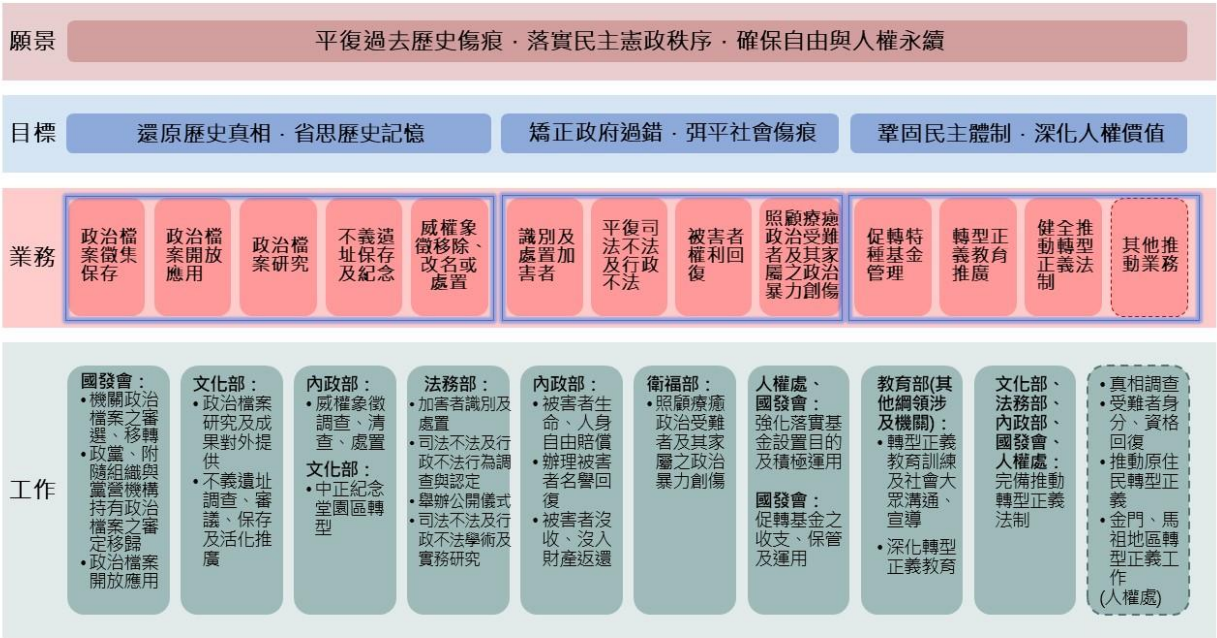

本方案架構圖

肆、114 年各機關業管事項辦理情形

一、 目標一：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

（一）政治檔案徵集保存

主辦機關 國發會

工作項目 機關政治檔案之審選、移轉

執行事項

1. 完成機關自行報送政治檔案審定
2. 擇定重點機關協助清查輔導
3. 原永久保密政治檔案依修正規定解降密檢討後，依法移轉或抽換

預定進度

1. 完成 113 年機關報送政治檔案審定 100%
2. 協助清查輔導至少 10 個機關次
3. 完成原永久保密政治檔案依修正規定解降密檢討後之移轉或抽換 100%

推動成果

1. 《政治檔案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施行後，檔案管理局（下稱檔案局）於 113 年 2 月 27 日通函各機關配合辦理政治檔案清查，業審復 185 個機關，其中 177 個機關審定政治檔案 6 萬 2,925 筆（1 萬 1,437 案、5 萬 1,488 件）。本院等 120 個機關，移轉政治檔案計 1,196 案（5,915 件）。
2. 完成 11 個機關（國防部及其所屬及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等）清查輔導及目錄報送作業，計報送 12 萬 4,435 筆，刻正加速辦理審定作業中。
3. 原屬《國家機密保護法》第 12 條之暫不移轉政治檔案計有 8 案 4,556 件（計約 2 萬 5,000 件）機關解降密檢討結果僅國安局 857 件及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8 件延長保密，餘均解密，爰解密率達 96.54%。延長保密檔案屬機密部分經分離處理後

以複製品移轉，於 1 月底完成移轉。已解密之政治檔案除軍事情報局 1 案規劃於 115 年 12 月移轉外，餘均完成移轉。

工作項目 政黨、附隨組織與黨營機構持有政治檔案之審定移歸

執行事項

- 辦理政黨、附隨組織與黨營機構通報或調查之政治檔案審查

預定進度

- 累計完成政黨、附隨組織與黨營機構通報或調查之政治檔案審查 2,000 筆，並就確屬政治檔案者完成審定及指定移歸

推動成果

1. 累計完成政黨持有 7,158 筆檔案審查作業。
2. 12 月審定 1,129 筆政黨持有檔案為政治檔案並指定移歸為國家檔案。

（二）政治檔案開放應用

主辦機關 國發會

工作項目 檔案開放應用

執行事項

1. 強化及優化開放應用
2. 優化監控檔案開放應用作法及其配套

預定進度

1. 累計新增政治檔案目錄公開 13 萬筆
2. 累計新增政治檔案全文影像公開 60 萬頁
3. 累計新增人名索引檢視 90 萬頁
4. 歸納政治檔案高度個人隱私樣態，新增政治檔案高度個人隱私檢視 100 萬頁
5. 賡續辦理主動通知檔案當事人作業，持續蒐整檔案當事人或家屬之回饋意見並更新本局（註：檔案局）網頁說明及常見問答、結合外部資源適時轉介
6. 依新修正規定及開放經驗，適時滾動修正相關作法

推動成果

1. 完成新增政治檔案目錄公開計 3 萬餘筆(總累計公布數量逾 45 萬筆)、政治檔案全文影像公開 20 萬頁(總累計公開 209 萬頁)、人名索引檢視 30 萬頁(總累計檢視 125 萬頁)、政治檔案高度隱私檢視 100 萬頁（總累計檢視 350 萬頁）。
2. 完成「國家檔案資訊網」改版，新增政治檔案當事人申請服務及權益說明，便捷檔案當事人或其家屬查找、應用檔案需求。另，持續蒐整主動通知顯有困難公告名單者所屬機構及相關民間團體，並適時發函轉知，俾擴大該名單之傳播。

（三）政治檔案研究

主辦機關 文化部

工作項目 政治檔案研究

執行事項

1. 續辦重要政治檔案研究
2. 持續更新國家人權記憶庫收錄內容盤點、撰寫及增補計畫
3. 配合法務部國家不法案件公告，更新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收錄內容
4. 規劃擴充政治檔案研究量能之精進作為（如開辦補助型計畫）
5. 完備二二八事件及白色恐怖受難者名單蒐整管道及審議機制

預定進度

1. 新增政治檔案研究 4 案以上，以「威權體制」相關研究（如：國安情治系統、監控機制運作）、政治案件於軍事審判前／審判後流程為主
2. 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國家人權記憶庫內容更新，呈現行政不法案件相關資

推動成果

1. 政治檔案研究與應用計畫（研究內容及成果請參見「伍、114 年機關宣導與研究」之二、(一)）：
   (1)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體系研究及場域調查計畫」，業於 5 月結案。
   (2) 「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第六期，業於 6 月結案。第七期，依約於 10 月底繳交期中報告，完成第一階段 4 個子計畫研究論文及案件、人物等 100 則辭條之初稿，將依審查意見修正，並跨年度繼續執行至 115 年 4 月。
   (3) 「原臺灣省生產教育實驗所調查研究計畫」，研究團隊於 11 月 30 日繳交期末成果報告書，經 12 月 17 日召開審查會議原則通過，續依委員意見細修結案報告後，預定於 115 年 3 月結案。
   (4)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情治體系調查研究計畫」，經二次招標及評選均無專業研究團隊具意願或合宜性。刻正研議洽詢具研究

訊 3. 完成規劃擴充政治檔案研究量能之精進作為 4. 依職權向各機關蒐整名單，另建立並公開機關(構)及民眾提報機制;定期召開名單核實之審議會議，並將審議通過之名單增補既有資料庫	性質之機關或學校，採機關合作之可行性。 (5)「原住民族政治事件相關歷史場址調查計畫」，已完成工作計畫書審查，將跨年度繼續執行至116年。 (6)「梁令惠日記研究及轉譯計畫」業於12月22日結案。 (7)「簡國賢創作劇本暨獄中書信集編纂研究計畫」，研究團隊持續辦理文獻內容辨識及資料整理，預計於115年4月30日前提交結案報告。 2. 政治檔案研究補助要點：研擬《國家人權博物館研究徵件作業要點》，業於115年1月30日公告，刻正辦理徵件作業。 3. 口述訪談委託作業： (1)「112-113 年度口述訪談計畫」文字口述歷史訪談15位，業於7月結案。 (2)「113-114 年度政治受難者口述歷史影像紀錄計畫」訪談及拍攝4位受難者，業依約於12月提交期末報告，現續依審查意見修正及英譯，預計115年3月結案。 (3)「113-115 年度臺灣戒嚴時期政治受難者口述歷史影像紀錄計畫」訪談及拍攝5位受難者，業

依約於 11 月提交期末報告，現續依審查意見修正，將跨年度繼續執行至 115 年 5 月結案。

(4) 2024-2026 年日本「台灣政治犯救援會」口述訪談計畫，預計完成約 10 位口述訪談與史料蒐集，已完成第二次期中報告審查。

(5) 114-116 年度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暨相關人士口述歷史影像紀錄計畫，已完成工作計畫審查，將跨年度繼續執行至 116 年。

4. 「國家人權記憶庫」、「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資訊廠商，持續進行維運，並規劃後續維運及優化。

5. 「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於 6 月完成優化改版開放民間應用，並持續更新相關內容，至 12 月底累計 38 萬 6,796 次瀏覽數。有關法務部提供 1,219 筆最新平復不法資訊，預計 115 年 6 月完成更新。

6. 「國家人權記憶庫」持續進行內容增補、編寫計畫，內容案數已累計 3 萬 9,204 筆，至 12 月底累計 13 萬 4,755 次瀏覽：

(1) 「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第六期完成人物辭條 155 筆、事件 10 筆、法律與制度 7 筆、專有名詞 2 筆，業上傳至資料庫。

(2)「國家人權記憶庫人物資料增補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累計至 12 月第五期完成 603 筆人物資料，持續進行書面審查，審查通過後逐步上傳資料庫。

(3) 國家人權博物館（下稱人權館）另完成 148 筆人名辭條之新增及改寫，已陸續上傳資料庫。

工作項目 成果對外提供

執行事項

1. 出版政治檔案研究與應用成果
2. 辦理國家人權記憶庫之應用推廣活動

預定進度

1. 出版政治檔案研究或應用之相關作品 2 案，並及舉辦新書發表會 2 場以上
2. 辦理政治檔案與轉型正義相關工作坊及推廣活動 2 場以上

1. 政治檔案研究相關專書出版作業：

(1)《究明原委：戰後臺灣政治案件的多元探索》業於 3 月出版。

(2) 與國史館辦理《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獨立聯盟史料彙編》、《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相關案件史料彙編》、《國內安全委員會檔案選編》共 7 冊合作出版案，業於 12 月出版。

(3)《陳中統獄中日記》業於 1 月出版，並於 2 月 22 日舉辦新書發表。

(4) 人權議題相關繪本：

- 《長頸鹿總統》業於 1 月出版。
- 《牆外的牆》業於 2 月出版。
- 《對白》立體書業於 6 月出版，並於 7 月 19 日舉辦新書發表會。

- 《我的奶奶總是聽見奇怪的聲音》業於 9 月出版，並於 9 月 3 日舉辦新書發表會。
- 《窗》業於 9 月出版，並於 9 月 3 日舉辦新書發表會。
- 與內政部合作出版人權教育繪本《可是》、《園丁的孩子》，業於 11 月份出版。

(5) 《暗房與光：臺灣白色恐怖詩選》業於 10 月出版，並於 11 月 29 日舉辦新書發表。

(6) 《謊言·真相：陳欽生回憶錄》業於 12 月出版，並於 115 年 1 月 17 日舉行新書發表會。

(7) 駐館藝術家 Liglav A-wu 專書《隱隱微光》業於 12 月出版，並於 115 年 1 月 27 日舉行新書發表會。

(8) 人權故事《望向天光回首人權》專文選集，已完成編校並於 115 年 1 月出版。

2. 「政治檔案解讀研習暨走讀工作坊」：於東部（8 月 30 日、31 日）、中部（9 月 13 日、14 日）、北部（10 月 17 日、18 日）及南部（11 月 1 日、2 日）共舉辦 4 場工作坊。

（四）不義遺址保存或重建

主辦機關 文化部

工作項目 不義遺址調查、審議

執行事項

- 辦理審議潛在不義遺址

預定進度

- 累計完成 70%潛在不義遺址調查、審議作業

推動成果

- 累計完成 60.93%（39 處）潛在不義遺址調查、審議作業。

工作項目 不義遺址保存

執行事項

1. 審議核定原已公告公有不義遺址之保存活化計畫
2. 建立並公告潛在公有不義遺址個案資料
3. 訂定並公告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引導各機關推動不義遺址保存政策

預定進度

1. 完成審議核定 42 處公有不義遺址之保存活化計畫
2. 3 月底前完成並公告 40%潛在公有不義遺址個案資料
3. 完成訂定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並召集各管理機關召開說明會議

推動成果

1. 待《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完成立法程序後，依法辦理相關計畫核定作業。
2. 有關潛在不義遺址個案資料已由人權館公告於「不義遺址資料庫」（https://hsi.nhrm.gov.tw）。
3. 「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經 6 月 19 日本會報第 6 次會議報告後修正提報，本院於 9 月 30 日核定通過。人權館業邀集專業委員及 42 處不義遺址管理單位，於 115 年 2 月 24 日召開 115 年第 1 次「不義遺址保存活化專案協調會議」。

工作項目 不義遺址活化推廣

執行事項

1. 規劃不義遺址歷史事件紀念活動
2. 安康接待室保存活化推廣
3. 補助地方政府及公民團體從事不義遺址相關保存、活化活動
4. 運用不義遺址作為空間教育素材

預定進度

1. 辦理2場以上不義遺址歷史事件紀念活動
2. 進行安康接待室修復再利用工程
3. 完成補助地方政府及公民團體從事不義遺址相關保存、活化活動
4. 輔導設置2處不義遺址標示示範點（累計12處）
5. 執行以「不義遺址空間」作為教育素材之活動至少2場次

推動成果

1. 辦理「519白恐記憶日」系列活動、「綠島人權藝術季」邀請政治受難者、家屬、社會大眾緬懷白恐創傷，避免重蹈歷史覆轍、持續深化民主基礎。
2. 安康接待室修復再利用工程委託廠商於12月18日提交「細部設計及因應計畫」修正版本，人權館115年1月19日召開審查會議，審查結論為「修正後通過」。
3. 共核定補助新臺幣(下同)470萬7,600元，包含：核定臺南市政府338萬3,600元辦理臺南不義遺址相關教育推廣活動；民間團體核定7案、補助131萬8,510元，已全數撥付完成。
4. 設置完成不義遺址標示示範點共7處：國防部保密局臺北看守所、原臺灣警備總司令部保安處看守所、原臺灣省生產教育實驗所、原高雄要塞司令部、原國防部臺灣軍人監獄（新店安坑）/原臺灣省保安司令部軍法處看守所安坑分所、原臺灣省保安司令部職業訓導第三總隊、原國防部情報局龍潭看守所。累計113

年至 114 年共設置完成 17 處。

5. 辦理「桃園泰雅族人權史蹟點踏查」，共 2 場次，計 40 位學員參與。以政治受難者故事為串聯，並優化參訪行程，走訪忠魂碑、大豹群故事館、樂信．瓦旦紀念公園、桃園山地治安指揮所舊址、角板山行館等地。

（五）威權象徵移除、改名或處置

主辦機關 內政部

工作項目 威權象徵調查、清查、處置

執行事項

1. 威權象徵處置第 6 次及第 7 次追蹤管考
2. 辦理實地訪查、諮詢會議或其他輔導機制協助處置
3. 完成園區型威權象徵之基礎調查及建立分級推進處置機制並予落實
4. 盤點及規劃具文化資產身分威權象徵之處置作法
5. 督促相關機關依《促轉條例》辦理補助案件，並蒐集輿情，如遇不當補助，適時啟動輔導措施

預定進度

1. 依年度推動處置成果及 113 年度 2 次諮詢會議決議優先推動項目，辦理至少 3 場之實地訪查、諮詢會議或其他輔導機制，協助解決轄管機關執行處置需求
2. 辦理園區型威權象徵之基礎調查，協助機關依難易程度提供分級處置建議，並於

推動成果

1. 舉辦 2 次全國威權處置進度調查、1 次涉其他法令之威權象徵處置諮詢會議及 1 次威權象徵處置諮詢會議；於諮詢會議逐案檢討各威權象徵轄管機關處置進度，並協助輔導國防部完成處置 38 件。
2. 威權象徵處置 124 件（累計至本年底完成威權象徵處置共計 355 件）。
3. 建立屬文化資產之威權象徵以其他方式處置審查流程，並完成 1 件個案審查。
4. 客家委員會、衛福部及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各有補助計畫 1 案漏未納入檢核，業聯繫並輔導該 3 機關進行修正。

114 年完成簡易部分之處置 3. 完成具文化資產身分威權象徵之盤點及處置規劃(含提供轄管機關成功案例)，並啟動辦理 4. 已處置之威權象徵進行處置數量及補助處置執行績效之全國占比 12% 5. 提出各機關空間改造或建築修復相關補助作業之檢核機制；若有不當補助者，啟動輔導措施改進	

主辦機關 文化部

工作項目 中正紀念堂園區轉型

執行事項 • 辦理中正紀念堂轉型相關組織法法制作業 **預定進度** • 依「中正紀念堂轉型推動專案小組」決議方案及期程，落實相關組織法制作業	**推動成果** • 於 3 月 31 日、5 月 19 日召開「行政院推動中正紀念堂轉型推動專案小組」第 2 次及第 3 次會議，主要討論中正紀念堂轉型規劃相關議題。並於第 3 次會議討論有關中正紀念堂改變園區地貌地景想像、組織調整規劃及短、中期後續執行方案等議題。
執行事項 • 辦理中正紀念堂短中長期轉型規劃並推動落實 **預定進度**	• 本會報 6 月 19 日第 6 次會議及 12 月 4 日第 7 次會議，本院院長指示，有關中正紀念堂轉型未來轉型規劃方向，已確立朝向「歷史記

1. 召開「中正紀念堂轉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依「任務總結報告」內容，研議中長期轉型規劃，提報第 6 次會報提案討論 2. 持續辦理既有或創新解除現狀地景威權性格之相關活動與業務	憶保存」與「民主教育推廣」雙重目標，原則同意中正紀念堂轉型為民主教育園區，有助於深化社會對臺灣由威權到民主歷程的理解，並強化人權與法治價值理念；法制作業雖還在進行中，但先以行政方式處理，呈現可行之短、中、長程行政作法。
<u>執行事項</u> • 依「中正紀念堂轉型推動專案小組」決議方案，規劃並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文資配套措施 **<u>預定進度</u>** • 配合組織法修正方向，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及文資配套事項	• 持續盤點變更都市計畫、文資配套相關法規。

二、目標二：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

（一）識別及處置加害者

主辦機關 法務部

工作項目 加害者識別及處置

執行事項

- 依法辦理識別及處置加害者事項

預定進度

1. 加害者專法草案提交本院，於政策確定後，擬定政策說帖，進行社會溝通等事宜
2. 加害者專法草案架構、內容底定後，報本院審查
3. 經立法程序完成制定專法，並依授權情形訂定法規命令或行政規則
4. 「113-114 年度平復及爭訟案件管理系統」建置完竣後，評估透過資料庫類型化加害者態樣可行性

推動成果

1. 為推動識別及處置加害者事項法制化，召開 14 次專家學者及機關團體諮詢會議，並參與本院《促轉條例》修正草案會議計 22 次，除對各爭議及政策可行性進行研究，並與本院密集交換意見。
2. 113 年 7 月 31 日至 114 年 11 月 4 日間召開 17 次內部會議，研議草案政策性爭點及對案利弊分析。復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研擬「威權統治時期侵害人權事件加害者識別及處置條例草案」送交本院，嗣於本年 2 月 17 日向本院人權處報告前揭草案之規範架構及重點條文；5 月 20 日邀請本院人權處就草案之政策性爭點進行討論。
3. 於 8 月 27 日將「威權統治時期侵害人權事件加害者識別及處置條例草案尚待政策決定之問題」提供本院召會研討，再於 11 月 14 日回復本院人權處就對案所提之詢問。後續配合本院規劃時程及政策方

向，復參酌各界意見調整後，循法制作業程序，由本院審查完竣後送立法院審議。

4. 「平復及爭訟案件管理系統」於 10 月中旬建置完成，並於 10 月 27 日、28 日舉辦教育訓練。現正進行新收案件測試並為滾動式修正階段（保固期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同時亦研議於 115 年上半年將已結之舊案分批匯入資料庫，以供搜尋並類型化加害者態樣。

（二）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

主辦機關 法務部

工作項目 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行為調查與認定

執行事項

- 賡續辦理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

預定進度

- 辦理已賠案件平復公告 2,250 件，及審議新案 80 案，滌除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加諸於受難者之污名

推動成果

- 辦理已賠案件平復公告 2,322 件（2,242 人），及審議新案 175 件，滌除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加諸於受難者之污名。

工作項目 舉辦公開儀式

執行事項

- 舉辦公開儀式或其他社會活動

預定進度

1. 每年至少 1 場，透過象徵性儀式的進行，由國家宣告褪去受難者長年所承受的標籤與污名，進而推動社會共同省思自由、民主的人權價值
2. 以新聞稿、記者會、說明會、研討會或公開政府資訊形式，配合政府政策、業務推展，定期或不定期對外發布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成果（量化

推動成果

1. 舉辦公開儀式：於 10 月 18 日與內政部、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下稱權利回復基金會）合辦公開儀式。
2. 舉辦人權影展、錄製 Podcast 及線上影音課程（詳情請參見「伍、114 年機關宣導與研究」之一、(一)）：
   (1) 於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10 日舉辦人權影展月，主題「人權無國界·經典再呈獻」，結合轉

或質化)，合計至少 16 次	型正義與人權議題精選影片（12 部），深化社會對轉型正義的理解，公播申請達 36 場次。 (2) Podcast〈人權搜查客〉第 5 季第 6 集邀請張維修博士，透過歷史空間及國內外案例說明轉型正義與歷史記憶，引導聽眾反思威權時期歷史並深化對人權議題的理解。 (3) 轉型正義教育線上影音課程錄製 2 堂，旨在推廣轉型正義相關概念與內涵，預定於 115 年上半年上架。

工作項目 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學術及實務研究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舉辦學術研討會、進行委託研究、文獻翻譯、教育活動或製作通識、案例教材等 **預定進度** • 每年至少 1 次，促進公部門、民間(如學界)共同投入我國轉型正義有關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領域之研究，精進研究品質，充實學術及實務資源，提升民主法治及人權保障；相關成果依性質進行推廣應用	• 持續規劃舉辦學術研討會，促進公部門與學界投入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相關議題之研究與交流。本年度除辦理平復案件審查外，亦持續盤點學術研討相關議題與實務案例，作為後續推動相關工作之基礎。

（三）被害者權利回復

主辦機關 內政部

工作項目 被害者生命、人身自由賠償

執行事項

- 辦理核發被害者生命、人身自由受侵害之賠償金

預定進度

- 辦理被害者生命、人身自由受侵害之賠償 2,700 件

推動成果

- 權利回復基金會本年受理 813 件，通過決定賠償 675 件；累計至 114 年底受理 3,133 件申請案，通過決定賠償 2,710 件，賠償金總額達 66 億 487 萬餘元。

工作項目 被害者名譽回復

執行事項

- 辦理被害者生命、人身自由受侵害之名譽回復

預定進度

- 每年至少舉辦 1 場名譽回復證書頒發之儀式

推動成果

- 內政部、法務部及權利回復基金會於 10 月 18 日假高雄捷運美麗島站共同主辦「誌過去，致未來」，共頒發 1,586 人次名譽回復證書。

工作項目 被害者沒收、沒入財產返還

執行事項

- 辦理被害者被剝奪財產所有權之返還或金錢賠償

預定進度

- 財產所有權返還累計完成 300 筆（含以金錢賠償代替者）

推動成果

1. 累計至本年底受理 351 件申請案，通過賠償計 36 件：
2. 原物返還：地號 57 筆、建號 2 筆及動產 7 筆。
3. 金錢代替返還原財產：不動產 605 筆、動產 193 筆，金額共 8 億 7,738 萬元。

（四）照顧療癒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之政治暴力創傷

主辦機關 衛福部

工作項目 照顧療癒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之政治暴力創傷

執行事項

- 全國照顧服務據點設置

預定進度

- 累計設置 9 處，服務受益人數 500 人，整合性個案管理服務 300 人

推動成果

1. 完成 7 處支持服務據點及推動 1 案原住民族服務計畫。
2. 提供 322 名政治受難者及家屬個案管理服務，辦理 142 場據點活動，總計 3,627 人次參與（包含受難者及家屬 1,974 人次）。

執行事項

- 全國照顧服務據點工作者支持

預定進度

- 每年提供各據點團體或個別督導資源至少 60 小時

推動成果

- 提供各據點團體督導資源 54 小時（包含各據點自行辦理之團體督導 36 小時、衛福部辦理之跨據點工作者培訓 12 小時、督導培訓 6 小時）及依據點團隊規模提供 6 至 36 小時不等之個別督導資源（每位個管 6 小時）。綜上，各據點督導資源至少 60 小時。

執行事項

- 辦理政治暴力創傷療癒工作者及督導培訓

預定進度

- 初階培訓 2 梯次、進階培訓 1 梯次、督導培訓 1 梯次

推動成果

- 於 6 月 26 日、27 日及 7 月 17 日、18 日完成初階培訓 2 梯次，總計 116 人參訓；同年 9 月 18 日、19 日、25 日、26 日完成進階培訓 1 梯次，總計 48 人次參訓；同年 11 月 3 日、11 日完成督導培訓 2 場次，總計 20 人次參訓。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檢討政治暴力創傷療癒與照顧個案服務模式 **預定進度** • 完成檢討並修正個案服務模式之個案評估架構、服務流程、開/結案標準及跨專業協作機制	• 完成檢討並彙整相關內容，運用於個案服務工作。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檢討「衛福部政治受難者及家屬療癒照顧補助作業要點」 **預定進度** • 於 114 年 6 月底前完成檢討並修正補助作業要點	• 於 12 月 8 日以衛部心字第 1141763131 號函修正。修正重點包含增列多元形式心理社會處置補助、重大醫療處置補助提高補助金額上限及放寬申請時間、簡化行政表單等。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發展原住民族、金馬地區照顧療癒服務工作模式 **預定進度** • 依發展所需，適時與原民會、本院金馬聯合中心合作，滾動修正服務模式	1. 11 月 19 日辦理第 2 次原住民族療癒服務專家諮詢會議，邀請原民會及學者專家，研商本計畫服務團隊與各地文化健康站與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協作方式。 2. 完成金門馬祖政治暴力創傷社區化療癒工作手冊 1 式。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規劃「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 **預定進度** • 完成規劃「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	• 於 113-114 年度委託專業團隊進行「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設置規劃，完成設置規劃成果報告 1 式（研究內容及成果請參見「伍、114 年機關宣導與研究」之二、(二)）。

三、 目標三：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

（一）促轉特種基金管理

主辦機關 本院（人權處）

工作項目 強化落實基金設置目的及積極運用

執行事項

- 研提促轉基金上位策略計畫

預定進度

- 完成促轉基金上位策略計畫研訂

推動成果

- 於 8 月 22 日函頒「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策略計畫」，作為促轉基金上位政策計畫。該計畫係以「擴大機關協力、扎根民間，深耕轉型正義」、「落實人權教育，厚植民主文化」、「挹注社會福利、長期照顧，支持公義永續」三大策略，導引各政府部門乃至民間部門積極參與本基金之運用，建構公私協力介面平臺，並深耕民主基礎。

主辦機關 國發會

工作項目 促轉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

執行事項

1. 依黨產會提供處分收歸國有不動產，按使用許可性質分類，研擬可能活化方向，並納入《促轉條例》第 7 條用途
2. 依據促轉基金上位策略計畫引導各部會申請辦理業務計畫，並補助其他中央、地方各

推動成果

1. 完成中廣公司 13 筆及婦聯會(其他)22 筆之不動產可能活化運用方向評估。
2. 完成補助內政部、教育部、法務部、衛福部、文化部、原民會、國發會及國防部，辦理其促轉基金業務計畫，其中辦理補助業務

級機關（構）、公私立各級學校、法人、團體或個人計畫

3. 納入綜合性補助措施，研提促轉基金補助民間推動機制

預定進度

1. 完成原屬中廣公司及婦聯會（其他）不動產之可能活化運用方向評估事宜
2. 各部會申請促轉基金辦理計畫並補助其他中央、地方各級機關（構）、公私立各級學校、法人、團體或個人，累計辦理 16 項
3. 試行促轉基金補助民間推動機制

如下：

(1) 內政部：補助辦理移除、改名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公共建築或場所之紀念、緬懷威權統治者之象徵及清除威權象徵、反思威權象徵與在地集體記憶、反省威權統治與政治崇仰文化為主題之相關活動。

(2)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推動轉型正義教育及研發大專校院課程模組、補助地方政府及轄屬學校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補助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推動轉型正義教育。

(3) 衛福部：補助依法立案之機構、團體、法人及各級學校辦理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計畫。

(4) 文化部：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團體及個人，辦理不義遺址與相關人權史蹟點之多元保存活化及教育推廣工作。

3. 為推動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辦理相關事項如下：

(1) 研訂促轉基金補助民間機制：7 月函請各機關就促轉基金補助民間作業注意事項（草案）表示意見，經彙整相關機關意見後，於 8 月召開二場次民間

團體諮詢會議。經本會報及強化民主韌性專案小組相關會議決議，規劃推動民間近用機制 4 大方案，並於 115 年 1 月 5 日函頒促轉基金補助民間試辦作業注意事項，同年 1 月 10 日起受理多元徵件及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之申請。

(2) 建置促轉基金公私協力平臺系統：為友善民間申請作業，建置公私協力平臺線上系統，除透過線上申請系統送件，亦可透過線上系統查詢審理進度及辦理補件等，並於 12 月就補助辦法及平臺系統操作等事宜召開說明會。

（二）轉型正義教育推廣

主辦機關 教育部（及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所涉相關機關）

工作項目 轉型正義教育訓練及社會大眾溝通、宣導

執行事項

- 依核定之「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辦理

預定進度

- 依規劃進度確實完成辦理

推動成果

- 依據「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各面向（各級學校教育、一般公務人員訓練、特定專業人員訓練、社會大眾溝通）之主辦機關，均按所訂推動方法及行動方案辦理，並達預期成果。

工作項目 深化轉型正義教育

執行事項

- 建置高教場域之教學研發節點

預定進度

1. 確認需求及規劃機制
2. 啟動「建立高教場域之教學研究網絡」研究

推動成果

1. 辦理 3 場次交流座談會，就轉型正義教育之推動凝聚共識與經驗分享。
2. 完成大專校院辦理行動與實踐計畫 2 案。

（三）完備推動轉型正義法制

1、 國發會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1. 配合《政治檔案條例》修法進度研訂條例授權規定 2. 視政治檔案准駁實務作業需要，滾動修正相關配套措施 **預定進度** 1. 配合《政治檔案條例》修法進度研訂條例授權規定 2. 滾動修正開放應用作業原則	1. 提前於 113 年完成訂定《政治檔案內含私人文書返還辦法》、廢止《國家檔案內含政治受難者私人文書申請返還作業要點》及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審定政黨與附隨組織及黨營機構保管或持有政治檔案作業要點》、「國家檔案管理作業手冊」。 2. 依案情「關聯度」進行檔案內容檢視，排定關聯度高低次序後進行預審，提升政治檔案當事人之申請案預審效率及縮短准駁時程。

2、 文化部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1. 依不義遺址保存之專法辦理 2. 依中正紀念堂轉型相關組織法修正、專案小組規劃及社會共識，完備相關轉型配套措施 **預定進度** 1. 持續進行社會溝通並修正中正紀念堂轉型相關組織法草案	1. 業擬具《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經本院院會通過送請立法院審議中，並已完成配套子法研擬及辦理潛在不義遺址先期審查作業，加速專法通過之不義遺址保存工作。 2. 於 3 月 31 日、15 月 19 日召開「行政院推動中正紀念堂轉型

2. 配合不義遺址專法制定，研訂授權規定並滾動修正相關配套措施	推動專案小組」第 2 次及第 3 次會議，主要討論中正紀念堂轉型規劃相關議題。並於第 3 次會議討論有關中正紀念堂改變園區地貌地景想像、組織調整規劃及短中期後續執行方案等議題。

3、 內政部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完備威權象徵處置法制 **預定進度** • 定期檢視並依《促轉條例》修法進程，即時滾動修正	• 配合本院推動《促轉條例》修正草案修法進程研議。

4、 法務部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制定識別及處置加害者專法及完善配套作業 **預定進度** 1. 加害者專法草案提交本院，於政策確定後，擬定政策說帖，進行社會溝通等事宜 2. 加害者專法草案架構、內容底定後，報本院審查 3. 經立法程序完成制定專法，並依授權情形訂定法規命令或行政規則	(同參肆、二、(一)、識別及處置加害之「推動成果」)

4. 「113-114 年度平復及爭訟案件管理系統」建置完竣後，評估透過資料庫類型化加害者態樣可行性	

5、 本院（人權處）

執行事項、預定進度	推動成果
1. 視轉型正義業務推動需要與急迫性，定期檢視並即時滾動修正《促轉條例》 2. 依本會報決議或視業務推動需要，協調統合、研議審議各機關提報本院之轉型正義相關法案	1. 《促轉條例》修正草案：本院人權處業擬具修正草案，並召開 8 次審查會議，後續擬適時提送院會討論。 2. 各機關主管之轉型正義相關法案，國發會主管《政治檔案條例》已於 113 年 2 月 28 日修正公布施行；內政部主管《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條例》已於 1 月 3 日公布施行；文化部主管《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已於 113 年 7 月 18 日通過本院院會並函送立法院審查。至文化部主管中正紀念堂轉型相關法案、法務部主管識別及處置加害者專法草案，尚待機關報院審查。

伍、114 年機關宣導與研究

本年度各機關持續依權責推動轉型正義相關研究、教育推廣及社會溝通工作，並以分齡、分眾及跨領域方式擴大觸及範圍。推動對象從公務體系、教育現場及專業工作者，延伸至青年學生、社區居民、原住民族部落、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以及一般社會大眾；議題涵蓋威權統治歷史、政治檔案、歷史記憶保存、不義遺址與威權象徵、政治暴力創傷、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及人權教育等。透過研究調查、出版轉譯、展演活動、教育訓練、數位媒體及國際交流等多元策略，擴大社會參與及公共對話，深化各界對轉型正義及民主憲政價值之理解與認同。

一、 辦理與轉型正義相關之社會溝通、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

（一）法務部

1、 法務部人權影展月〈人權無國界·經典再呈獻〉

(1) 時間：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10 日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為賡續推動人權保障價值並促進轉型正義之社會溝通，同時響應每年 12 月 10 日「國際人權日」，於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10 日舉辦「人權影展月」活動。本次活動以「人權無國界·經典再呈獻」為主軸，有別於以往單一場次放映或線上影展模式，改以提供策展影片公播申請方式辦理，並邀請全國各級政府機關（構）、學校及非營利組織申請公播版單次放映，藉由寓教於樂方式推廣人權理念。
- 影展精選 12 部具人權教育意義之國內、外影片，內容涵蓋轉型正義、兩公約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性別認同、性別平

權、兒童權利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等議題，其中與轉型正義相關之影片包括「撼山河撼向世界」及「超級大國民」。透過影片播放與教育宣導，深化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與人權議題之理解與認識，並使人權教育的價值落實於社會各角落。

- 本次人權影展月公播申請達 36 場次，其中政府機關(構)25 場、學校 11 場，整體申請及參與情形踴躍，並透過多元放映將人權教育延伸至各級機關、學校及非營利組織。

2、 Podcast 節目〈人權搜查客〉第 5 季第 6 集「空間、歷史與轉型正義」

(1) 時間 / 地點：

113 年 10 月 4 日起 / 線上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錄製 Podcast 節目〈人權搜查客〉第 5 季，透過邀請學者專家對談方式，推廣人權及轉型正義相關議題。其中第 6 集節目以「空間、歷史與轉型正義」為主題，邀請張維修博士擔任訪談來賓，於 11 月錄製播出。
- 節目內容以國家檔案館開館為切入點，探討空間與歷史記憶之關聯，進一步說明轉型正義之概念與內涵；另就「不義遺址」之定義、保存與再利用，以及國內外透過空間場域實踐轉型正義之案例進行分享，以深化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及歷史記憶保存之理解。
- 透過 Podcast 隨選隨聽之數位媒體形式，結合學者專業觀點與生活化對談方式，介紹轉型正義相關概念，並從空間與歷史記憶之角度，引導聽眾思考威權統治時期相關歷史記憶之保存與反思，提升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議題之關注與認識，進而促進人權價值之推廣。

3. 針對業務承辦人員之教育訓練

(1) 時間 / 地點：

5 月 9 日至 11 月 6 日 / 本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臺灣高等檢察署第 3 辦公室 3 樓博愛講堂、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 A646 階梯型會議廳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共辦理 6 場教育訓練，邀請轉型正義領域學者專家授課。課程內容包括「戰後臺灣黨國威權統治的起源」、「戒嚴時期黨國體制下的大學校園監控與文教偵防」、「白色恐怖中的女性政治犯—重思歷史真實與再現的政治」、「不義遺址與轉型正義的空間實踐」、「政治檔案徵集與臺灣轉型正義發展」等議題，並安排觀賞轉型正義題材影片「流麻溝十五號」，以深化學習與討論。另邀請承辦轉型正義相關業務之機關（構）派員參與。
- 各場次參與人數約 30 人以上，透過專題授課、案例分析及影片觀賞與交流討論，有助於提升業務承辦人員對轉型正義議題之專業知能與歷史理解，並促進跨機關經驗交流與業務推動。

4. 針對業務承辦人員之教育訓練

(1) 時間 / 地點：

本年度起 /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年錄製「戰後臺灣黨國威權統治的起源」數位課程（2 小時）。配合課程後製編修及平臺上架作業期程調整，預定於 115 年上半年上傳至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及法務部轉型正義業務專區。
- 課程以戰後臺灣黨國威權統治之歷史脈絡為主軸，透過

學者專業講授，協助公務人員及相關人員理解威權統治時期之制度背景與歷史發展。在實體課程中，學員踴躍參與並與講師互動熱烈，有助於深化對轉型正義與人權議題之理解。未來課程上架後，將提供各機關人員選讀，作為持續學習與教育推廣之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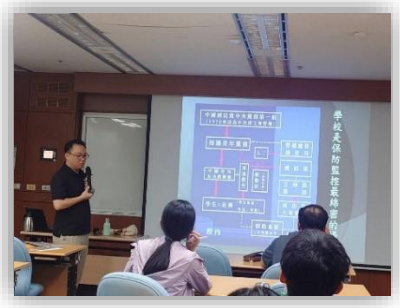

（二）內政部

1、 臺中地區威權象徵小旅行暨衛福部服務據點人員轉型正義社會溝通議題培力

(1) 時間 / 地點：

10 月 24 日至 11 月 9 日 / 臺中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為使轉型正義內涵能深入社會，於臺中地區辦理社會溝通活動，邀請蘇瑞鏘教授及楊翠教授，向衛福部據點人員、參與民眾分享臺灣由威權走向民主的相關內容，並為威權象徵處置議題培訓溝通種子。另舉行 4 場臺中地區威權象徵小旅行，以蔣中正、蔣經國兩位前總統之銅像及命名空間為主軸，結合轉型正義相關景點與在地文化，藉此帶領民眾討論與反思。活動有逾百位民眾及衛福部據點人員報名參加。

2、 轉型正義威權象徵處置繪本出版計畫

(1) 時間 / 地點：

113 年 9 月 11 日至 115 年 2 月 4 日 / 臺北市、高雄市、臺南市、宜蘭縣、彰化縣及屏東縣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與人權館「人權教育繪本徵選計畫」合作，於 10 月出版《可是》、《園丁的孩子》2 繪本，並同步發行電子書，11 月 1 日辦理新書發表會，至 12 月 31 日完成全國 6 場次轉型正義推廣活動，含繪本種子教師工作坊、分享座談會及親子說故事等不同活動類型，期以繪本為媒介使讀者反思威權時期對思想的控制，重新發現獨裁者的真面目，並思考如何處理威權遺緒。
- 活動參與人數達 265 人；另設有臉書粉絲專頁，分享 2 繪本創作過程並推播活動訊息，總瀏覽次累計達 11 萬 6,309 次；又為使讀者掌握繪本圖像密碼，並供教師融入教學，製作「學習手冊」1 份，電子檔公布於內政部全球資訊網「轉型正義業務專區」供各界下載。

3、「蔣中正 你還在嗎？」課程

(1) 時間 / 地點：

113 年 10 月 1 日至 114 年 2 月 28 日 / 臺北市、新北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補助社團法人台灣親子共學教育促進會（暖暖蛇北三團）辦理本活動，該課程係為 6 歲至 11 歲之自學兒童及其家長所設計，透過實地踏查雙北地區現存威權象徵之場域，由在地記憶與人權地景出發，瞭解威權時期之歷史脈絡，進而意識到當前社會之民主價值，深化自由民主意識；並結合繪本共讀、創意手作、電影賞析等討論活動，誘發參

與者對歷史與現今生活之反思，以寓教於樂之教學方式，有助於參與者認識與理解威權象徵、轉型正義等議題，共 60 人參與。

4、「威權象徵處置」桃園社區種子師資實踐行動：在桃園歷史迷宮中打怪—2025 在地公民行動

(1) 時間 / 地點：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 桃園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補助社團法人新北市知識重建促進會（永和社區大學）辦理本活動，係由 113 年辦理「推動威權象徵處置社區大學種子師資培力計畫整體委託服務案」培訓通過的學員組成實踐團隊，共同籌劃、協作，以「威權象徵處置」為核心議題，結合展覽、工作坊與走讀地景導覽，於桃園地區推出系列活動。
- 本活動三大亮點，一為《從暗黑中尋光：桃園記憶與人權行動特展》，旨在深化民眾對中壢事件、黨外歷史與威權歷史的認識與理解，透過歷史文件、影像與裝置藝術，揭示威權時代下的民主抗爭精神；二為《影像、地圖會說話》系列工作坊，涵蓋地景政治、原住民歷史、命名爭議與個人角色思辨等議題，促進民眾歷史意識與省思

能力；三為走讀地景導覽，以融合情境劇與互動設計，帶領民眾走進桃園城市的街道與建築，強化歷史場域的共感體驗與再詮釋。

- 活動整體吸引逾 1,000 名跨足 6 歲至 80 歲的民眾駐足參與，成功促進跨世代間與社會各界的歷史對話。

5、 白恐記憶文化與清除威權象徵種子師資培力計畫

(1) 時間 / 地點：

2 月 17 日至 7 月 31 日 / 臺南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補助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辦理本活動，係以「轉型正義、消除威權象徵與公民行動」為題，開設 20 堂課程，課程從威權象徵與政治崇仰文化出發，

多面向的探討白色恐怖書寫與創傷記憶、紀念地和轉型正義、黨國體制及威權遺緒、不義遺址與人權歷史場址、政治檔案中的反抗者形象和協力者，以及 519 白色恐怖記憶日的文化運動。

- 透過不同議題的討論，培訓學員針對書寫白色恐怖事件、清除威權象徵、辨識威權遺緒等主題具備文獻蒐集、田野調查、走讀導覽等活動規劃能力，計有 22 位學員完訓，並完成《「轉型正義、消除威權象徵與公民行動」教材彙編》，以增加社區大學學員對清除威權遺緒的興趣，凝聚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的共識。

6、 去除威權象徵公民行動計畫—公民培力課程、導覽員培力工作坊及「歷史小旅行工作隊」行動

(1) 時間 / 地點：

3 月 15 日至 12 月 28 日 / 臺北市、新北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補助社團法人新北市知識重建促進會（永和社區大學）辦理本活動，係透過社區大學教育平臺，開設公民培力課程及導覽員培力工作坊兩門結合知識性、實務演練課程，內容含括講述臺灣威權歷史、查找與研究檔案、察覺與反思現存威權象徵及威權象徵地景走讀等，並進行

分組實地踏查與演練，培訓種子導覽員歷史知識與素養、導覽路線設計及導覽過程中疑難雜症的探討與應對方法等，以更普及全民的方式，由空間、歷史、儀式等面向，帶領民眾認識臺灣威權歷史、還原兩蔣在歷史上的定位與評價，共招收 128 名學員。

- 另辦理教育推廣行動 22 場，共計 611 人參與，及持續推動英語導覽場次，使外國友人理解臺灣民主化歷程，擴大轉型正義議題的國際溝通可能性。另亦產出「去除威權圖文」20 篇，發布於該社區大學臉書專頁，透過不同管道使民眾認識轉型正義，降低政策推動時的社會摩擦與誤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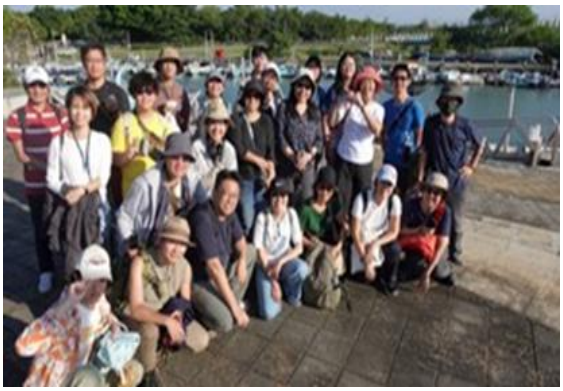

7、 桃園講台，講台灣、講威權：桃園在地公民培力課程與行動

(1) 時間 / 地點：

7 月 27 日至 12 月 14 日 / 桃園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補助社團法人魏廷朝人權文教協會辦理本活動，係將「威權象徵處置」與「轉型正義」從抽象政策概念，轉化為可被理解、討論與實踐的在地公共行動。透過辦理主題講座與工作坊，聚焦桃園地區威權體制下的歷史事件與地景，強化民眾對威權象徵的批判性理解與行動力;並舉辦中壢事件與蘆竹徐厝威權地景走讀共 2 場次，引導民眾認識在地威權歷史場域，連結歷史記憶與現今民主價值，共 2 場次，整體活動計 350 人次參與。

（三）文化部

1、 2025 白色恐怖歷史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1 月 9 日至 1 月 10 日 / 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館北棟 3 樓第一會議室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人權館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合作，辦理「臺灣白色

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針對該計畫第六期成果進行 10 篇論文發表，本次工作坊共錄取 150 人。

2、 轉型正義相關推廣活動（含講座、工作坊、志工培訓及貴賓導覽等活動）

(1) 時間 / 地點：

1 月至 12 月 / 中正紀念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本年辦理民主小將闖關導覽活動、戲劇工作坊、不義遺址走讀、講座、親子闖關活動、報禁工作坊、舞蹈體驗、解謎活動、禁歌說唱會、讀劇會、「覺醒．浪潮—迢迢民主路上的自由呼聲」展團體導覽、人權教具箱推廣，並充實民主人權資源網；志工培訓課程；「自由花蕊」常設展導覽培訓；「廣場上的力量—解嚴後中正紀念堂社會運動影像展」定時導覽、「社會運動中的攝影記者及其美學實踐」專題講座、策展人專場導覽、團體導覽；常設展廳訪賓導覽活動；人權電影放映包括臺灣台語、華語及外語系列。

- 以上轉型正義推廣活動共 232 場（班）次，計 9,879 人次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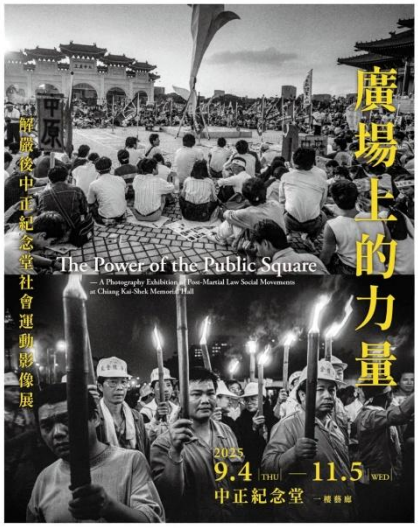

3、 巡展「中正紀念堂新願景概念競圖—想像中正紀念堂的 100 種方式」

(1) 時間 / 地點：

- 113 年 12 月 20 日至 114 年 4 月 13 日 / 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 5 月 30 日至 7 月 20 日 / 高雄駁二藝術特區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巡展臺南場次共展出 111 天，計 2,046 人次參觀；高雄場次共展出 51 天，計 34,072 人次參觀。

4、 放映人權或轉型正義主題相關影片

(1) 時間 / 地點：

8 月至 12 月 / 中正紀念堂演藝廳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中正紀念堂演藝廳修繕完工後，於 8 月 22 日開幕，結合人權館、影視聽中心等資源，放映人權或轉型正義主題相關影片。首檔活動為「2025 臺灣國際人權電影節周邊活動—臺灣台語人權電影放映：相招來看電影·學台語」，播映檔期安排自 8 月 22 日起至 10 月底，播映台語電影 34 場，觀影人數 4,644 人；及華語電影 5 場，觀影人數 300 人。
- 另舉辦人權電影放映—外語系列活動，播映 13 場觀影人數 840 人；截至 12 月底，共計播映 52 場次，5,784 人次參與。並配合人權館「2025 國際人權影展」放映 17 場國際人權電影，約有 2,500 觀影人次。

（四）衛福部

1、「再見白霧」—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教育計畫

(1) 時間 / 地點：

10 月至 11 月 / 新北市、桃園市、彰化縣、嘉義縣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委託悅萃坊以「認識政治暴力創傷—四六事件」議題，採取表達性藝術工作坊之方式，針對高中（職）及大專學生辦理 8 場次（各 2 小時），計 288 人次參與。
- 透過活動的知識搭建、沉浸式體驗、理解深化以及對話反思等程序，引領學生瞭解白色恐怖時期四六事件、對政治受難者及家屬產生共感，並認識政治暴力及創傷；活動參與者對活動之整體滿意比例達 98.2%。

2、 記憶所繫之處—二二八記憶公共化影像計畫

(1) 時間 / 地點：

10 月至 11 月 / 臺北市、花蓮縣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委託社團法人台灣共生青年協會以「認識政治暴力創傷—二二八受難者家屬經驗」議題，採取紀錄片前導講座、紀錄製作、紀錄片放映暨映後座談等方式，針對一般民眾辦理 3 場次（各 2 小時），計 115 人次參與、7 篇活動關內容之社群媒體貼文。
- 活動宣傳規劃系列社群貼文，循序漸進且主題式介紹政治暴力創傷的基本概念及延伸討論，並主動寄送活動資

訊予心理、輔諮、教育、社工等相關科系、活動地點鄰近學校和在地組織，報名者除一般民眾與學生，亦包含助人體系相關科系學生、助人工作者、法律工作者、教育工作者、藝文工作者、影像工作者，以及白色恐怖受難者、受難者家屬。活動後並剪輯 5 支精華短影片，搭配文字側記發布於社群媒體，總觸及 29,384 人次。

3、 2025 綠島人權走讀

(1) 時間 / 地點：

5 月、9 月、11 月 / 臺東縣綠島鄉、臺北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委託財團法人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以「認識轉型正義、認識政治暴力創傷」議題，採取營隊及不義遺址走讀之方式，針對社會議題工作者辦理 3 梯次之營隊（3 天 2 夜行程，活動內容包含政治受難者及家屬分享、轉型正義與行動覺察課程、白色恐怖綠島園區參訪、戶外走讀、小組討論），參與學員計 48 人；六張犁走讀 1 場次，參與學員 20 人次。
- 藉由活動的安排，讓參與者與受難者及家屬直接交流，並與組員、隨隊講師密集討論，深入瞭解威權歷史，並能感受政治暴力創傷經驗，產生共感與連結。

4、 知影創傷的人—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教育計畫

(1) 時間 / 地點：

6 月至 12 月 / 臺北市、臺中市、花蓮縣及線上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委託社團法人台灣政治暴力創傷跨專業療遇協會以「認識政治暴力創傷」議題，採取讀書會、紀錄片放映暨座談、藝術創作工作坊等方式，針對一般民眾辦理讀書會 3 場次，計 173 人次參與；紀錄片放映 1 場次，計 76 人次參與；藝術創作工作坊 2 場次，41 人次參與。
- 透過讀書會、紀錄片放映、講座及工作坊等系列活動，提升參與者認識政治暴力創傷對個人及社會的影響。

5、 公務人員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

(1) 時間 / 地點：

線上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委託害喜影音綜藝有限公司製作 60 分鐘「歷史的傷．心會記得—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概論」線上課程，並自 1 月起置於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課程內容包含政治暴力之定義、型態及受害者之陪伴與照護等。實際選課總人數 4,008 人，其中 3,446 人取得認證 (完成必要閱讀時數並通過測驗)。

6、 社會大眾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

(1) 時間 / 地點：

線上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委託害喜影音綜藝有限公司、聯廣傳播集團製作「歷史的傷．心會記得—政治暴力創傷的 N 種面貌」Podcast 節目共 8 集，並已上架至 Apple Podcasts、SoundOn 及 Spodify 等平臺。透過系列節目，由主持人周慕姿諮商心理師，訪談政治暴力創傷相關實務工作者陪伴受難者及家屬的真實經驗，帶領聽眾聽見受難者家屬的掙扎與療癒，窺見創傷如何在世代間延續與被理解。
- Podcast 節目自 11 月上架，累計下載 4,115 次，單集平均下載數 512 次，並名列政府類別排名第 1 名，主要收聽年齡層為 35 歲至 44 歲 (36.1%)，其次為 28 歲至 34 歲 (29%)。

（五）教育部

1、 綠島人權走讀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4 月 24 日至 4 月 26 日 / 人權館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活動係「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各主辦機關共約 25 人，參訪人權館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透過與不義遺址空間對話產生的記憶進行體驗，並學習訪談尋找記憶的技巧。

2、 校史編纂・人權教育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8 月 25 日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活動鼓勵學校撰寫校、院或系所歷史，並期各級學校可搭配教育部所訂「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之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名譽回復處理原則」，著手學校之校、院或系史之編修及相關活動，爰安排本次工作坊，由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各主辦機關約 70 人參加。

3、 人權歷史場址參訪暨轉型正義教育培訓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10 月 16 日 / 國立成功大學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活動包含人權議題講座及歷史場址走訪，並透過工作坊學習將在地案例融入教學，由大專校院、「國家轉型正義

教育行動綱領」各主辦機關約 30 人參加。

4、 軍、警、情報等特定機關轉型正義教育承辦同仁培訓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12 月 10 日 / 教育部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活動與本院人權處合作，協助涉及機關轉型正義教育訓練承辦同仁順利執行「國家安全與社會秩序」相關教材教案蒐整，據以辦理具轉型正義內涵之教育訓練。

（六）國發會

1、「時空管理局徵人中」轉型正義教育推廣系列活動

(1) 時間 / 地點：

本年 / 國家檔案館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活動運用轉型正義檔案事證體驗場域資源，結合「重返 1987─解嚴檔案」特展與「島讀．我們的故事」常設展第四單元民主化浪潮，設計分齡分眾之互動式教育活動，透過情境模擬、檔案解讀與體驗學習等方式，引導參與者理解轉型正義教育意義。
- 本活動於 9 月至 12 月共辦理 38 場次，累計 1,375 人次參與；整體回饋顯示活動具高度參與度與學習成效，並

有效提升大眾對政治檔案內容之認識與近用。

2、「檔案元宇宙」體驗—解憶・航班

(1) 時間 / 地點：

本年 / 國家檔案館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活動於國家檔案館展場重新建置「解憶・航班」體驗場域，將創新科技結合政治檔案、劇情片及沉浸互動技術，串接當代愛情故事來貫穿臺灣戒嚴、解嚴到未來的社會演進脈絡。觀眾可使用 iPad 與環場螢幕互動，在劇情觀賞及趣味問答環節中，探索檔案內涵，體會自由民主的真諦。
- 自 9 月 2 日國家檔案館試營運起至 12 月 31 日止，累計逾 2,117 人次參與體驗。

3、 轉型正義教育工作坊—政治檔案推廣活動

(1) 時間/地點：

本年 / 國家檔案館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活動運用政治檔案內容及相關案例，透過多樣化之檔案推廣形式，包括政治檔案工作坊、政治檔案咖啡館講座、人權教育訓練、轉型正義電影沙龍及禁歌音樂活動、電影《大濛》分享會等，向大眾介紹轉型正義教育相關內涵。
- 本年辦理政治檔案推廣活動合計 43 場次、1,546 人次參與；另於以師生為主要對象之「檔案素養教育服務」中，說明政治檔案之背景脈絡與公共價值，辦理到館及到校服務共 46 場次，計 1,480 人次參與。

政治檔案工作坊

政治檔案咖啡館講座

人權教育訓練

轉型正義電影沙龍及禁歌音樂活動

電影《大濛》分享會

（七）原民會

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口述歷史繪本導讀及座談會

(1) 時間 / 地點：

- 3 月 18 日 / 新竹縣尖石鄉尖石國小
- 3 月 19 日 / 新竹縣尖石鄉新樂國小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原民會本年辦理「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暨相關人士口述歷史影像紀錄改寫徵件推廣活動」，以既有口述歷史影像紀錄為基礎，透過改寫與再創作方式，轉化為適合大眾閱讀之文本形式，引導社會大眾重新認識並參與原住民族政治受難歷史，促進對歷史記憶之理解與反思，深化轉型正義之社會對話，朝向族群和解與共榮之目標邁進。
- 本案共完成改寫繪本 6 冊，並辦理繪本導讀活動，向國小學童推廣原住民族歷史記憶與轉型正義觀念；另邀請作家利格拉樂·阿嫣及創作者簡宛竹進行座談分享，合計辦理推廣活動 4 場。前揭各場活動均同步於臉書「原轉 • Sbalay！」專頁進行直播，擴大推廣效益。

（八）本院（人權處）

1、院長接見「2025 年海外二二八遺屬返鄉團」

(1) 時間 / 地點：

2 月 24 日 / 本院大禮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年為二二八事件 78 周年，訪團王克雄團長為二二八事件受難者王育霖檢察官之長子，特於疫情後邀集海外

二二八事件受難者第 2 代及第 3 代遺屬，返臺拜會相關機關（構）及參訪、憑弔二二八事件有關場址。

- 院長接見訪團時表示，海外二二八遺屬在二二八前夕返鄉回臺，意義非凡，感謝王團長致贈其著作《化悲憤為力量：一個二二八遺屬的奮鬥》一書，這代表許多遺屬的心聲，期盼遺屬們所受的冤屈，能夠化作推動臺灣民主運動的力量，進一步落實轉型正義。院長強調，唯有充分明白過去的歷史，妥適予以解決，才能讓歷史的苦痛留在歷史之中，讓臺灣光明正大走向未來發展的道路。

2、 參與 2025 共生音樂節「人權市集」

(1) 時間 / 地點：

2 月 28 日 / 臺北市凱達格蘭大道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擺攤活動為政府推動社會溝通之多元方式之一，透過與民眾面對面互動，不僅能推廣相關公共議題，亦有助於瞭解民眾對議題之認知與回應情形，作為後續精進溝通策略之參考。共生音樂節為目前民間規模最大之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結合音樂展演形式，吸引眾多年輕世代參與。本院人權處盼藉由透過參與該活動，擴大轉型正義觸及對象，強化政策與社會間之對話，並促進與關注相關議題之民間團體及社會大眾之交流。
- 本院人權處透過有獎徵答及追蹤 YouTube 頻道贈禮活動，瞭解民眾對於轉型正義議題的認知程度。同時本次市集有逾 30 個民間團體參與，因此亦藉由分享文宣品

相互認識，並從中瞭解目前民間關注議題及未來合作空間，期許未來透過公私協力，一同在轉型正義這條路上走得更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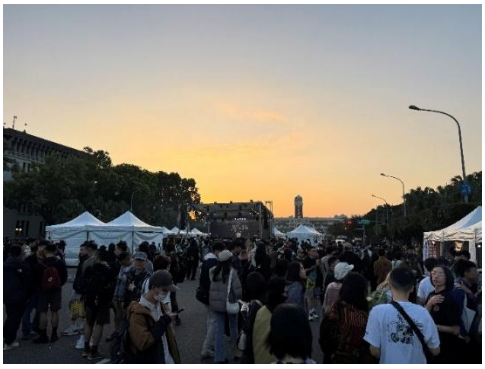

3、 德國「聯邦處理東德獨裁政權基金會」訪團拜會

(1) 時間 / 地點：

9 月 2 日 / 本院貴賓室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次拜會，訪團團長卡明斯基執行長(Dr. Anna Kaminsky) 致詞時表示，看見臺灣轉型正義工程的新進展，有所收穫。該基金會成立近 30 年來，深知要處理過去，不是快跑而是馬拉松，也要和公民社會與地方社群建立緊密網絡，很高興能有與臺灣再度交流分享的機會。
- 本院於交流活動前，特別先向訪團導覽解說本院於 113 年設置之二二八事件不義遺址標示，象徵本院慎重保留過往不義的歷史痕跡，率先示範歷史記憶的保存行動。交流過程中，雙方積極分享交流兩國之寶貴經驗，活動圓滿完成，雙方合影留念，均期待未來有更多交流機會。

4、 本院 2025 人權日國際研討會「歷史記憶與民主深化：臺灣轉型正義經驗與國際對話」

(1) 時間 / 地點：

12 月 9 日至 12 月 10 日 / 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次研討會邀請來自西班牙、德國、韓國、立陶宛、波蘭及捷克等國專家學者，從歷史記憶、轉型正義制度、體制反思到跨國推動轉型經驗等面向，與臺灣展開深度交流，兩日共吸引約 400 人次參與，現場交流熱烈。本次研討會呈現臺灣積極推動轉型正義、保存歷史記憶與深化人權教育的努力，同時讓國際社會更加理解臺灣在民主化歷程中，面對威權遺緒與不同歷史記憶敘事時的挑戰。
- 自 111 年起，本院每年國際人權日均舉辦研討會，就當前人權議題促進討論思辯。面對威權遺緒未散與全球資訊戰更加複雜的當代，各國均面臨如何記得歷史與避免威權復甦的共同挑戰，轉型正義不僅是歷史課題，更是鞏固民主的漸進工程。本次研討會的跨國交流，突顯出檔案治理與公開透明是民主韌性的基礎，被害者權利回復與歷史真相還原是社會和解的前提，而青年世代與公民社會的廣泛參與，則是推動改革的關鍵力量。臺灣位處東亞第一島鏈的前沿，將持續深化與歐洲及亞洲民主夥伴的合作，透過政治檔案的整理與開放交流、研究合作與人權教育推廣，與國際社群共同推動更具包容性與韌性的民主文化。

5、 改版《臺灣的轉型正義》小冊（中、英文版）

(1) 時間 / 地點：

全年 / 線上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手冊從臺灣威權統治歷史、轉型正義推動歷程、主責機關架構與發展情形、轉型正義的任務推展、未來展望等面向，介紹我國推動轉型正義的歷程及推動現況，期望能藉此小冊，促進大眾對我國轉型正義的瞭解與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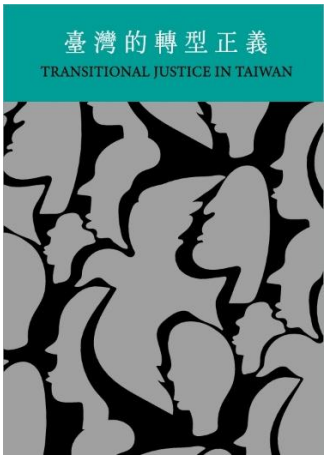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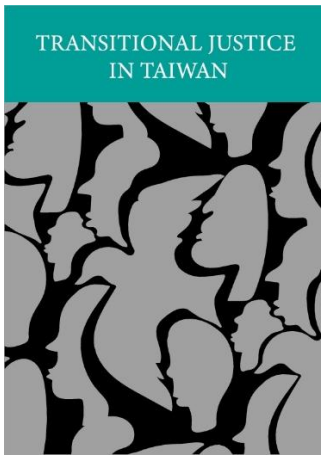

（九）跨機關合辦

1、 114 年政治檔案解讀研習暨走讀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 東部場：8 月 30 日至 8 月 31 日 / 宜蘭青年創生基地
- 中部場：9 月 13 日至 9 月 14 日 / 臺中文化資產園區衡道堂
- 北部場：10 月 17 日至 10 月 18 日 / 人權館、國家檔案館
- 南部場：11 月 1 日至 11 月 2 日 / 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人權館與檔案局合作，推廣政治檔案基本認知及利用知識，並搭配閱讀文本與辦理走讀路徑。以關注臺灣轉型正義與人權歷史議題之人士為對象，先後於宜蘭、臺中、臺北、臺南等地舉辦 4 場次工作坊，共計 104 人次參加。課程含政治檔案歷史概說、內容與類型、資料庫應用與操作、解讀、實地參訪、口述互證等，並由助教輔導學員實作。

2、 誌過去・致未來—114 年平復國家不法暨頒發名譽回復證書聯合典禮、「裂痕與光：高雄民主之路特展」

(1) 時間 / 地點：

10 月 18 日 / 高雄捷運美麗島站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典禮為內政部 (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 與法務部合辦，係首次移師高雄市舉行，並由賴清德總統主持平復國家不法儀式，另頒發名譽回復證書予政治受難者代表。
- 本典禮共計 200 人出席，活動當日吸引多家媒體到場採訪與拍攝，累計媒體露出達 28 則，有效提升活動能見度，並使社會大眾更加關注政府推動轉型正義及平復國家不

法之相關政策。

- 本典禮並於高雄捷運美麗島站長廊同步辦理「裂痕與光：高雄民主之路特展」，自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展出，為期 1 個月，並於 10 月 19 日及 10 月 25 日辦理 2 場導覽活動，係以高雄二二八事件、平反及民主運動歷程，以及高雄白色恐怖 5 處地景為展覽主軸，透過歷史脈絡與地方記憶的呈現，帶領民眾認識高雄民主發展的重要歷程。
- 民眾參與特展踴躍，透過展覽與導覽活動，不僅深化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議題的認識，亦鼓勵其他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勇於申請平復與權利回復，進一步彰顯受難者及其家屬的清白與歷史正義。

誌過去・致未來—114 年平復國家不法暨頒發名譽回復證書聯合典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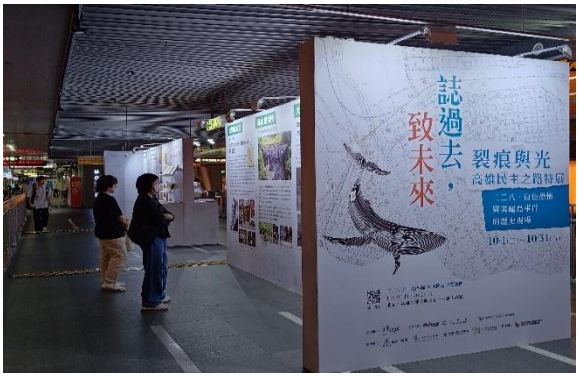

裂痕與光：高雄民主之路特展

二、 辦理與轉型正義議題相關之研究

（一）文化部（人權館）

1、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體系研究及場域調查計畫

研究內容及成果：

委託輔仁大學執行本計畫，由於過去辦理感訓教育（或管訓，以下統稱感訓）之主要機關為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處，轄下各總隊駐在地分布全臺，如板橋、泰源、岩灣、屏東鵬村等地均有其感訓機構。因應《促轉條例》納入平復行政不法之規範，相關歷史場域的位置與當年之組織管理更待調查研究，以利各界理解當年職業訓導體系之運作情形。

2、 原臺灣省生產教育實驗所調查研究計畫

研究內容及成果：

委託游觀創意策略有限公司執行本計畫，係以臺灣威權統治時期使用最長的感化機構為標的，在現有的成果上，藉由檔案及史料的爬梳，並輔以 12 名管理者、受訓者、管理協力者或其他相關人員為主的口述訪談，來釐清從生產教育實驗所至仁愛教育實驗所的組織變遷過程、建築空間遞變、感訓教育運作模式的轉變。

3、 第七期「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

研究內容及成果：

委託中央研究院執行本計畫，係依補償卷宗所掌握的裁判書進行分析。人權館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邀集之跨學科專業團隊合作，從前項案件清單中擇取研究資料較缺乏、過往較未被關注的案件，採個案研究方式探討始末，及所涉當事人、組織、制度、專有名詞等，含「臺灣省工作委員會」、「成大共產黨蔡俊軍等案」、「黃華案」等相關案件。

4、 梁令惠日記研究及轉譯計畫

研究內容及成果：

委託財團法人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執行本計畫，針對政治受難者梁令惠女士於牢獄期間留下 5 本日記進行研究及轉譯，透過日記解讀及檔案的查考，重建女性獄中生活史，並將成果轉譯為大眾易於理解之書稿，成果規劃出版專書。

5、 簡國賢創作劇本暨獄中書信集編纂研究計畫

研究內容及成果：

委託國立清華大學執行本計畫，針對人權館館藏政治受難者簡國賢創作劇本及獄中書信進行文字辨識、校對及翻譯，並撰寫相關詮釋資料，成果規劃出版專書。

（二）衛福部

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設置評估與規劃（113-114 年）

研究內容及成果：

- 委託台灣臨床心理學會研究執行本計畫，目的係為提出具備綜合國家及全球視野的創傷療癒中心之具體設置規劃建議，研究內容主要為中心設置之可行性評估、需求調查與分析、國際考察，及設置規劃建議，並採取文獻回顧及

國內外模式比較、問卷調查、焦點團體、國際參訪與線上座談等研究方法。

- 研究團隊已完成國內需求調查與分析，釐清實務困境；透過韓國考察及日本經驗交流，借鏡海外先進經驗；復經由辦理 5 場次專家座談與一線人員諮詢團體，匯集跨領域意見，據以提出「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先期規劃建議報告」，建議以國家級的專業智庫與資源整合平臺為定位，任務著重推動創傷療癒的本土化研究、專業人才認證與社會去汙名化，進而建構具備高度復原力的心理韌性社會。報告另針對中心組織形式、組織結構與部門、組織任務及各發展階段之規模與人力配置提出建議。

（三）國發會（檔案局）

1、 114 年度軍事組織政治檔案存管狀況研析及清查輔導委託服務案

研究內容及成果：

檔案局依相關研析，以「軍人身分涉及之政治案件」及「保防與監控」2 主題，擇定國防部及其所屬、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等 11 個機關辦理協助清查輔導，並函送個別之清查指引；各該機關總計報送 12 萬 4,435 筆。

2、 從檔案外觀形式和實質內容論證《總裁批簽》符合政治檔案法律定義

研究內容及成果：

由檔案局自行研究，論證前經有關機關審定之《總裁批簽》檔案，與二二八事件、動員戡亂體制、戒嚴體制的形成、運作及鞏固密切相關；內容為解讀前揭檔案之外觀形式與實質內容，指出《總裁批簽》利用國家資源經辦，且多涉及公權力行使與國家政策形成，呈現威權統治時期以黨領政、黨政不分之實況，研究成果後續將運用於訴訟答辯。

三、 其他轉型正義推動事項

（一）文化部（人權館）

1、2025 國際人權電影節

以「地球在說話，你聽見了嗎？」為年度主題，首度規劃「環境人權」單元，透過影像回應極端氣候與環境變遷所帶來的挑戰，呼籲大眾共同關注人權與永續發展的連結。並搭配「人權廣角鏡」單元，呈現世界各地所面對的人權困境與其後的省思。一共精選 14 部海內外獲獎精彩作品，完成臺北及高雄兩地共 26 場次主影展放映，以及全國 50 場次聚落串聯放映，活動總參與人次達 5,000 人次以上。

2、2025 人權藝術生活節

由藝術家林宏璋擔任策展人，舞蹈家吳文翠擔任協同策展人，以「平凡劇場」為主題，表達人權是由諸多「平凡英雄」行動爭取而成，計邀請 8 組表演團隊及多位藝術家參演，節目類型包含：音樂會、親子共演、戲劇、歷史環境劇、演詩會、快閃演出等藝文節目，並配合世界人權日辦理「人權市集」，持續邀請民眾透過生活及藝術，反思與感受到人權。活動包含 22 場次藝文演出及座談、2 場工作坊、2 場街頭劇場及 1 檔視覺展覽等，參與者共計 8,361 人次。

（二）國發會（檔案局）

1、重返 1987—解嚴檔案特展

本特展從一紙國家檔案「解嚴令」延伸，搭配場景模擬，結合多媒體互動裝置，讓觀眾體會民主之路的不易與艱辛，期能喚起觀眾對國家發展、社會變遷及日常生活的集體記憶。自 9 月 2 日試營運起至 12 月 31 止，累計逾 28 萬人次觀展。

2、暗夜中不滅的火光：女性政治受難者檔案行動展

- 本特展將「威權統治時期的女性政治受難者」檔案素材集編輯轉製為可公開陳展的行動展覽，透過輕量展示內容，搭配學習單及專人導覽服務，讓觀者體認當時女性受難者的社會處境及動人故事。
- 「暗夜中不滅的火光：女性政治受難者檔案行動展」：https://aaa.archives.tw/tw/event/306-10178.html

（三）原民會

辦理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主題短片拍攝與發布

與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合作，製作「原住民身分法與傳統命名」線上學習課程，以數位影音教材方式，說明原住民族傳統名制於歷史上所經歷之限制與變遷，並呈現威權體制下對原住民族身分認同及命名權之影響，以及近年相關法制修正後，原住民族得以回復及使用族名之轉型正義歷程。

陸、其他研議推動工作

除前述既定之各項業務項目外，其他現由本院人權處研議推動之專案項目，說明如下：

一、 還原歷史真相

本會報第 5 次會議決議通過「轉型正義階段政策重點策進方案」，本院並於 2 月 17 日函頒。該策進方案業將「還原歷史真相」列為階段性之政策目標及優先發展課題，並明定「強化部會業務之還原歷史真相面向」、「各機關歷史的重新檢視」及「確立還原歷史真相之穩定機制」為三大策進重點。考量還原歷史真相涉及重啟重大政治案件調查及壓迫體制圖像揭露，具高度專業性與複雜度，本年階段重心與成果在督導機關推動現有業務並協助各機關回顧自我歷史，持續蒐整分析相關資料，以促進機制研議及資源再運用。

本院人權處將持續針對建立穩定推動機制之各種可能性進行盤點與規劃，結合過去機關辦理成果以強化歷史真相還原面向；後續相關工作之具體內容及工作方法，將俟機制研議完整後，循本會報程序成立相關任務編組及指定主協辦機關，以建立穩定推動架構並落實開展下一階段之真相調查工作。

二、 威權統治時期特定身分、資格遭剝奪之回復

本項目源自《促轉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之《任務總結報告》第三部第七章第三節所提結論與建議，關於人民因國家不法行為受損之特定身分、資格等權益之回復，尚待研議。檢視現行法規，84 年制定公布之《戒嚴時期人民受損權利回復條例》第 3 條第 1 項，已就公務人員、教育人員、公職人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考試及格、任用或執業資格，訂有申請回復之規範；惟其於序文即明定須具「有向將來回復之可能」之要件，並於同條第 6 項設有 5 年申請期間之限制。

就事務本質而言，本事項所涉及之權利類型，多屬以工作權為核心之非財產上權利，具有高度屬人性（一身專屬性）。此類權利所衍生之法律關係（例如退休金、撫卹金請求權），原則上專屬於權利人本人，難以轉讓或繼承。再者，考量我國已歷經長期威權統治、戒嚴及逾 30 年之民主轉型，即使形式上賦予權利回復之可能，於實務上仍可能面臨行使困難。例如，倘當事人已逾退休年齡、已無復職意願，或原任職機關已裁撤、已無職缺，則其回復之可行性即受限。據此，現行法制中關於「有向將來回復之可能」之要件設計，尚非無據。至於申請期間之限制，則涉及轉型正義與法安定性之權衡，縱得透過特別立法加以調和，仍難完全克服前述回復可能性之實質障礙。

有鑑於此，前揭《任務總結報告》指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造成的受害態樣十分多元，難以全由司法不法與行政不法的型態所統攝，屆時可能出現許多無法以金錢賠償方式修復受損權利之被害者，故應開始思索其他修復途徑或做法，朝向更開闊的被害修復政策思考。……」另本院人權處諮詢專家學者之意見亦指出，對於工作權等非財產上權利受損即難以回復原狀，單純以金錢補償未必能充分回應當事人需求，應併採如還原歷史真相、名譽回復等多元修復方式。

在此政策脈絡下，經本院人權處督導，相關機關已逐步發展具體作法。例如教育部於本年 9 月 23 日訂定之《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之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名譽回復處理原則》，即係針對曾因政治案件而喪失教職或中斷學業之被害者，提供學校名譽回復參考做法（如頒發榮譽教師證書、舉行平反儀式、編修校史及辦理轉型正義教育活動等方式），以彌補其於學校體系所留下的缺憾，並兼顧創傷療癒與歷史記憶傳承之功能。此類行政措施，正體現由傳統有限之權利回復方式，進一步轉向多元修復機制之政策發展方向。

綜上所述，對於威權統治時期所造成之特定身分與資格性

權利損害，受限於其高度屬人性與時間經過所形成之事實障礙，單以回復原狀或金錢補償作為救濟手段，難以全面回應被害者之需求。未來政策方向，宜在既有法制架構下，持續發展名譽回復、還原歷史真相及轉型正義教育推廣等多元修復措施，以彰顯國家對不法行為之反省，並深化對於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之尊嚴回復與精神撫慰。

三、 推動原住民族轉型正義

113 年 7 月總統府發布新聞稿指出，鑑於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工作已逐步進入各行政機關推動執行，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下稱原轉會）後續工作交付由本院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下稱原推會）持續推動。

另，本會報於《促轉條例》機制下，為落實該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之《任務總結報告》第三部第十一章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政策規劃建議事項，本院責請原民會以具族群敏感性之視野，盤點研析《任務總結報告》相關調查成果、政策建議及須整合協調事項，就各機關工作涉及原住民族轉型正義部分，研提「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強化方案」(下稱戰後原轉強化方案)，並於 11 月 4 日核定之。具體以「基礎工作」、「業務整合」、「教育推廣」、「真相調查」四面向，制定相對應之行動策略，聚焦處理「戰後基於鞏固威權統治目的，違反自由民主憲政秩序對原住民族所為之不法行為，其調查研究、方案研議及落實處置措施」。運用原推會與戰後原轉強化方案雙軌並進、互補合作之方式，分階段完善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工程。

在具體推動成果方面，衛福部持續透過委託專業團體辦理原住民族政治暴力創傷療癒與照顧工作，除關懷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外，亦結合在地組織、原家中心及文健站等資源，深入部落推動對話、文化復振及集體修復活動，促進歷史記憶重建與社群關係修復。同時，透過原住民族政治暴力創傷

知情理念推廣、教育講座及公共倡議等方式，提升原住民族青年、助人工作者及社會大眾對政治暴力創傷議題之認識，逐步深化社會理解與支持基礎。整體而言，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工作已由個別措施逐步邁向制度化推動階段，並朝向兼顧歷史真相、文化復原、創傷療癒及社群重建之整全取徑持續發展。

四、 金門、馬祖地區轉型正義工作

在我國轉型正義政策發展脈絡中，金門及馬祖地區（以下合稱金馬地區）之歷史經驗，呈現出有別於臺灣本島之治理型態。相較本島於 76 年解除戒嚴，金馬地區直至 81 年 11 月 7 日始終止戰地政務，其長期處於軍事管制體制下，形成高度軍政一元化之治理模式，對當地社會結構與人民權利狀態產生深遠影響。此一歷史條件，使金馬地區成為觀察威權統治多樣面貌的重要案例。

現行轉型正義相關法制，已採取整體適用之規範設計。《促轉條例》等法規均未區分適用地域，並透過「威權統治時期」界定至 81 年 11 月 6 日止，將金馬地區戰地政務期間納入時間框架。此一規範安排，反映立法者已意識到離島地區歷史經驗之延續性，並嘗試透過時間範圍之擴張，涵納其制度差異。

然而法規之形式納入，並不必然等同於實質回應差異。金馬地區於戰地政務期間所呈現之權力運作邏輯，包含軍事優位、社會控制密度較高及行政與軍事權限交錯等特徵，均可能影響個案相關要件之認定。基此，本院人權處所擬《促轉條例》修正草案，於總則章進一步強調各機關於推動轉型正義事項時，應將離島地區之歷史情境納入評估。

從法制運作層面觀之，例如金馬地區人民於戰地政務管制期間所受生命、人身自由或財產所有權侵害，現行法制已提供申請平復及權利回復之制度途徑。惟相關案件之審認，仍有賴主管機關於個案中進行歷史脈絡之細緻重建與證據評價，以避

免因適用標準過於抽象，而未能充分反映其特殊治理背景。另一方面，近年相關業務亦逐步發展差異化回應模式，例如衛福部委託國立中山大學執行「金門馬祖政治暴力創傷療癒需求及工作模式探究」計畫，採取有別於一般設置據點模式，透過社區化療癒工作、受難敘事重構及公共化活動等方式，推動結合在地脈絡之政治暴力創傷療癒服務，並完成社區化療癒工作手冊，亦為回應金馬地區特殊經驗之具體實踐。

整體而言，金馬地區轉型正義工作，已由過往「是否納入」問題，轉向「如何適切處理」之實踐層次。未來推動重點在於個案審查及政策執行過程中，適切反映其歷史背景與治理特性，並透過行政裁量、政策工具及跨機關協作機制之運用，以促進轉型正義理念於不同歷史情境中的具體落實。

柒、未來策進

臺灣轉型正義工作之歷程，係由民間長期倡議逐步累積，至105 年始由政府展開較具體且系統性的推動。同年 7 月，立法院三讀通過《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本院並於 8 月成立黨產會；其後，立法院於 106 年 12 月三讀通過《促轉條例》，本院則於 107 年 5 月成立任務編組機關，負責轉型正義整體政策規劃，該任務編組機關嗣於 111 年提出《任務總結報告》，作為後續實施的重要參據。現階段轉型正義相關業務已由6 機關分工承接，並由本會報負責整體統籌與協調督導。

自 111 年 6 月迄 115 年 3 月期間，本會報運作機制持續推動，由本院院長以召集人身分主持 7 次會議，並由督導轉型正義業務之政務委員(本會報執行秘書)召開 8 次預備會議及多次專案會議，強化跨機關協作與政策落實。

為承先啟後，本節就本方案 114 年推動成果進行整體檢視，並對照 113 年各機關執行情形，提出回顧與前瞻性建議。相關檢視尤其著重辨識仍待精進之面向，以作為後續政策調整與推動之參考，期使整體發展更能回應社會關注與期待。

一、轉型正義法制持續精進，行政措施先行穩健推動

現階段轉型正義相關法制作業仍持續推進，部分重要法制尚待訂修，包括《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加害者識別及處置專法草案，以及《促轉條例》修正草案。鑒於法制作業期程具不確定性，本會報歷次會議均請各機關積極推動立法進程，並預為盤點配套子法及行政規則，以完善整體制度架構。相關進度如下：

(一) 不義遺址保存方面，文化部已擬具《不義遺址保存條例》送請立法院審議，經該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逐條審查後，因部分條文尚存歧見，已保留擇期續審。未來除持續配合立法院審議進

程外，亦請強化潛在場址盤點、歷史研究及地方溝通工作，俾利專法完成後順利銜接制度運作，逐步完善不義遺址保存體系。

（二）威權象徵處置方面，內政部於 3 月 17 日修正發布「內政部推動威權象徵處置補助作業要點」，擴大補助對象並提升處置成效。考量目前剩餘案件多涉及地方意見分歧或轄管機關配合度不足等情形，後續除持續研議法制強化方向外，亦可透過政策指引、補助機制調整、案例彙整及地方溝通協作等方式，提升相關機關推動動能，並視需要規劃示範或試辦措施，逐步累積實務經驗與社會共識。

（三）加害者識別及處置方面，法務部已就專法草案架構及相關政策爭點持續研議，並與本院就重要議題交換意見。因涉及高度複雜議題，建議持續審慎研議並整合各界意見，循序推動法制化。

（四）《促轉條例》修正方面，修正草案於 112 年歷經 8 次會議審查，復於 115 年彙整各方意見及實務推動需要酌修後，再次召開審查會議就部分條文進行討論並審查完竣。惟目前尚有部分修正方向仍待依實務現況評估調整，或依各界意見研商精進，如將「具轉型正義意涵場址」明確列入法律規範、還原歷史真相部分之調查業務應由何種機制推動等項，應持續徵詢蒐整各界建議，積極精進修正草案內容再循程序持續辦理修法作業。

整體而言，法制完備仍為推動轉型正義之重要基礎。在前揭相關法制建置工作尚未完成前，仍須透過行政措施、政策引導及跨機關協力持續推進。針對現階段部分事項面臨地方阻力、轄管機關配合度不足及專法尚待研議等情形，本院將持續督導各主責機關依既定政策方向，規劃具體可行之推動措施與階段性策略，以維持整體轉型正義工作進度。

未來，各機關亦應持續強化社會溝通與政策論述，逐步凝聚社會理解，並透過行政措施與階段性成果累積，作為後續法

制調整與制度精進之基礎，以持續健全轉型正義推動機制。

二、加速政治檔案徵集移歸，保障檔案當事人及其繼承人之近用權益

回顧本年度推動成果，國發會業針對「軍人身分涉及之政治案件」及「保防與監控」兩大優先主題完成初步清查輔導，建議賡續推動專案徵集，並參考「管有政治檔案研析委託服務案」之研究建議，深入針對線民、運用人員佈建之檔案進行系統性分析，據以提出更具針對性與完整性之檔案徵集策略，以充實國家檔案內涵。

有關政黨政治檔案之徵集，雖依法持續命提出相關檔案，並於 115 年 5 月藉由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邀集會同現勘之機會，攜去國民黨工作會檔案 226 箱，稍有進展，惟面對政黨提起行政訴訟及拖延相關檔案審定移歸之困境，應積極應積極盤點法制途徑，並確實透過行政調查手段，落實《政治檔案條例》之法定義務，確保已審定之政黨政治檔案能儘速移歸，完整保存維護重要檔案。

就政治檔案開放應用，應精進監控類檔案當事人及其繼承人之近用權益保障機制。除持續落實既有主動通知作業外，應研議輔以多元聯繫管道，以期與失聯或難以聯繫之當事人取得聯繫，俾使其保有優先近用檔案之權益，並得就開放應用表達意願及視需要行使加註補充意見附卷之權利。

三、厚植政治檔案研究基礎，促進成果轉譯與社會連結

回顧文化部自人權館籌備處時期以來，已累積多項人權專題研究及口述歷史成果，並持續就體制、人物、空間、案件及文物等五大方向推動相關研究。惟政治檔案與威權體制研究仍屬較新興領域，具相關經驗之研究人才有限，且體制參與者之訪談亦受現實條件影響，推動相對不易。

展望未來，文化部（人權館）宜持續擴充研究量能，深化

各面向歷史研究，除透過民間徵件、培育青年學者及鼓勵跨領域參與外，亦應主動規劃並推動具政策引導相關研究計畫。本院將持續協調資源並強化跨機關合作，並請文化部將研究成果以數位化、視覺化及互動平臺等多元形式呈現，以提升公眾近用性與知識傳播效益。

同時，應積極與各級學校、博物館及民間團體建立合作夥伴關係，透過課程融入、展覽及工作坊等方式，促進教育推廣與社會溝通，使研究成果得以走入社會各層面，擴大影響力並深化社會對轉型正義之理解。

四、不義遺址保存與威權象徵處置並進，推動策略由量轉質深化

回顧本年度不義遺址保存推動成果，文化部（人權館）已輔導完成 17 處不義遺址標示設置。不義遺址保存有賴公、私部門管有者共同合作，未來人權館將持續扮演協力與輔導角色，推動標示設置、開放參觀及導覽服務等工作。針對部分場址對開放參觀仍有疑慮，亦請各管有機關評估採預約方式開放之可行性，以兼顧管理需求與公共近用。

在威權象徵處置方面，本年度完成 124 件，占整體 11.8%，其中國防部及教育部均有一定推進；迄今累計至年底已完成 355 件，占整體 36.6%。隨著易處置案件逐步完成，賸餘案件多涉及地方反對意見或轄管機關配合度不足，推動難度相對提高。在法制尚未完備前，內政部將持續透過社會溝通、進度調查、諮詢會議及教育課程等方式，督導並協助各機關推動，並分享具文化資產性質之處置案例，以累積實務經驗。

展望未來，不義遺址保存方面，本院核定「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後，文化部應持續依行動策略及本會報相關決議，強化對於管理機關之輔導，並研議教育推廣、場址串聯及公共溝通，同時主動推廣「具轉型正義意涵場址」，提升各界申請意願並提供必要資源與協助。

另威權象徵處置已由初期量能累積階段，逐步邁入個案處理共識較不足之深化階段。內政部後續推動策略宜由全面盤點轉向重點突破，在既有分級分類處理機制下，依個案特性、爭議程度及社會影響性，研擬差異化處理策略及專案輔導機制，以提升推動成效。以中正紀念堂園區轉型為例，本院透過成立推動專案小組，逐步確立朝向民主教育園區發展之方向，並規劃短期以民主人權為主題的多元社會溝通、中期辦理空間優化改造及地景去威權化、長期研議法制調整等階段性工作，作為重大指標案例之推動模式。

在法制尚未完備前，亦請內政部持續精進行政措施，例如完善具文化資產性質之處置機制，並透過管考追蹤、案例分享、諮詢會議及補助宣導等多元方式，強化政策溝通與實務協助，提升整體處置量能與配合度。

五、平復不法審查機制穩健推進，權利回復與療癒支持持續精進

回顧本年度，法務部持續推動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審查工作，透過定期審查會議及制度化程序，穩定推進案件審理並逐步累積成果；對外則以制度建構、法制作業進展及案件統計資料為主，呈現政策推動情形，並持續整理實務成果，作為深化政策論述與社會溝通之基礎。

就權利回復方面，因多數被害者已歿或長年居住海外，致申請案件量仍與預期存在落差。對此，內政部（權利回復基金會）已透過主動聯繫潛在申請人、與支持團體合作辦理說明會，並運用多元媒體加強宣導，以提升申請能見度與可近性。

在政治暴力創傷照顧療癒方面，衛福部已強化據點人力與資源配置，並透過跨據點會議促進經驗交流與跨機關合作，同時修正補助作業要點，擴充多元形式心理社會處置補助、提高醫療補助彈性並簡化行政程序，以回應實務需求。

展望未來，平復國家不法方面，建議法務部在既有成果基礎上，進一步強化歷史脈絡梳理及整體成果呈現；權利回復方面，內政部可持續透過跨機關（外交部及其駐外館處、僑務委員會）合作拓展海外聯繫管道，並針對重點地區加強宣導，以觸及潛在申請人；政治暴力創傷照顧療癒方面，衛福部除持續強化既有據點功能外，亦宜評估新設據點或多元服務模式之可行性，並審慎規劃「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之設置與體系整合，以完善整體支持網絡。

六、 強化在地教師支持系統，深化落實公務人員教育訓練

本年度教育部持續深化轉型正義教育之推動，並將相關議題融入教育體系各階段培力機制。在教育行政主管人才培育方面，教育部已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校長及主任培訓體系，本年度於中小學校長及主任儲訓班開設「轉型正義與人權教育」課程，共培訓 844 名候用校長及主任；另於主任回流班及校長在職專業研習班開設「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育」及「校園轉型正義之路─人權與反霸凌」等主題課程，分別培訓 84 名候用主任及 18 名在職校長，逐步提升教育現場主管對轉型正義議題之理解與推動能力。

在教材與教案發展方面，教育部持續充實轉型正義教學資源，本年度完成盤整轉型正義相關教案 63 件、教材 12 件，並上傳至「教育部人權暨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供教師運用；另補助 22 所學校辦理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研發教材（教案）12 件。師資培育階段則辦理教案指導說明會，引導師資生投入相關教案設計，本年度共徵集 32 件教案作品，其中以轉型正義為主題者 6 件，並評選出優選及佳作作品公開分享。此外，國民中小學轉型正義教案徵選競賽共選出 12 件優良作品，已建置於「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提供各校參考運用。

轉型正義教育之普及，得使公務員及社會大眾共同體認威權統治時期人權侵害的相關歷史，藉以珍惜、更堅定實踐自由民主憲政秩序及人權，爰屢受外界重視及關注，業務持續加深加廣，應相對投入相應執行人力，避免因人力不足，影響執行效益。

針對教育現場教師屢有反應:「難以參加師資培育課程、得知轉型正義教育活動訊息、獲得教材教案補助等」; 建議檢視、盤點本年參加師資培育課程及申請補助是否有縣市不平衡情形，分析、訪查可能原因，並針對相對較難以取得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之直轄市、縣（市）立學校教師，規劃強化支持方案。

此外，應持續推動公部門轉型正義教育之深化發展。除普及一般公務人員教育訓練外，宜建立高階主管常態性進階研習機制，以分級、深化為方向，提升整體公部門對於轉型正義之認識，以實踐於業務日常，並重點輔導軍警、情報及外交、僑務等威權統治時期曾扮演重要角色的機關，參考國際經驗，系統性爬梳政治檔案、探究機關歷史脈絡，發展與機關職掌相關之轉型正義教材，以兼顧歷史真相還原與組織省思。

就教育體系而言，鑒於校園曾於威權統治時期實施黨化教育，配合校園保防、文教偵防、設立知青黨部等過往，教育部應著手爬梳相關政治檔案，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校園歷史記憶，並納入教職人員教育訓練，使教育人員體認威權統治對於講學、思想言論、學術自由，與學生運動的壓制，進而珍惜並維護現今校園民主風氣。考量「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將於 115 年底屆期，前述策進方向應併入接續計畫研析及納入相關行動方案，以適切規劃並據以落實執行。

七、 拓展公私協力做法，活化運用促轉基金挹注民間動能發揮

為周妥運用促轉基金辦理轉型正義工程乃至深化社會民主韌性，本院於 2 月及 8 月分別函頒「轉型正義階段政策重點策

進方案」及「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策略計畫」，以導引轉型正義政策發展與業務推動，及開創促轉基金運用之可能性。

配合上開政策方向及本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強化民主韌性專案小組之成立宗旨，促轉基金除逐年擴大補助各機關，加速辦理轉型正義業務，國發會亦推動「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四大方案」。其中多元徵件及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部分，配合 115 年 1 月 5 日函頒之「促進轉型正義基金補助民間試辦作業注意事項」，於同年 1 月 10 日起開放受理民間提案，後續將規劃於 6 月底前，辦理海外見習方案及公私協力小聚活動等，以賦能公民多元參與，匯聚公私協力量能，加速達成轉型正義四大目標與及強化民主韌性。

展望未來，115 年業啟動「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四大方案」，國發會應賡續推動並逐步由試辦階段邁向常態化運作。針對「多元徵件」及「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除持續擴大經費挹注外，應進一步建立穩定之「陪伴與輔導機制」，協助民間團體擴大動能；同時，可適時訂定年度核心徵件主題，引導民間倡議與國家轉型正義發展目標相互共振，極大化基金運用綜效。

針對公私協力網絡之建構，未來應深化「海外見習」與「公私協力活動」間之資源串聯與經驗分享。就海外見習方案，應建立完善之成果轉譯與共享機制，要求見習者將見習經驗實質回饋至國內 NGO 團體，並將民間獲補助之各項產出，系統性地轉化為「轉型正義教育共學」之教學資源，藉由擴大社會對話與公共參與，具體落實「強化民主韌性」之政策目標。

八、落實戰後原轉強化方案，妥予規劃及推進各項工作

本年度原民會持續依據《促轉條例》及其《任務總結報告》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專章之建議，推動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工作。次查本院於 11 月 4 日核定「戰後原轉強化方案」，第一階段以 4 年為期，自本年至 117 年止；原民會作為方案統籌

規劃之主責單位，已依核定內容啟動相關推動機制，並將定期檢視跨機關執行成果，以確保政策落實，並貼近歷史脈絡與族群期待，持續推進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實質內涵。

由於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推動，涉及歷史脈絡之界定與政策適用範圍之釐清，實務上具高度複雜性。一方面相關政策係以戰後威權統治時期之不法作為為核心，需明確聚焦於特定歷史階段，以維持制度設計與資源配置之清楚界定；另一方面，原住民族所承受之結構性壓迫與歷史傷害，具有長時段延續性，其經驗與記憶往往橫跨不同統治時期，於實務推動與社會溝通過程中，亦難以完全切割。前述歷史定位與族群經驗之張力，使相關案件盤點、論述界定及推動策略之形成，需在制度目標與歷史連續性之間審慎拿捏，亦增加跨機關協調與實務執行之難度。

展望未來，考量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根植於歷代政權長期的殖民統治、土地掠奪與制度性暴力，具備「跨時代」、「長時段」及「集體性」之本質。在《促轉條例》框架下，「戰後原轉強化方案」具特定時限及任務導向，定位上與原推會係互補共進的雙軌機制。各政權對於原住民族的統治政策縱有延續性，亦隨不同治理邏輯展現其特殊性，鑒於我國長達 38 年的戒嚴時期，一黨專政等歷史脈絡，有關「戰後為鞏固威權統治目的，違反自由民主憲政秩序對原住民族所為之不法行為」相關研究調查、方案處置等仍相對日治時期缺乏，原民會應優先釐清威權統治時期對原住民族的實質影響，據以建構上位規劃，厚植方案推動之基礎。

就執行進度方面，本年度工作項目多屬盤點、蒐整及資源整合性質，係整體方案推展之重要基石，鑒於相關進度多有落後情況，為避免影響往後分年推動事項之期程，有賴原民會盤點內部執行量能，針對各項行動策略配置專責人力；本院將督導原民會負起方案統籌機關責任，定期召開跨機關業務合作平

臺會議，加強與各主、協辦機關橫向溝通聯繫，確保資訊同步、精準落實每一項行動策略。

九、 深化多元推廣與跨域協力，擴大轉型正義社會影響力

回顧本年度各機關持續以多元方式推動轉型正義之社會溝通與教育推廣。除本院舉辦 2025 人權日國際研討會外，法務部透過累積國家不法案件平復成果，並辦理教育訓練與數位課程，結合實體課程與 Podcast，提升公務體系專業知能並奠定跨機關合作基礎；內政部除自辦活動外，亦補助民間團體推動社會溝通，並結合種子人員與衛福部關懷據點擴大推廣效能；文化部透過政治檔案研究、出版、資料庫建置及多元展演活動，並結合所屬館所推動展覽與教育導覽，深化社會參與；衛福部則以補助計畫、共識營及「歷史的傷，心會記得」線上課程與 Podcast，推廣政治暴力創傷知情理念；國發會則運用國家檔案館作為保存記憶與呈現歷史真相的重要平臺，逐步累積社會關注與基礎認知。

展望未來，各機關推動轉型正義社會溝通之經驗與成果，未來宜在既有基礎上持續深化專業培力與多元推廣機制，透過教育訓練、數位課程及多樣媒介，提升公務體系與社會大眾之理解與參與。同時，強化跨機關、跨場域及公私協力之合作模式，串聯資源、擴大不同群體觸及範圍，並支持民間團體培力發展，以累積在地推動能量。另可結合政治檔案及相關研究成果，透過出版、影視、遊戲等多元轉譯方式，提升內容之可近性與傳播效益，進一步深化社會對轉型正義議題之認識與共鳴。

捌、結語

臺灣的轉型正義工程，是一場鞏固民主憲政、深化人權價值，且跨越世代的馬拉松長跑。回顧過去一年，在本方案「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及「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三大政策目標上，均有一定程度進展。

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在國發會與檔案局的努力下，政治檔案的徵集、審定與解降密檢討成效顯著。特別是原屬《國家機密保護法》第 12 條之暫不移轉政治檔案，解密率已達 96.54%，大幅突破過去的保密限制，並透過改版「國家檔案資訊網」提供當事人便捷的查找服務。文化部則積極推進政治檔案的專書出版與口述歷史影像紀錄，並透過「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及全國完成 17 處不義遺址標示示範點的設置，將昔日發生人權侵害事件的壓迫空間轉化為人權教育場域。對於社會關注的中正紀念堂園區轉型，經本會報第 6 次會議決議，已確立朝向「歷史記憶保存」與「民主教育推廣」之雙重目標，原則同意將中正紀念堂園區轉型為「民主教育園區」，逐步推進空間轉型工作。

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為滌除司法不法與行政不法加諸於受難者之污名，法務部本年度辦理已賠案件平復公告達 2,322 件 (2,242 人)，並審議新案 175 件；內政部與權利回復基金會累計至本年底通過生命與人身自由賠償決定達 2,710 件，賠償總金額逾 66 億元，財產所有權之回復亦穩健推進。然而賠償與名譽回復，僅是國家承擔過錯的起點，金錢無法完全撫平受難者逝去的青春與家屬的創傷，這也更督促著我們採取更多元的被害者修復機制。如教育部於 9 月訂定《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之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名譽回復處理原則》，透過頒發榮譽教師證書、舉行平反儀式、編修校史等措施，彌補被害者在校園體系留下的缺憾。衛福部則持續完善政治暴力創傷療癒體系，透過支持服務據點及原住民族、金馬地區之在地化療癒模式，逐步建立

長期支持網絡等。

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法制化是轉型正義常態化的基石。目前法務部針對加害者識別與處置事項所擬具之專法，已漸具雛形，後續將積極與社會溝通；文化部主管之《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也已在立法院審議中。為深化人權價值，各機關依據「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從校園教育、公務人員到特定專業人員（包含國安、情治人員在職訓練）及大眾媒體，展開跨領域、分齡分眾的溝通，如法務部人權影展、內政部人權繪本出版、國發會國家檔案館的沉浸式「檔案元宇宙」體驗等，成功促進了跨世代的對話。此外，記憶不僅為國家對歷史創傷之修補，亦為維繫民主韌性、預防國家暴力重演之關鍵，本院前於 113 年核定每年 5 月 19 日為「白色恐怖記憶日」，另為延續此一紀念日之精神，文化部復於《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制定後，於本年 7 月 17 日依據該條例第 5 條第 28 款規定，公告文化部核定之節日，同訂每年 5 月 19 日為「白色恐怖記憶日」，期引導社會大眾共同瞭解白色恐怖歷史之重要性。

推動轉型正義是一項與時間賽跑的龐大工程，儘管已在上述三大目標持續累積階段性成果，面對部分法案仍處立法審議或凝聚共識階段，本院並未停下腳步，而是採取「行政先行、法制並進」之策略，並在本院人權處對於轉型正義各業務之協調、督導下，透過修正本方案、頒布「轉型正義階段政策重點策進方案」、活化「促轉基金」建構公私協力平臺，確保國家整體轉型正義政策動能穩健推進。同時，本院同步推動政治檔案開放應用、空間轉型、權利回復及政治暴力創傷療癒等工作，並透過「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引導更多民間力量共同參與。

臺灣位處東亞第一島鏈的前沿，面對地緣政治與當代資訊戰的複雜挑戰，轉型正義不僅是為內部的社會和解，更具有對外彰顯自由民主價值、建構民主防禦韌性的國際意義。正如本院舉辦之「2025 人權日國際研討會」所映照的國內外經驗，歷史真相的

還原，是抵抗威權復甦、強化民主韌性的關鍵。轉型正義不是為了清算過去，而是為了走向未來，唯有正視歷史、理解創傷、深化對話，才能建立起具包容性與強大韌性的民主文化。本院將偕同各機關及社會各界，在追求真相、正義與和解的道路上，公私協力穩健前行，持續為臺灣民主憲政與人權保障奠定更堅實的基礎。

附錄

一、機關相關業務資訊專區連結

機關	內容	網站路徑/網址	QR code
法務部	● 最新消息 ● 相關法令 ● 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 ● 識別與處置加害者 ● 教育宣導	首頁›資訊公開›轉型正義業務專區 https://gov.tw/NKs	
內政部	● 最新消息 ● 權利回復 ● 清除威權象徵 ● 社會溝通活動 ● 二二八基金會	首頁›主題服務›轉型正義業務專區 https://gov.tw/AMQ	
文化部	國家人權博物館	https://gov.tw/Mhn	
	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	https://gov.tw/iQT	
	不義遺址資料庫	https://gov.tw/rWg	

機關	內容	網站路徑/網址	QR code
	國家人權記憶庫	https://gov.tw/FZm	
衛福部	政治暴力創傷療癒	首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心理健康司›政治暴力創傷療癒 https://gov.tw/bfr	
教育部	● 網站導覽 ● 基本資訊 ● 學習資源 ● 參訪資源 ● 影音資源 ● 專家名單 ● 校園推動 ● 網站連結 ● 網站服務	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首頁›轉型正義教育 https://hre.pro.edu.tw/tjeindex	
國發會 (檔案局)	國家檔案資訊網	https://gov.tw/DHE	

機關	內容	網站路徑/網址	QR code
	政治檔案服務專區	國發會檔案局網站首頁›國家檔案›政治檔案服務專區 https://gov.tw/BZT	
	政治檔案審定	國發會檔案局網站首頁›國家檔案›國家檔案管理制度›政治檔案審定 https://gov.tw/4ZQ	
	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國發會檔案局網站首頁›認識我們›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https://gov.tw/rhT	
原民會	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專區	https://gov.tw/4V4	
	前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	https://gov.tw/PjL	

二、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2023 年至 2026 年）114 年推動成果

（一）各級學校教育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一) 課程及教材發展 (二) 師資培育及進修 (三) 普及宣導與實踐 (四)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育				教育部	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盤點及課程教材發展： (1) 十二年國教課綱盤點：檢視並彙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領域/科目課程綱要有關轉型正義之內容，主要透過「社會領域」課程，相關教科書均有轉型正義專家學者協助審查。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A.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自 113 年 8 月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轉型正義教材盤點與開發計畫」，整合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社會領域及人權議題分團、高中學科中心，依據本院「轉型正義教育學習架構」，盤整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教科書與已開發及待開發之教材。本年盤整完成轉型正義相關教案 63 筆、教材 12 筆，已請教育部上傳至教育部人權暨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提供教師使用。 B. 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人權議題分團於 11 月 7 日辦理人權教育輔導團北區研討會，邀請人權工作者李明哲以「消失的五年，消失的人權」以及「人權救援與人權教育」為題發表講座，共計 40 位教師參加。12 月 12 日在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辦理「臺灣民主小旅行」委員增能活動，以二二八事件犧牲者之一的日治時期台灣名畫家陳澄波之特展為主題，由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進行導覽及策展團隊分享，共計 28 人參加。 C. 補助各級學校辦理「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本年度計畫核定學校共計 22 校，共研發轉型正義相關教材（教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案）12 件。與國家人權博物館及相關機關合作辦理行動故事車、行動教具箱及多元課程活動等計 27 案，辦理相關研習及講座 47 場次。 D.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全國教師培力轉型正義教育研習活動 6 場次，於 2 月 21 日辦理「回首過去專題—認識二二八事件」；5 月 23 日辦理「519 白色恐怖記憶日與轉型正義教育」；6 月 20 日辦理校長專業成長「透過藝術與歷史對話，探索轉型正義」；7 月 4 日辦理「阿里山鄒族史蹟踏查初階課程」及 12 月 1 日至 3 日辦理「阿里山鄒族史蹟踏查進階課程」；12 月 18 日至 19 日辦理「臺北不義遺址走讀活動」。 (3) 大專校院： A. 113 年至 114 年委託國立東華大學歷史學系陳進金教授辦理「大專院校校園轉型正義教育主題課程研發案」，完成 3 小時講座型課程「從政治檔案認識戰後臺灣的威權體制與白色恐怖」（含案例「1952 年羅東紙廠案」、「1960 年雷震案」、「1969 年統中會案」），以及 2 學分課程，形式為策畫「大專院校轉型正義通識課程學習核心主題及細綱」，並檢附相應主題之參考資料，以利授課教師彈性且視該校需求規劃 30 小時通識課程。兩課程均已公告於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提供參閱。 B. 2 月 20 日至 21 日全國大專校院校長會議、6 月 16 日至 17 日全國大學校院教務主管會議、9 月 25 日全國技專校院教務主管會議等宣導，鼓勵各校開設公民法治廉政相關議題課程。 C. 結合教育部「提升大學通識教育中程計畫」進行課程推廣： a. 於 12 月 18 日全國大專校院通識教育主管會議，邀請策展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國立東華大學歷史學系陳進金教授進行短講，分享轉型正義通識教育課程之教學理念與成效。 b. 於通識探險家平臺增設「轉型正義教育」主題策展，分享轉型正義通識教育課程教案與教材，提供各大專校院通識教育教師課程規劃參考。於 12 月上架 6 門轉型正義課程，將持續擴充資源。 D. 於 10 月 7 日「115 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推動及徵件說明會」向教師宣導，該計畫係補助大專校院教師執行教學實踐之相關研究，研究取材方向可包含轉型正義。本年度補助轉型正義案通過共 2 件。 2. 師資培育及發展： (1) 師資職前教育： A. 於 9 月 2 日函請各校參考運用本院「轉型正義學習架構」納入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並於 10 月 21 日本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主管聯席會議請各校配合將轉型正義融入課程規劃。 B. 本年轉型正義議題列為師資培育之大學「人權教育(含轉型正義)教案徵件競賽」主題，於公告簡章提供「轉型正義學習架構」及本部轉型正義資源網相關影音作為參考資源。本年辦理 3 場教案指導說明會，1 場次以轉型正義為主題，講解議題內涵，示範如何融入課綱（如學習主題「人權與民主法治、人權違反與救濟」；實質內涵「人 U8－說明言論自由或新聞自由對於民主社會運作的重要性、人 U11－理解人類歷史上發生大屠殺的原因，思考如何避免其再發生。」等），並以不義遺址舉例如何引導學習者行動，引導師資生發展相關教案，本場次參加人數計 43 名。本年計 32 件（參與人數總計 66 人)教案投件，其中轉型正義主題計 6 件（參與人數計 14 人），得獎作品中轉型正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義主題共優選 1 件、佳作 2 件，作品並公告於「良師藝友」網站（https://reurl.cc/AbK4DK）供參考運用。 C. 辦理中小學校長及主任儲訓班，納入「轉型正義與人權教育」相關議題課程，計 4 梯次 23 學時，共培訓 844 名候用校長及主任。辦理中小學主任回流班，開設「原住民轉型正義教育」主題式專班課程，計 1 場次 6 學時，共培訓 84 名候用主任。辦理中小學校長在職專業研習班，開設「原住民轉型正義教育」及「校園轉型正義之路-人權與反霸凌」主題式專班課程，計 2 場次 26 學時，共培訓 18 名在職校長。 D. 本年核定補助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南大學、中原大學及靜宜大學等 4 所校開設「轉型正義議題納入之增能學分班」各 1 班次，計 4 班次，共計 65 名教師參與。 3. 普及宣導與實踐： (1) 整合資源優化教學資源網站： A.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業於「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簡稱 CIRN）已建置社會領域及人權議題專區，113 學年度辦理國民中小學轉型正義教案徵選競賽，共計選出特優 2 件、優等 5 件、佳作 5 件，共計 12 件得獎作品，並於本年 7 月建置於 CIRN 平臺，提供學校參考運用。學群科中心針對各類型主題、教材教法等資源掛載於「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網站」，並將人權教育資源中心網站（含轉型正義資源）置於相關連結，提供教師參考利用相關教材及資源。委請國教署資源中心持續蒐整各類型教學資源資料庫，整理相關研發教案、教學媒材等資源；並將相關資源公告於「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 B. 國家教育研究院愛學網：本年針對轉型正義議題徵集 7 部優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質媒體影片，並於 9 月中旬掛載於愛學網愛生活「愛學影展」專區；另自製 2 部影片，已於 115 年 1 月掛載於愛學網。本年度除於國教院電子報、官網首頁輪播區及臉書進行行銷推廣，提高資訊露出、擴大觀看人次，另辦理 20 場教育推廣活動，參與者包含校長、主任、教師及教育行政人員，計約 2,500 人次，鼓勵現場教師使用具轉型正義議題之媒體影音資源。 C. 「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可擇選人權教育或轉型正義教育，並已上傳轉型正義之簡介及政策指導、學習資源、參訪場館及遺址、校園推動專區、專家名單等。持續充實學校可使用之教材教案資源及進行資源盤點以擴充網站內容。3 月至 6 月期間，提供 5 部影音供各級學校申請播放；10 月核定實施網站審核機制及人才資料庫審核及維護要點，並行網站改版作業及重新盤點修正資源。 (2) 辦理多元推廣活動： A.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a. 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人權議題分團 4 月共辦理 3 場次分區聯盟交流活動，共 120 人參加，北區於臺北市新文化運動紀念館舉行縣市團分享交流暨館內參訪、中區於臺中市太平區中華國小進行縣市團分享交流，並邀請 1095 壹零玖伍移民工文化協會介紹移工文化、南區於雲林縣布袋戲館舉行，並介紹日本拘役所與台灣布袋戲文化歷史；11 月辦理 3 場次分區研討會，共計 117 人參加，分別邀請人權工作者李明哲演講「人權救援與人權教育」、陽明交通大學連加恩助理教授講座「走人少的路:如何在國際推動人權工作」、國立中正大學蔡崇隆副教授講座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在歧視與無視之間-談移工人權展望」,提升人權教育專業素養、強化人權認知與意識。 b. 透過學、群科中心辦理「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議題融入國際教育－『olaloodicepo 大港口事件』歷史走讀工作坊」、「教案示例系列工作坊－正義之路：重返『二七部隊』、『安康招待所』」、「轉型正義教案示例講座－從牟紹恆等人的案例看威權統治時代的體制」，並於辦理活動時提供相關教學資源予參與教師參考運用。 c. 於 2 月 21 日與二二八紀念館合作辦理「回首過去專題—認識二二八事件」，並搭配參訪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設展、「鐵幕裡的自由幽靈—以藝術作為抵抗的巴洛格作品展」等展覽，透過多元藝術形式，引導學員認識並理解歷史脈絡與故事，參與人數約 30 人次。 d. 於 12 月 18 日至 19 日與人權館合作辦理「臺北不義遺址走讀活動」，以實地參訪不義遺址結合專題講座方式進行培力課程，參與人數約 25 人次。 e. 補助各級學校辦理「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各校透過行動展借展、校外參訪及校內推廣活動與國家人權博物館合作，深化學生對白色恐怖、政治受難與轉型正義等人權議題的理解。合作形式包含： (a)行動展借展與校內佈展導覽：申請「義民中學案」、「台灣監獄島」、「遲來的愛」等主題行動展至校內展出，透過讀書會培訓學生擔任導覽員，於校內進行展覽解說與推廣，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與公共表達能力。 (b)人權故事展與校內推廣活動：辦理人權行動故事展，結合展覽內容設計延伸學習活動，使學生理解威權統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治下的社會背景與個人處境，進一步思考轉型正義與歷史記憶的意義。 (c)教具融入課程與跨域創作：運用館方教具「穿越時空找回他們的聲音」，結合文學作品與政治受受難者書信文本，引導學生討論人物處境與歷史脈絡，並以廣播劇等創作形式呈現學習成果，提升議題理解與表達能力。 B. 大專校院： a. 委託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114 年度大專校院轉型正義及人權教育：北臺灣行動與實踐計畫案」：結合臺北師範學校完整的學籍檔案、畢業紀念冊、公文檔案之查找翻閱，重新整理政治案件未畢業的受難前輩之校內資料與檔案，積極與校史室合作，將白恐寫入校史，舉辦恢復名譽儀式，撫慰家族傷痛，至今已完成 6 位。並進行北師藝術科陳孟和前輩作品展覽，劉振源前輩遺作清查、造冊與策展及工作坊，進而促成家屬將畫作捐贈國家人權館典藏。 b. 委託國立成功大學「114 年度大專校院轉型正義與人權教育：南臺灣行動與實踐」：以 113 年聚焦成大盤整轉型正義教育推動模式為基礎，本年擴展至南台灣，包含臺綜大四校、其他校院、NGO 及地方社區組織，以「開發跨校跨域人權及轉型正義密集課程」、「巡迴講座」、「多元轉型正義活動」等，預形成「轉型正義與人權」為主題之 18 小時彈性密集課程，搭配巡迴主題演講及各式多元活動（走讀、專題演講、影展、戲劇演出等）持續推動。 c. 辦理「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轉型正義教育實施計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畫」，本年申請計 13 件，核定補助 11 件，包含「望向族群共融，多元共榮轉型正義教育論壇」、「二二八事件紀念與行動：第十三屆共生音樂節」、「穿越黑暗的道路，轉型正義之省思」、「藝遊誌：走踏歷史的痕跡」、「影音放映暨座談會-尋找湯德章」、「天主教輔仁大學校內轉型正義教育推廣計畫」、「轉型正義與集體記憶」、「歷史的回聲：成大轉型正義週系列活動」、「空間與正義，歷史現場與專題展覽走讀計畫」、「戰後臺灣檔案解讀與歷史田野課程」、「訴說在地的故事—《1950 年代南投白色恐怖教學手冊》人權教育推廣」等。 4. 教職及學生身分受難者名譽回復處理事宜： (1) 9 月 23 日核定公布「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之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名譽回復處理原則」，由教育部設置專責窗口，以公務信箱集中受理及個案處理。並已於「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設置專區公告前促轉會移交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清單(學校與人數)。 (2) 本年受理申請 5 案，其中吳萬福前輩、鄭宜時前輩、鄭子東前輩申請回復國民中、小學教職身分名譽，由國教署函轉縣市政府憑辦。大專校院部分，除臺大學生會轉型正義小組詢問名冊調閱事宜外，9 月 16 日淡江大學頒發趙清淵前輩榮譽畢業證書，12 月 16 日淡江大學頒發林擎天前輩榮譽畢業證書暨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 5.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育： (1) 檢核教科書之原轉議題內容：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諮詢小組 2 場次，針對教科書內容與原住民族相關內容進行檢視，並提供修正建議。與教科書研究中心共同辦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理「教科用書與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研討會」。 (2) 研發補充教材： A. 國家教育研究院完成《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重大歷史事件之補充教材，以及 4 部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教學影片，並上架該院愛學網提供各界使用。完成原住民族重要歷史事件補充教材 3 份、教學輔助影片 3 部、教學資源手冊 1 份，亦已上架本院愛學網提供各界使用。完成原住民族歷史事件走讀資源手冊 1 冊，擇取 19 世紀至 20 世紀間原住民族之重要歷史事件進行走讀課程，並涵蓋戰後白色恐怖時期的日進春、湯守仁案，亦上架該院愛學網提供各界使用。 B.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東華大學辦理「推動進修『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主題教學增能相關課程」計畫，辦理增能研習課程共 30 場，以原轉為主題，推廣「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概念融入課程與教學，同時納入現有教學教材資源，如《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補充教材、《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原住民族人權及轉型正義教學指引手冊電子書》、威權時期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故事繪本電子書、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暨相關人士口述歷史影像紀錄等，供研習學員參考使用，深化對各類原住民族議題及轉型正義議題的認識及理解，以實踐多元友善的族群關係與社會氛圍。 (3) 學校教職員增能： A.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東華大學辦理「推動進修『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主題教學增能相關課程」計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畫，將全國各級學校教師、職員、原住民族語老師及大專院校師資培育單位(師範大學、教育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學生等納入宣講對象，共辦理 30 場。 B. 委託區域原資中心（輔仁大學)辦理 4 場次原資中心增能研習課程，包含 3 場次參加對象以原資中心專任人員為主之初階課程，以及 1 場次參加對象以原資中心主管為主之進階課程。初階及進階課程均包含「政策力—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4 場次共計 283 人次參與。另在進階課程的第二天，安排了「行動力—沉浸式部落文化學習」課程，帶領原資中心主管走入桃園復興區溪口部落，參訪大豹群故事館，了解族群歷史脈絡，在樂信瓦旦公園，由導覽老師林沛緹（樂信．瓦旦的姪孫女）的帶領，走訪歷史現場，傾聽在不同政權下的生命故事。 C. 辦理轉型正義參訪活動： a. 補助南區區域原資中心（國立屏東大學）於 7 月 24 日及 25 日辦理「原心共學：原住民族學生輔導跨校觀摩及交流活動」，參與人數 41 人，活動內容包含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透過園區導覽回顧過去政治壓迫的歷史，促進反思及對轉型正義的認識。 b. 國立屏東大學與國立臺東大學辦理跨校學習營-「讓記憶發聲，綠島行動中讀書會 x 綠島人權之旅」，於 8 月辦理 4 場讀書會，共同閱讀與討論「名單之外：你也是受害者？」一書及電影「流麻溝十五號」，並於 9 月 12 日至 14 日綠島走讀，從原住民族的觀點出發，理解威權時期的壓迫與不公，並藉由實地走訪綠島人權紀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念園區、進行跨校對話與討論，參與學生人數 20 人。 (4) 研習活動推廣：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各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分區協作中心成果展及原住民族課程發展總中心成果展宣導相關議題，共 6 場次。 (5) 納入徵件競賽主題：「MATA 獎-大專校院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原住民族主題影音及拍片企劃競賽」之參賽主題涵蓋轉型正義，並將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之相關資源納入校園宣導：本年邁入第 12 屆，並於 12 月 2 日辦理頒獎典禮完竣。已將原轉議題納入參賽主題，並透過巡迴講座加強宣導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 3 月至 9 月期間，舉辦 40 場大專校院與高級中等學校巡迴講座，強化學生對於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的認識。
(七) 促進社會多元參與	2. 透過社區大學及圖書館進行推廣	7-2-1 社區大學辦理課程或推廣活動。	社區大學每年辦理 16 門相關課程或活動。		1. 為鼓勵支持社大開課，教育部函請各地方政府於 2 月 17 日提報本年度一般性課程補助申請，並於 4 月 10 日核定支持社區大學自主開課，其中內容與轉型正義相關課程或活動 17 場次，包括新北市三重社大開設「建構轉型正義」；永和社大開設「中正紀念堂歷史小旅行導覽員培訓」、「走找透光的台島身世」、「歷史小旅行工作隊」；林口社大舉辦「關於台灣轉型正義的社會補課：探索威權地景密碼」；臺中市五權社大開設「走找透光的台島身世」；臺南市臺南社大開設「轉型正義、消除威權象徵與公民行動」。 2. 另針對補助辦理社區大學促進公共參與特色議題計畫，核定補助之轉型正義相關計畫共計 4 案，包括新店崇光社區大學辦理「大坪林五庄店仔街向左轉向右轉」；三重社區大學辦理「記憶與修復——臺灣轉型正義的實踐與和解」；新營社區大學辦理「轉型正義未竟之路：在地敘事實驗工作坊」；臺南社區大學辦理「臺語文化與轉型正義的課程實踐與公共參與」。3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間，辦理逾 47 場次之課程或活動。
	3. 透過圖書館進行推廣	7-3-1 圖書館辦理議題主題書展或講座。	國立圖書館每年共辦理 15 場書展/講座。		1. 國立臺灣圖書館全年共辦理書展 2 場、講座 5 場及電子資源利用活動 1 場，累計參與人次逾 2,700 人，簡述如下：2 場主題書展分別為「消失的土地聲音」特殊資源及「歷史的回聲與未來的正義」主題書展；轉型正義系列講座 3 場包括「政治檔案的應用與轉化：真相背後的故事與力量」、「被消失的建築考：從日治到民國，那些藏在檔案裡的日產建築 20 帖」及「在轉型正義方面，波蘭與臺灣都還『在路上』」；其他主題講座 2 場，分別為「禁錮的聲音．看不見的語言」共融音樂講座活動及「山的記憶與我們的故事」:《我的獵人爺爺：達駭黑熊》、《東谷沙飛：山的孩子笛昂》」講座；電子資源利用活動播放影片「流麻溝十五號」，並由作者曹欽榮進行講座及參觀國家人權博物館。 2.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總計辦理 12 場次轉型正義相關推廣活動，共 1 萬 4,609 人次參與。包含 8 場次主題書展、1 場借閱活動及 3 場次兒童說故事及手作活動。2 月 27 日至 3 月 31 日辦理「轉型正義主題書展：藏著眼淚的詩（含實體及線上書展）」1 場次；與臺中市山海屯故事協會合作，分別於 5 月 10 日及 6 月 14 日辦理 2 場「轉型正義親子故事及手作活動」，分享臺灣本土繪本《希望小提琴》及《阿嬤的碗公》的故事；5 月 29 日至 6 月 29 日辦理「包粽包中」限定借閱活動；7 月 1 日至 31 日辦理「那些奔赴光的人」實體及線上書展，並搭配借閱活動；7 月 5 日辦理「轉型正義親子故事及手作活動」；9 月 2 日至 9 月 30 日辦理「轉型正義主題書展：正義的溫度」實體及線上書展；10 月 17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記憶的轉向：在歷史與和解之間」轉型正義線上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書展； 11 月 16 日辦理「記憶的家屋:從故鄉到歷史的回聲--轉型正義廟口書展」;11 月 23 日辦理「從故事學勇氣：讓孩子聽見歷史的心跳」轉型正義廟口書展;11 月 20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轉型正義系列精選書展及延伸活動：愛的擁抱快閃活動」;12 月 26 日至 31 日辦理「轉型正義繪本展」。 3. 國家圖書館完成白色恐怖受害者葉行一文獻，以及「自覺運動」文獻徵集，並於 12 月 19 日辦理與自覺會簽約活動以及自覺會文物展（12 月 19 日至 31 日）相關文獻已完成數位化，待建檔後將於國圖「臺灣記憶」系統提供大眾瀏覽。
	4. 強化推廣轉型正義教育	7-4-1 運用多元管道(如廣播電臺、座談會、研討會、說明會、成果發表會等)宣導轉型正義教育推動情形及成果。	每年辦理 1-2 場次，適時說明行動綱領願景、內容及實施成效等相關規劃，提升理解轉型正義教育推動之必要，並能呈現相關推動成果。		1. 12 月 30 日「教育開講」製播 1 檔節目，邀請國立東華大學陳進金教授及陳欽生前輩共講人權故事。 2. 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合作製播「夢想發原地」廣播節目，並透過小單元推廣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理念，邀請國立東華大學謝若蘭老師介紹轉型正義的概念共 13 次。

（二）一般公務人員訓練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一) 初任公務人員及晉升官等訓練	1. 深化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及晉升官等訓練參訓人員對轉型正義之認識與理解	1-1-1 於各項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及晉升官等訓練課程配當納入轉型正義相關課程，跨機關、跨領域策略合作，研編適切人權及轉型正義相關教材案例或數位課程。	1. 與法務部、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國家人權博物館等機關合作，研編適切人權及轉型正義相關教材案例或數位課程，預計每年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人數約 5,500 人，晉升官等訓練人數約 4,000 人。 2. 受訓人員綜合評估意見表對課程滿意度達 80%以上。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 本年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人數計 6,166 人，本年晉升官等訓練人數計 4,111 人；上開兩項訓練受訓人員綜合評估意見表對課程滿意度均達 85%以上。 2. 為深化公務人員對人權議題之理解與實務運用，國家文官學院分別於 112 年製作完成「人權議題－公民與政治權」數位課程，並於 113 年續行製播「公民與政治權（含轉型正義）」及「人權保障與實踐」等 2 門數位課程，相關課程均已上架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本年將前揭數位課程納入各項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及晉升官等訓練課程配當表，並持續透過該平臺辦理課程推廣與學習應用，作為人權教育之重要學習資源。全年通過課程認證人次達 3 萬 1,080 人次，顯示數位課程於訓練體系中已發揮穩定學習成效。
(二) 公務人員在職訓練	1. 納入「轉型正義」相關課程	2-1-1 修正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課程類別代碼，新增「轉型正義」類別代碼，將「轉型正義」課程納入公務人員每	1. 「轉型正義」類別代碼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因其納入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必須完成學習時數範圍，將有效提升公務	行政院 人事行政總處	依本院人事行政總處終身學習入口網站統計資料顯示，本年公務人員計有 11 萬 7,627 人次參與「轉型正義」相關課程。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人每年必須完成學習時數範圍。	人員參加「轉型正義」相關課程之學習意願。 2. 各機關可利用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定期檢視所屬同仁學習情形，瞭解「轉型正義」在職訓練推動成果。		
		2-1-2「轉型正義」議題融入人權教育相關實體課程訓練。	為持續精進人權與轉型正義教育訓練實體課程，每年參酌前 1 年度參訓學員回饋意見，邀請人權與轉型正義領域之專家學者召開課程諮詢會議，將「轉型正義」議題融入課程內容，預計每年（自 2023 年起）至少 250 人次參訓；部分班期實施訓後測驗，測驗成績達 75 分以上者比率達 85%。	行政院 人事行政總處	1. 本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依據本院所屬中央及各地方機關填報之訓練需求，於本年辦理「人權教育專班」及「轉型正義基礎研習班」等相關研習，計 19 班期，897 人次參訓，其中 7 班期實施訓後測驗，測驗成績達 75 分以上者比率達 89.19%。 2. 為使研習規劃更符合政策目標與訓練需求，每年均邀請專家學者及本院人權處等相關主管機關（單位）召開課程規劃諮詢會議，共同滾動式精進課程內容，於 8 月 27 日召開 115 年度人權及轉型正義相關研習班課程規劃諮詢會議。 3. 本年「轉型正義基礎研習班」第 2 期參訪地點為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上述會議考量因戒治所屬非一般對外開放之機構，建議將其納入為未來固定參訪場所之一，115 年「轉型正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義基礎研習班」兩期皆安排至戒治所參訪，並增加新店第三公墓（前安坑刑場）之導覽，且安排相關政治受難者前輩及家屬分享親身經歷及導覽，俾促進參訓者融入真實場域進行覺察與自我反思之深度學習。 4. 另上述會議決議新開辦「光影敘事：從多元視角關照轉型正義與生命關懷」研習班，依學習架構及實施指引所訂，本總處應研發之深化反省議題課程，於上述課程納入「國家安全與秩序」、「轉型正義的性別與家庭視角」及「轉型正義的人文藝術視角」自主研發主題，課堂上由講座進行引言解說相關概念，並搭配主題影片播放，隨後進行深度討論與分享，以促進公務人員關照威權統治對國家與人民的影響，強化對人權及轉型正義核心理念認識及內化與實踐。
		2-1-3 於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轉型正義」專區，開放各機關及相關業務權責機關提供掛置轉型正義相關數位課程。	利用數位學習不受時空限制之性質，強化宣導效益，提供公務人員多元方式認識民主轉型之進程，於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每年（自 2023 年起）提供 7 門以上轉型正義數位課程，總認證人次達 80,000 人次以	行政院 人事行政總處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轉型正義專區」，上架「公民與政治權(含轉型正義)」、「威權統治與民主化」等 15 門相關數位課程，通過數位課程取得認證之公務人員計 9 萬 3,595 人次。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上。		

（三）特定專業人員訓練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一) 司法人員之養成及繼續教育	1. 舉辦法官或其他司法行政人員之職前教育及司法人員之在職進修	1-1-1 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職前教育及在職進修課程。 1-1-2 辦理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等相關教學活動。	每年辦理各項轉型正義相關課程，期許司法人員瞭解蘊含其中文化脈絡及法治問題，深化人權保障之理念，並提升人文關懷之精神。	法官學院	法官學院持續規劃轉型正義相關課程，除辦理專班外，亦在各研習適時安排相關課程次，說明如下： 1. 職前訓練辦理共 9 場次，共計 507 人次參訓：包含遴選法官、書記官、執達員、心理測驗員、心理輔導員、錄事及庭務員等新進司法人員。 2. 在職訓練共 7 場次，共計 322 人次參訓： (1) 3 月 5 日：辦理「第 1 期環境暨生態研習會」之「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課程，共 38 人次參訓。 (2) 3 月 27 日：辦理「第 1 期政府採購法研習會」之「大稻埕文史走讀」課程，共 45 人次參訓。 (3) 4 月 23 日：辦理「程序監理人專業培力研習」之「轉型正義系列-電影賞析:《流麻溝十五號》」課程，共 44 人次參訓。 (4) 6 月 24 日：辦理「少年調查（保護）官執行業務專業訓練(一)」之「轉型正義系列-電影賞析:《流麻溝十五號》」課程，參訓人數 41 人。 (5) 8 月 21 日：辦理「行政訴訟實務研習(行政人員班)」之「現代轉型正義」課程，共 60 人次參訓。 (6) 11 月 21 日：辦理「第 3 期文化資產與保存研習會」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之「歷史、美術、司法博物館走讀」課程，共 37 人次參訓。 (7) 12 月 2 日：辦理「第 2 期法院行政主管研習會（環境與生態保育專題）」之「轉型正義影片賞析-流麻溝十五號」課程，共 39 人次參訓。 3. 辦理 3 期轉型正義專班，共計 143 人次參訓：其中 2 期專班至綠島人權文化園區進行實地教學，另 1 期專班為初階課程。
	2.司法官班及遴選檢察官班養成教育	1-2-1 將轉型正義相關課程納入司法官班及遴選檢察官班之司法人權系列課程。	預計於司法官班及遴選檢察官班開設轉型正義相關課程，規劃學院內授課或透過電影欣賞與評論，遴聘學者或相關 NGO 團體之專家擔任講座，以提供學員多元化的學習內容。	法務部 司法官學院	1. 7月3日於司法官第64期開設「法律與政治的辯證-談轉型正義」課程2小時，計162人次參加；9月16日於司法官第66期 L 班開設「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課程2小時，計89人次參加； 9月26日於司法官第66期 J 班及遴選檢察官職前研習班第8期開設「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課程2小時，計93人次參加。 2. 10月29日及11月19日司法官第66期178名學員分2梯次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由陳欽生前輩導覽講解。
	3.司法人員之職前訓練	1-3-1 將國家人權博物館及不義遺址納入司法人員職前訓練之教學參訪規劃。	每年辦理國家人權博物館或不義遺址參訪，並結合跨領域師資導覽講解 1 班次。		5 月 7 日檢察事務官訓練班第 27 期 92 名學員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由陳欽生前輩導覽講解。
	4.檢察官在職進修	1-4-1 辦理司法人權有關轉型正義之電影賞	每年辦理司法人權有關轉型正義之電影賞析班次，並遴聘學者或		1. 4月11日辦理本年度「轉型正義」系列課程一「正義辯護人」影片觀賞暨評析由葉浩教授授課及陳佩甄副教授評析，計99人次參與。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析。	相關 NGO 團體之專家擔任講評。		2. 7月4日辦理本年度「轉型正義」系列課程二「拆彈少年」影片賞析，由潘宗億教授及王韻茹教授評析，計73人次參與。 3. 11月14日辦理本年度「轉型正義」系列課程三「牽阮的手」影片賞析，由陳翠蓮教授評析，計71人次參與。
（二） 軍事人員之養成及繼續教育	1.落實軍事校院基礎教育推動	2-1-1 依「為用而育，計畫培養」之宗旨，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融入年度人權及法治教育教育課程。	2022 年至 2023 年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融入人權及法治教育課程；2024 年至 2026 年排定年度課程規劃，教育及培養國軍未來幹部具備基本法律素養，以達部隊依法行政。	國防部	1. 2 月 25 日成立轉型正義教材編輯小組，負責轉型正義法治教育參考手冊編纂事宜，並於 4 月完成初稿，於 5 月送請轉型正義教育諮詢小組委員審查（該手冊已於 115 年 1 月 30 日經委員審竣並簽奉核定）。 2. 3 月 6 日邀請前政務委員羅秉成先生於最高軍事法院進行「轉型正義」專題講演。 3. 6 月 3 日至 5 日辦理推動轉型正義法治教育初階師資培訓課程。 4. 12 月 15 日建立轉型正義法治教育宣導 LINE 群組，以即時傳遞相關宣導資訊，擴大宣教成效。 配合上、下半年定期法治教育課程，將轉型正義相關內容納入教案，於法治教育授課時機一併實施轉型正義議題推廣。
	2.強化官兵愛國意識	2-2-1 持續官兵愛國、人權及法治教育等相關課程。	1. 2022 年至 2023 年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融入「軍隊國家化」、「軍人武德」及「效法典範」等主題，融入文宣主軸，並透過莒光園地等文宣管道刊播；		1. 辦理部內實體課程：配合「行政院轉型正義影音資源推廣服務案」，於 2 月 13 日莒光日教學課後收視影片「逝言翻譯中」，計 91 人次參與；復於 5 月 28 日辦理「轉型正義教育訓練」，邀請本院人權處賴俊兆處長及司法院何友倫研究員主持影片賞析與座談，計 91 人次參與，協力促進國軍人員對轉型正義之認識。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024 年至 2026 年定期辦理。 2. 配合本部轉型正義教育諮詢小組籌組，運用編審完成教材，於國軍莒光園地等文宣管道刊播，以達強化官兵愛國意識。		2. 參與部外實體課程：教育部與本院人權處為推廣轉型正義教育訓練，於 12 月 10 日辦理培訓工作坊，國防部派員參訓。 3. 文宣推廣作為：運用莒光園地等平臺，刊播轉型正義教育相關文宣，計「通識教育–權保與救濟制度介紹」等 26 則。
	3. 納入青年日報、奮鬥月刊及吾愛吾家雙月刊徵選稿件	2-3-1 稿件徵選依本部轉型正義教育課程研擬內容，納入徵選主題。	本部依轉型正義教育課程規劃節點，完成內容研擬，並經外部專家學者檢視，簽奉核定納入正式課程授課後，運用各文宣管道，擴大宣教成效。		
（三） 警察之養成及繼續教育	1. 警察養成教育：強化警察人員養成教育、進修教育及深造教育對轉型正義之認知及觀念	3-1-1 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納入校訂共同必修「憲法與人權保障」、「人權公約與多元文化」等課程教學計畫。	預計自 2022 學年度第 2 學期納入教學計畫。	內政部警政署（含中央警察大學）	1. 中央警察大學：開立共同必修科目「憲法與人權保障」課程，修課學生共計 319 名。 2.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開立共同必修科目「憲法與人權保障」、「人權公約與多元文化」等課程，修課學生共計 1,305 名。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3-1-2 將轉型正義課程納入警察進修教育（警佐班）及警察深造教（警正班）之教育計畫。	預計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新入訓班期開始實施。		警察進修教育（警佐班）及警察深造教育（警正班）舉辦 11 次轉型正義課程，修課學員共計 172 名。
		3-1-3 將轉型正義與警察相涉之案例納編於「人權手冊」輔助教材。	輔助教材「人權手冊」預計自 2023 年 9 月完成編修。		完成「人權手冊」編修，本版本較上一版新增 5 則案例解析。
		3-1-4 於學校網站建置「轉型正義」資訊相關網址連結。	2023 年完成於學校網站建置「轉型正義」資訊相關網址連結。		中央警察大學及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均完成網站「轉型正義」資訊相關網址連結建置。 中央警察大學：https://www.cpu.edu.tw/p/407-1000-5-1.php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https://www.tpa.edu.tw/p/407-1000-20-1.php?Lang=zh-tw
	2.繼續教育：警察人員在職訓練	3-2-1 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本署常年訓練學科講習轉型正義課程宣導，並登載於本署內部網站供員警研讀。	教材編纂及登載於本署內部網站，預計於 2024 年 2 月底前完成。		警政署編撰「探討壓迫體制與案件當事人沿革專題」、「探討機關學校沿革專題」、「轉型正義的國際人權規範與機制視角」及「轉型正義國家安全與秩序」等教材之編纂，列入本年警察人員學科常年訓練教材，且提供測驗試題及師資推薦名單。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3-2-2 於本署內部網頁建置「轉型正義」資訊相關網址連結。	2023 年完成建置本署內部網站「轉型正義」資訊相關網址連結。		警政署持續更新相關網址連結： https://www.npa.gov.tw/ch/app/banner/list?module=smallbanner&id=18285
(四) 情報人員之教育	1.管道融入轉型正義教育，深化情報人員對轉型正義意識	4-1-1 強化課程設計。 4-1-2 種子教官培育。 4-1-3 賡續推動參訪活動。	1. 研發主題課程，培養種子教官：依「行動綱領」「學習架構」及「實施指引」(自主及主責)研發核心主題課程，納入教育訓練課程，使本局情報人員能深入認知轉型正義與本局歷史相關脈絡，瞭解人權與民主法治之重要性，俾將促轉精神內化於本局同仁之工作思維，並實踐人權永續價值，並培養本局種子教官，以儲備本局轉型正義教官能量。 (1) 委外辦理自主研	國家安全局	1. 本年配合教育部跨部會轉型正義教育專家諮詢小組會議提供自研課程修正建議，已完成強化課程設計及內涵，辦理情形如下： (1) 依「『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實施指引」所訂本年課程核心「國家安全與秩序」，增修自言課程內容，於 6 月下旬提交「教材編選計畫」、「教育訓練計畫」及「課程研發計畫」等表件，並完成課程研發。 (2) 依第 4 次轉型正義教育專案小組會議諮詢委員會建議，教材案例調整為「拂塵專案」，以貼近本局機關沿革。 2. 國家安全局種子教官參與教育部舉辦教育培訓工作坊及機關內訓，持續蒐整機關轉型正義課程資料精進教材內容，綜整如次： (1) 4 月 24 日至 26 日參加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培訓工作坊。 (2) 10 月 16 日參加成功大學培訓工作坊。 (3) 12 月 26 日參訪國家檔案館「重返 1987─解嚴檔案特展」及「島讀：我們的故事」常設展。 (4) 配合國家安全局年度專題講座課程旁聽研習。 3. 除上述自研課程外，國家安全局各級班隊另邀請外部師資設定主題授課，本年度辦理實體、數位課程及參訪活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發核心主題課程：委託合格外聘師資編撰教材後，針對本局三級制(基礎【新進】、進修【在職】、深造【在職】)正規教育體系班隊及新進情報人員(在職)訓練班學員授課。 (2) 主責研發核心主題課程，培養種子教官：參考自主研發核心主題課程委託合格外聘師資之授課教材、本局現有檔卷資料，以及相關法規，並依照各級班隊之需求，編撰符合本局同仁學習之課程，區分 4 大主題(主題 1「面對過去，認識威權體制」、主題 2「處理遺緒，轉型正義政		動成果如次： (1) 分別邀請薛化元教授、吳豪人教授、陳翠蓮教授分別講授「轉型正義與政治檔案開放」(2-4 小時)、「轉型正義在臺灣及威權時期的國安局」(2 小時)等 2 門課程；各班隊時數合計 31 小時，共 247 人次參加。 (2) 課餘時數收視轉型正義教育數位影音課程(性別視角下的白色恐怖與轉型正義、從案例中看白色恐怖事件、戰後臺灣威權統治與白色恐怖、凱特的審判及我只是個計程車司機等影片)；合計時數 23 小時，參與人數共 134 人次。 (3) 安排學員參加「國家人權博物館」、「大稻埕與 228 和平公園」、「安康接待室」及「228 不義遺址」等主題走讀、參訪 11 場次，共 155 人次。 4. 11 月 11 日奉權責長官核定，國家安全局各單位應主動辦理主題演講或其他形式教育活動，並定期配合會議或重大集會時機，傳達本院及教育部有關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以響應政府推動國家轉型正義教育。 5. 國家安全局訓練中心圖書館「轉型正義出版品專區」，本年度新購及獲贈圖書有「政治檔案會說話」、「亡國感的逆襲」、「靈魂灰燼」等；另檢整圖書庫房書籍與轉型正義議題相關者，重新編目上架陳展，計有「臺灣人權報告書」、「談景美軍法看守所」等。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策基本概念」、主題 3「展望未來，轉型正義專題」、主題 4「深化反省，拓展轉型正義視野」)及 8 項單元(背景脈絡說明【約 1.5 小時】、歷史案例研討【約 1 小時】、人權法制簡介【約 1 小時】、國際案例探討【約 1.5 小時】、展示本局配合成果【約 0.5 小時】、轉型正義有關藝文作品欣賞【約 0.5 小時】、參訪相關展場【約 1.5 小時】、報告未來展望【約 0.5 小時】)，種子教官積極參與轉型正義相關教育研習。 2. 班隊訓練納入多元課程，增加課程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時數：各級班隊教育訓練均納入轉型正義(實體、數位)課程，有關情工法相關課程，將融入政治檔案開放之概念，另結合公私立機關、機構資源，持續辦理參訪活動，協助本局同仁及各級班隊學員建立轉型正義核心理念，並使覆蓋率達 100%。 (1) 本局三級制正規教育體系班隊課程時數增至 4 小時以上，賡續遴聘專家、學者擔任轉型正義實體課程講座，請講座秉持中性討論與思辨開放態度，以互動式、參與式、融入式等多元化軟性轉譯方式講授課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程，並適時納入多媒體課程，另賡續安排參訪活動。 (2) 新進情報人員訓練班正式納入轉型正義教育課程 4 小時。		
		4-1-4 推展 E 化平臺教學及專題演講。	1. 辦理 E 化教學平臺軟體採購，委製影片教材，並上載平臺供全局同仁學習。 2. 年度內舉辦相關專題演講，使本局三級制正規教育體系班隊學員及同仁瞭解威權統治與民主化發展。		
		4-1-5 續購參考面向出版品。	為深化情報人員對轉型正義意識及培養尊重人權之文化，年度內賡續豐富館藏，並加強宣導力度： 1. 設立「轉型正義出版品專區」、上架出版品，並公告同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仁及學員週知，倡導鼓勵自主閱覽，積極參與及關注。 2. 賡續配合行政院推動國家轉型正義教育，注蒐最新出版品，於年度內適時向人權博物館申請提供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訓練出版品，並配合本局年度圖書採購期程，採購相關書籍及多媒體等出版品，持續更新擴充圖書館館藏。 3. 本局三級制正規教育體系班隊於訓期內，利用館藏資源，藉多元軟性管道融入轉型正義教育，適時於課餘時間安排影片觀賞並完備執行紀錄。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多元管道融入轉型正義教育，深化情報人員對轉型正義意識	4-2-1 強化課程設計。 4-2-2 種子教官培育。 4-2-3 賡續推動參訪活動。	1. 依「行動綱領」「學習架構」及「實施指引」研發核心主題課程，另配合本部轉型正義外聘委員共同調整課程設計，期能更切合深化轉型正義意識及培養尊重人權之道德力量。 (1) 核心主題課程區分 4 大主題(主題 1「面對過去，認識威權體制」、主題 2「處理遺緒，轉型正義政策基本概念」、主題 3「展望未來，轉型正義專題」、主題 4「深化反省，拓展轉型正義視野」)。 (2) 情報人員各教育階段(基礎、進修、深造)訓練均納入轉型(實體、數位)課程，授課時數分	國防部	針對情報專業人員，本年度第 4 季軍情局實施基礎及深造班隊「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共計 7 場 1630 人次，另完成莒光課後宣導工作。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述如下：基礎班隊3小時、進修班隊3小時、深造班隊3小時，另推展E化學習，強化宣導效益，提供人員多元方式認識民主轉型之進程。 2. 配合本部「推動轉型正義法治教育師資培訓實施計畫(草案)」，系統性推動相關師資培訓作業。 3. 多元管道推動轉型正義教育 (1) 每年定期舉辦海報創意設計競賽，將依法行政及轉型正義主題融入設計內涵。 (2) 邀請行政院人權處、本部外聘轉型正義教育諮詢委員或配合行政院「轉型正義影音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資源推廣服務」針對在職情報人員實施專題講座。 (3) 設立「轉型正義書籍專區」，公告同仁週知，倡導積極參與及關注相關議題，並鼓勵自主閱覽。 (4) 公布國家人權博物館、228 國家紀念館及國家檔案管理局等機關有關轉型正義展覽及活動資訊，鼓勵同仁利用公餘前往。		
	3.強化偵緝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4-3-1 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偵緝人員年度訓練課程。	於年度訓練課程排定轉型正義相關內容，教育及培養偵緝人員具備基本法律素養，以提升偵緝人員人權法治意識及依法行政之觀念。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1. 依據「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實施指引針對偵緝人員，透過集會時機、年度在職訓練等影片收視施訓，計施訓3,831人次，另針對訓練班隊辦理「海巡研究班第24期」等22班隊轉型正義課程，授課合計44小時；並辦理「海巡研究班第24期」等2班隊參訪不義遺址「人權博物館」，90人次。 2. 邀請政治大學葉浩教授、警察專科學校張瓊玲教授及世新大學王鼎棫老師講授轉型正義課程。另依據教育部所訂「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實施指引，持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續滾修轉型正義「課程研發」、「教材編選」及「教育訓練」計畫表等3項。
	4.強化保防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4-4-1 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安全防護工作講習課程。	每年於安全防護工作講習課程安排轉型正義相關內容，提升保防人員法律素養及人權法治意識。	內政部 警政署	依警政署本年教育訓練流路一覽表，於6月23日至27日，假保安警察第一總隊石牌營區辦理社會安全防護工作講習班，召訓39名全國保防主管暨新進保防人員，利用課程宣導所屬社會安全防護及轉型正義課程專業知識，配合本院人權處安排轉型正義影音賞析及深入探討課程，以及帶領參訓學員前往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參訪，實地感受當時事件脈絡，以推動及精進社會安全防護工作，並增進保防人員人權法治意識。
	5.移民官養成及在職教育	4-5-1 分別納入新進人員養成及在職人員教育訓練等課程。	1. 養成教育：本署訓練中心自 2023 年起於移民行政考試錄取人員專業訓練訓育活動中，增列「轉型正義」相關課程，以深化本署新進人員對於轉型正義之意識。 2. 在職教育：本署各單位自 2023 年起將「轉型正義」納入各項專業訓練講習課程中辦理，	內政部 移民署	1. 養成教育： (1) 4 月 2 日辦理「移民班第 13 期新進人員養成教育訓練」，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林副教授佳範（前促轉會專任委員）講授本署轉型正義教案「穿越『黑名單』，展望未來」（課程時間 3 小時，65 人參訓）。 (2) 4 月 8 日及 7 月 31 日安排移民班第 13 期新進人員及訓練中心在職同仁，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邀請館內導覽人員介紹講解展出物品與設施（參訪時間約 2 小時，計 2 梯次，共 84 人參訓）。 2. 在職教育： (1) 辦理移民署北區（8 月 26 日聘請林佳範副教授）、中區（4 月 15 日聘請蘇瑤崇教授）、南區（8 月 21 日聘請呂建興委員）及國境（3 月 13 日聘請林佳範副教授）事務大隊在職人員轉型正義教育訓練課程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以強化本署執法人員之人權保障理念。		（每場次課程時間約 3 小時，共計 4 場次，166 人參訓）。 (2) 5 月 23 日安排移民署人事室、主計室、政風室及科技偵查中心人員，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邀請館內導覽人員介紹講解展出物品與設施（參訪時間約 3 小時，計 14 人參訓）。 3. 其他：辦理數位課程（以蒐整通過認證人次為原則），經統計移民署「轉型正義」數位課程通過認證共計 968 人次（1,148 小時）。
	6.調查官養成及在職教育訓練	4-6-1 轉型正義議題納入調查官養成教育基礎課程及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於 2023 年至 2026 年調查官養成訓練基礎課程及在職人員專業訓練安排轉型正義教育，使調查官皆能具備人權意識且實踐於職權行使過程中。	法務部 調查局	1. 新進人員養成訓練： (1) 2 月 5 日安排全體學員觀賞公播電影（片名：逃出奧斯威辛）2 小時。 (2) 2 月 8 日敦聘政治大學政治學系葉浩教授為「轉型正義專題演講」2 小時。 (3) 4 月 11 日敦聘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薛化元教授講授「轉型正義與民主鞏固」課程 2 小時。調查局陳局長率領幹部訓練所全體職員到場全程聆聽。 (4) 5 月 8 日安排全體學員赴國家人權博物館景美紀念園區參訪 4 小時。 (5) 9 月 10 日敦聘導演黃銘正、連禎惠夫婦為調查局調查班及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幹部訓練班全體學員講授「轉型正義—『尋找湯德章』電影欣賞及映後座談」課程 3 小時，分享拍片心歷路程。 (6) 12 月 22 日安排全體學員赴新店地區影城參與「轉型正義系列課程—電影欣賞：『大濛』」 4 小時。調查局陳局長率領一級主管、幹部訓練所全體職員到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場共同欣賞。 2. 在職人員專業訓練： (1) 5 月 23 日「新進駐衛警察隊員專業訓練」敦聘葉浩教授講授「轉型正義：他山之石及國內困境」課程 2 小時。 (2) 6 月 25 日「科長研習班」敦聘薛化元教授講授「轉型正義與民主鞏固」課程 2 小時。 (3) 11 月 26 日調查局代訓法務部「114 年度初任薦任官等主管職務人員研究班」安排全體學員赴國家人權博物館景美紀念園區參訪 4 小時。
（五） 外交人員之養成及繼續教育	1.外交人員養成及在職教育訓練。	5-1-1 轉型正義議題納入新進及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於 2024 年至 2026 年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融入本部新進及在職人員訓練之人權教育及在地文化課程，階段性研擬適宜教案，以本部業務涉及之歷史事件進行反思，並以多元型式探討轉型正義核心理念，例如講座、參訪活動、座談會及案例研討，以提升外交人員人權意識及深入瞭解台灣民主進展脈絡。	外交部	1. 2 月 17 日外交部外交學院於「第 58 期外交領事人員暨僑務委員會僑務人員專業講習班」(新進學員班)邀請國立臺灣大學黃長玲教授講授「轉型正義基本概念」，嗣於 2 月 27 日安排學員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景美紀念園區半日，由陳欽生前輩親身解說白色恐佈受難經歷，並導覽軍事憲法法庭等不義遺址及進行分組「揭露、白色真相」實境活動，參訓人員共 47 位。 2. 3 月、5 月及 8 月份分別於上/下半年度「外交部新近調部同仁講習班」、「中階主管班」與「中階主管培訓班」及外交部外交學院內部學習課程安排「轉型正義基本概念」實體及線上課程，參訓及閱聽人次共 131 位。 3. 6 月 10 日辦理「轉型正義教育影音座談會」，播放「K 的房間」、「回程列車」及「逝言翻譯中（In Flow of Words）」3 部短片，並於觀影後邀請法律白話文運動社群總監劉珞亦律師以「海外黑名單單與人民出入境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自由」及「釋字 558 號」議題進行座談，與會同仁 41 位。 4. 12 月 1 日邀請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研究學者葉虹靈博士為外交部「高階主管班」及「高階主管培訓班」28 位參訓同仁講授「從黑名單談轉型正義」，外交部發行之「台灣光華雜誌」115 年 1 月份中英文月刊中特地就該課程進行報導。 5. 外交部外交學院於學院內圖書室設立轉型正義主題圖書區。
（六） 僑務人員之養成及繼續教育	1.強化僑務人員對轉型正義之認知及觀念，加強養成及在職教育。	6-1-1 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新進人員養成及在職人員教育訓練課程。	1. 於2024年至2026年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融入本會僑務行政類科錄取人員暨外補新進人員集中實務訓練課程以及外派人員行前教育訓練課程當中，以深化本會新進及即將外派人員對於轉型正義之意識。 2. 每年辦理在職人員（含會內及駐外同仁）專業訓練，並以多元型式探討轉型正義核心理念，例如歷史案例或政	僑務 委員會	1. 於2月17日辦理「113年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僑務行政類科錄取人員及新進人員集中實務訓練課程」，計有12名同仁參與。 2. 外派人員行前講習： (1) 於6月9日辦理「114年上半年外派人員行前講習」，於講習課程向外派人員宣導於駐外期間每年須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完成線上課程，計有10名同仁參加。 (2) 於12月8日辦理「114年下半年外派人員行前講習」，於講習課程向外派人員宣導於駐外期間每年須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完成線上課程，計有6名同仁參加。 3. 結合本院人權處「轉型正義影音資源推廣服務案」，辦理「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2023年至2026年)」實體課程2場次： (1) 5月28日邀請臺灣人權促進會資深研究員施逸翔主講轉型正義及人權議題，包含「禁止強迫失蹤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治檔案之研討，以強化本會僑務人員之人權保障理念，並深入瞭解臺灣民主進展脈絡。		與轉型正義」、「真相權」及「打擊有罪不罰」，參與人數195人，課程錄影已上傳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2) 6月13日邀請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文社會學系周馥儀助理教授以「海外臺灣人民主參與進程」為題講授，課程內容包含世界臺灣同鄉會聯合會、海外臺僑監控檔案及本會與威權歷史，參與人數173人，課程錄影已上傳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四）社會大眾溝通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一) 清除威權象徵	1.公開威權象徵處置成果	1-1-1 透過執行威權象徵處置之任務，配合辦理相關社會溝通活動。	1. 辦理全國威權象徵處置進度追蹤調查，公告調查成果。 2. 辦理反思威權象徵與在地集體記憶、反省威權統治與政治崇仰文化為主題之相關活動，以促進社會處置共識之建	內政部 （各地方政府及威權象徵轄管機關）	1. 辦理威權象徵處置： (1) 內政部於 4 月及 8 月辦理 2 次處置進度追蹤調查，並於 12 月召開處置進度諮詢會議；截至 12 月 31 日止，因調查新增，現行追蹤列管兩蔣塑像、遺像及其命名空間，由原 941 件增加至 969 件，累計已完成處置 355 件，尚待處置者計 614 件；相關處置進度每月更新，公布於內政部全球資訊網「轉型正義業務專區」。 (2) 3 月 24 日召開「涉其他法令之威權象徵管考處置諮詢會議」，訂定「屬文化資產之威權象徵以其他方式處置審查流程及計畫應備內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立。		容」，4 月 22 日函知各相關單位依規定辦理；目前已有經濟部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依規定提出「蒜頭糖廠蔣中正塑像處置計畫」經內政部召開審查會議審查通過之成功案例，後續將以該案為參照範本輔導其他個案提出保留處置計畫。 2. 辦理社會溝通活動： (1) 4 月 7 日辦理「自由的旋律－從審查到開放」言論自由日紀念講座，劉部長世芳出席致詞，並以「現代音樂與言論自由」為主題，邀請鄭南榕基金會董事長鄭竹梅女士與不同世代音樂人余佩真、吳志寧、農村武裝青年主唱阿達進行對談，報名參與民眾逾 150 位。 (2) 10 月內政部 2 繪本《可是》、《園丁的孩子》正式出版，並同步發行電子書（本案係與國家人權博物館「人權教育繪本徵選計畫」合作案），於 11 月 1 日在臺中市辦理新書發表會，至 12 月 31 日完成全國 6 場次推廣活動，含轉型正義繪本種子教師工作坊（台北）、分享座談會（高雄、台南）及親子說故事（彰化、屏東、宜蘭）等不同活動類型，期以繪本為媒介使讀者反思威權時期對思想的控制，重新發現獨裁者的真面目，以及思考如何處理威權遺緒，活動參與人數達 265 人；另設有臉書粉絲專頁，分享 2 繪本創作過程並推播活動訊息，總瀏覽次累計達 11 萬 6,309 次；又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使讀者掌握繪本圖像密碼，並供教師融入教學，特別製作「學習手冊」1 份，電子檔公布於內政部全球資訊網「轉型正義業務專區」供各界下載。至行銷推廣 1 節，紙本書除於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上架外，亦透過如誠品書店、獨立書店等一般行銷通路販售，電子書於各大電子書平台如 Readmoo、KOBO、HyReadebook 發行，以增加繪本能見度，推廣轉型正義議題。 (3) 10 月 24 日至 11 月 9 日辦理「臺中地區威權象徵小旅行暨衛生福利部服務據點人員轉型正義社會溝通議題培力」系列活動，包含 2 場次轉型正義專題講座，及 4 場次臺中地區威權象徵小旅行，以蔣中正、蔣經國兩位前總統之塑像及命名空間為主軸，結合地方轉型正義相關文化景點設計走讀路線，使參與者理解生活空間威權遺緒，並提升衛福部中部服務據點人員對威權象徵處置議題認識；系列活動採開放報名，逾百位民眾參加。 (4) 製作完成 6 分鐘「威權象徵處置社會溝通動畫短片」，說明威權象徵如何產生，並鼓勵反思威權崇仰的政治文化，供本部業務推廣活動使用。 (5) 原訂第 4 季辦理「轉型正義思辨研習營」，延至 115 年 1 月 24 日至 27 日辦理完竣，4 天研習營包含轉型正義議題講座及實地踏查、辯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論技巧演練、交流賽及示範賽等不同課程，培養青年世代對於轉型正義議題分析、理性溝通與批判思考能力，報名參加學員計 48 名，示範賽及賽後交流討論開放民眾參與，現場與會者近百名。
		1-1-2 訂定補助作業要點，推動去除威權崇仰文化。	訂定補助作業要點，補助轄管機關執行清除威權象徵處置作業，並推動民間團體申請補助辦理相關社會溝通活動。	內政部	1. 補助機關、學校執行移除塑像及空間改名作業計 48 案。 2.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會溝通活動計 3 案： (1) 為延續 113 年內政部威權象徵種子師資培訓成果，補助社團法人新北市知識重建促進會於本年 2 月至 3 月間賡續以培訓成果辦理「『威權象徵處置』桃園社區種子師資實踐行動：在桃園歷史迷宮中打怪—2025 在地公民行動」，包含「桃園記憶與人權行動特展」、「影像、地圖會說話」工作坊及桃園人權地景走讀等 3 大系列活動，吸引 6 歲至 80 歲民眾逾 1,000 名參與。 (2) 補助社團法人台灣親子共學教育促進會暖暖蛇北三團於 113 年 10 月 1 日至 114 年 2 月 28 日辦理「蔣中正 你還在嗎？」冬季課程，共 60 人參與。本課程係根據不同年齡層學童個別規劃、分班授課，由 6 至 11 歲自學兒童及家長共同設計，以寓教於樂方式，讓學童認識威權象徵、轉型正義等議題，並同步製作課程紀錄影片 4 支，上傳至該促進會臉書粉絲專頁與 Youtube 頻道，分享教學成果。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3) 補助臺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於 2 月 17 日至 7 月 31 日辦理「白恐記憶文化與清除威權象徵種子師資培力計畫」，開設 20 場次課程，從威權象徵與政治崇仰文化出發，探討轉型正義不同面向相關議題，計有 22 位學員完訓，並完成「轉型正義、消除威權象徵與公民行動」教材彙編，作為其他社區大學辦理相關課程參考教材。
	2.辦理被害者權利回復	1-2-1 辦理公開頒發名譽回復證書儀式。	辦理平復國家不法及名譽回復證書頒發儀式，藉此達成撫平受害者及其家屬創傷、修復歷史傷痕之國家轉型正義目的；預計於每年第三季辦理，並視申請案件量調整辦理次數。	內政部	內政部與法務部共同主辦、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承辦「平復國家不法行為公告儀式暨名譽回復證書頒發典禮」，於 10 月 18 日假高雄捷運美麗島站穹頂大廳舉行，由賴清德總統主持平復儀式，代表國家向遭遇國家不法行為對待的前輩及家屬們致歉，並頒發 1,266 張名譽回復證書，會中兩位受難者家屬余政道先生及王文宏先生代表致詞。
		1-2-2 於權利回復基金會內設置多元運用空間。	權利回復基金會內設置多元運用空間，以服務被害者暨家屬案件申請，亦用於召開會議、教育訓練及相關推廣活動，如陳列相關書籍或播放影片等。		（因權利回復基金會執行業務所需，調整室內空間運用，自本年度起不再開放一般民眾使用，業於 1 月建議調整「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刪除本項行動方案。）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二) 政治檔案有關議題	1.主動公開政治檔案	2-1-1 擴增政治檔案全文影像上網數量。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主動於國家檔案資訊網（簡稱 A^+）公開去識別化政治檔案影像至少 20 萬頁，可免費、免申請、即時瀏覽下載檔案影像，作為各界推動轉型正義相關研究及應用之重要基礎資料。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每年主動於「國家檔案資訊網」公開去識別化政治檔案影像，本年度已完成公開影像 20 萬頁（總計逾 209 萬頁），便捷政治檔案檢索與近用，作為各界辦理轉型正義教育相關研究及轉化應用之重要基礎資料。
		2-1-2 公布人名索引。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至少完成政治檔案人名索引編製 30 萬頁，便捷政治檔案檢索與近用，協助大眾理解政治檔案，進而擴大轉型正義教育推廣效益。		完成政治檔案人名索引檢視 30 萬頁（總計逾 125 萬頁）。
		2-1-3 推廣政治檔案教學素材及應用。	2023 年至 2026 年，於檔案利用教育活動進行「檔案支援教學網」素材推廣，並藉與教育部及各級學校合作，預計每年師生參與者至少 800		1. 檔案局運用政治檔案內容及相關案例，透過多樣化之檔案推廣形式，包括工作坊、講座、地景走讀、電影沙龍及音樂活動等，向大眾介紹轉型正義教育相關內涵。本年已辦理「尋找湯德章—政治檔案與轉型正義電影沙龍」、「政治檔案咖啡館—口述歷史與政治檔案應用」、「莫名其妙被 BAN 掉—禁歌快閃活動」、「真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人次，促進近用政治檔案，並利用電子報、網路及社群媒體等平臺強化推廣，拓展執行成效。		檔案館—陳欽生」、「政治檔案工作坊」及「雲霧間的痕跡：電影《大濛》與記憶的所在」等推廣活動，合計 43 場次、1,546 人次參與；另於以師生為主要對象之「檔案素養教育服務」中，說明政治檔案之背景脈絡與公共價值，辦

					理到館及到校服務共 46 場次，計 1,480 人次參與。 2. 編製「威權統治時期的原住民族受難者群像」檔案資源素材集，以及與高中教師合作「從人權探究到白色恐怖：1951 年苗栗大湖事件」、「偏見和立場：史料分析—以美麗島事件為例」等教案，相關資源均公布於檔案支援教學網；另於該網站之「轉型正義教育專區」，系統性彙整政治檔案主題素材、精選教學簡報、檔案素養教育預約報名資訊及執行成果，作為開放各界參考與運用之教學資源平臺。 3. 推動「國家檔案行動展示資源外借服務」，並完成設計製作「暗夜中不滅的火光：女性政治受難者」檔案行動展，規劃 115 年度於各級學校及相關據點進行巡迴展示，擴大政治檔案之公共近用與教育推廣效益。 4. 透過國家檔案館臉書粉絲專頁、 Instagram、「檔案蒔光．專欄」及檔案共筆推播等多元平臺，轉化並推廣政治檔案內容，涵蓋高菊花案、原住民族正名等轉型正義相關主題，以貼近生活的敘事方式，促進政治檔案之應用推廣。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1-4 提供轉型正義教育場域及活動。	配合我國首座國家檔案館預定於 2025 年底啟用，舉辦解嚴檔案特展，提供促進轉型正義教育場域及服務。2026 年後每年至少 6 場次之教育推廣延伸活動，促進社會瞭解我國民主化歷程。		運用「重返 1987─解嚴檔案特展」及「島讀：我們的故事」常設展之民主進程單元，完成轉型正義檔案事證體驗場域之整備與設計製作，相關內容如下： 1. 設計分齡分眾教育活動：推出「時空管理局徵人中」系列推廣活動，依不同年齡層與學習需求規劃體驗內容，於 9 月（國家檔案館試營運）至 12 月，共辦理 38 場次活動，累計 1,536 人次參與。 2. 完成推廣影片製作：製作「如何申請國家檔案」、「在檔案找回的家族記憶」及「每個人的國家檔案館」等系列推廣影片，規劃於 115 年度陸續透過國家檔案館官網、社群平臺及 YouTube 頻道等管道進行宣傳推廣，以擴大檔案事證內容之近用與理解。
	2.政治檔案研究及應用	2-2-1 運用政治檔案進行研究及出版，並配合辦理相關推廣活動。	預計每年完成 6 案重大政治案件之主題研究或專書出版計畫，公開呈現研究成果及相關檔案史料，並配合舉辦推廣活動（如新書發表會、讀書會），增進大眾對政治案件之認識。	國家人權博物館	1. 「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第六期」：依補償卷宗所掌握的裁判書進行分析。人權館與中研院臺史所邀集之跨學科專業團隊合作，從前項案件清單中擇取研究資料較缺乏、過往較未被關注的 10 個案件，採個案研究方式探討始末，及所涉當事人、組織、制度、專有名詞等。 2.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體系研究計畫」：過去辦理感訓教育（或管訓，以下統稱感訓）之主要機關為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處，轄下各總隊駐在地分布全臺，如板橋、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泰源、岩灣、屏東鵬村等地均有其感訓機構。因應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納入平反行政不法之規範,相關歷史場域的位置與當年之組織管理更待調查研究,以利各界理解當年職業訓導體系之運作情形。 3. 「原臺灣省生產教育實驗所調查研究計畫」:以臺灣威權統治時期使用最長的感化機構為標的，在現有的成果上，藉由檔案及史料的爬梳，並輔以 12 名管理者、受訓者、管理協力者或其他相關人員為主的口述訪談,來釐清從生產教育實驗所至仁愛教育實驗所的組織變遷過程、建築空間遞變、感訓教育運作模式的轉變。 4. 「二二八與白色恐怖相關人士簡介增補及改寫案」:委託專家學者，針對國家人權記憶庫收錄政治事件受難者進行史料查考及生命故事撰寫，共完成 131 筆辭條，並將成果上傳至國家人權記憶庫。 5. 《究明原委:戰後臺灣政治案件的多元探索》,業於 3 月出版。 6. 與國史館辦理《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獨立聯盟史料彙編》、《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相關案件史料彙編》、《國內安全委員會檔案選編》共 7 冊合作出版案，業於 12 月出版。 7. 人權議題相關繪本《牆外的牆》、《長頸鹿總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統》、《對白》立體書、《我的奶奶總是聽見奇怪的聲音》、《窗》、《可是》、《園丁的孩子》，共 7 本業於本年陸續出版，並舉行新書發表會。 8. 《暗房與光：臺灣白色恐怖詩選》，業於 10 月出版。 9. 《謊言、真相：陳欽生回憶錄》，業於 12 月出版。 10. 駐館藝術家 Liglav A-wu 專書 《隱隱微光》，業於 12 月出版。 11. 政治檔案解讀研習工作坊：「政治檔案解讀研習暨走讀工作坊」業於東部（8 月 30 日及 31 日）、中部（9 月 13 日及 14 日）、北部（10 月 17 日及 18 日）及南部（11 月 1 日及 2 日）舉辦共 4 場工作坊。
		2-2-2 建置白恐歷史整合檢索平臺；並積極於各大搜尋平臺提供連結。	於本階段建置白色恐怖整合檢索平臺 1 案，彙集政治檔案及相關調查研究資料，利於各界查找運用，並於網路平臺更新相關詞條，使民眾能正確取得轉型正義與人權之重要詞條資訊。		1. 人權館自行完成 17 筆人物辭條，依序上傳至資料庫。 2. 「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第六期完成人物辭條 155 筆、事件 10 筆、法律與制度 7 筆、專有名詞 2 筆，上傳至資料庫。 3. 「二二八與白色恐怖相關人士簡介增補及改寫案」人物辭條 131 筆，上傳至資料庫。 4. 「國家人權記憶庫人物資料增補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累計至 12 月第五期完成 603 筆人物資料，持續進行書面審查，審查通過後逐步上傳資料庫。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三) 不法案件平復	1.公告平復國家不法案件	3-1-1 於本部網站設立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案件查詢系統，公告平復案件之名冊及處分書。	對於本部審查確認之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案件名冊及處分書，藉由本部網站、政府公報予以公告，對外宣示滌除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加諸於受難者之汙名。	法務部	1. 於 3 月 31 日、6 月 30 日、9 月 30 日及 12 月 30 日於本院公報及法務部網站公告平復共 2,398 人。 2. 於本年度作成 171 件處分書，其中 101 件平復，該等處分書已於法務部網站公開。
		3-1-2 辦理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案件公開儀式。	藉由每年舉辦至少 1 次公開儀式，透過象徵性儀式的進行，由國家宣告褪去受難者長年所承受的標籤與污名，進而推動社會共同省思自由、民主的人權價值。		與內政部、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於 10 月 18 日，假高雄捷運美麗島站舉行「114 年平復國家不法暨頒發名譽回復證書聯合典禮」。
		3-1-3 辦理講座、教育訓練。	每年辦理講座、教育訓練，參加者至少 100 人次，俾使公務員及民眾瞭解威權統治時期之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行為等轉型正義相關主題，進而深化民主及人權保障觀念。		辦理 10 場次教育訓練，每場約 30 人次參與，並擇其中 2 場製作為數位課程，預計於 115 年上架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其他推動成果：辦理線上人權影展	透過影展之精選影片，落實轉型正義的社會溝通，同時宣導兩公約人權觀念，帶領觀眾掌握影片背後的轉型正義價值與人權內涵。		於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10 日舉辦人權影展〈人權無國界—經典再呈獻〉，精選 12 部影片，其中包括「超級大國民」、「撼山河撼向世界」等，提供全國各級政府機關（構）、學校或非營利組織，申請公播版單次放映，藉由寓教於樂之方式，讓轉型正義及人權保障觀念走進社會各角落。
		其他推動成果：Podcast 節目—人權搜查客	利用 Podcast 平台，讓聽眾隨點隨聽，以更便捷且融入生活之方式深化民眾對轉型正義及人權之認識。		已製播共 5 季「人權搜查客」節目，最新一季邀請張維修老師從空間的角度談轉型正義的議題，透過主持人與來賓的對談與經驗分享，推廣轉型正義的價值。
(四) 不義遺址空間	1.不義遺址之法制作業及審議	4-1-1 不義遺址法制過程社會溝通，並透過審議過程達成社會共識。	1. 2022 至 2023 年完成「不義遺址保存法制研究」，期透過不義遺址審議程序之法制化，作為推動不義遺址保存制度化之依據，在制度上藉由審議程序設計，納入不同背景的組織成員，促進社會多元參與。	文化部 文化資產局	1. 112 年完成「不義遺址保存法制研究」案，113 年 4 月擬具「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同年 7 月 18 日經本院院會通過，同日函送立法院審議。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於同年 10 月 30 日邀請文化部長就條例進行報告及詢答，本年 1 月 9 日進行逐條審議。 2. 專法通過前，於 113 年 11 月預為研擬完成不義遺址審議配套子法，包括「不義遺址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保存活化計畫作業辦法」（名稱均暫定），俟專法通過後辦理發布事宜。 3. 113 年 1 月籌組「不義遺址審議諮詢小組」，辦理潛在不義遺址先期審議作業，累計完成 26 處潛在不義遺址先期審議作業。本年度應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 預計 2026 年前完成促轉會指定潛在不義遺址審議（共 64 處），每案審議時並將納入公民參與程序，強化與社會大眾更多溝通、對話，促進對轉型正義之理解。 3. 2023 年至 2026 年配合不義遺址專法制定，研訂授權規定並滾動修正相關配套措施。		完成 19 處潛在不義遺址先期審議作業，實際完成 13 處，尚餘 6 處經現勘後仍須補充史料以佐證事件發生地，將併入 115 年度續予補強並加速辦理。
	2.不義遺址觀念推廣與實地教學方案規劃	4-2-1 辦理不義遺址實地教學方案規劃。	持續規劃國家人權博物館所轄不義遺址空間之實地教學方案，每年受理至少 50 場次全國各級學校及教育培訓機構參訪申請並提供實地教學導覽服務。提供社會大眾對於不義遺址有更多認識	國家人權博物館	本年至人權館所轄不義遺址（景美園區、綠島園區）空間之實地教學導覽共 468 場次，申請參訪之全國各級學校及教育培訓機構舉例如下： 1. 國中、小學：臺東縣都蘭國中、臺北市民族實驗中學、延平中學、自強國中、介壽國小、仁愛國小、頂溪國小、綠島國小。 2. 高中：臺南女中、景美女中、建國高中、台北市數位實驗高中、新莊高中、羅東高中、西松高中、泰山高中、莊敬高職、蘭陽女中。 3. 大專院校：臺灣師範大學、輔仁大學法律系、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與理解，強化與土地的連結與對臺灣的認同感。		政治大學臺灣政治核心通識課程、北教大台文所、銘傳大學法律服務社、國防大學法律學系 4. 國際學生：琉球大學、臺灣大學華語學生、密涅瓦大學、東吳大學華語教學中心。 5. 教育部、法院及相關單位：法官學院、公務人員訓練中心、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五) 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	強化政治暴力創傷療癒宣導	5-1-1 運用多元管道（如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活動、FB、Line 等）及相關素材（如影片、海報、單張等），辦理政治暴力創傷療癒宣導。	提升民眾對政治受難者心理創傷之認知及營造正面之社會氛圍。	衛生福利部	1. 補助 4 家民間團體辦理「114 年度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計畫」，辦理政治暴力創傷主題讀書會、主題講座、戲劇及藝術工作坊、受難者及家屬見證分享，及不義遺址實地參訪，總計 21 場次 761 人次參與。 2. 完成「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概論」1 小時線上課程，並置於「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本年度選課總人數為 4,008 人，3,446 人取得認證。 3. 完成「歷史的傷．心會記得：政治暴力創傷的 N 種面貌」有聲故事書上架 Podcast 及社群媒體平台推廣運用，截至 115 年 2 月 4 日排行表現為政府類別排名第 1 名，累積下載 4,115 次。 4. 辦理政治暴力創傷助人工作者初階培訓 2 梯次，共計 116 人參訓；進階培訓 1 梯次，共計 48 人參訓。 5. 辦理政治暴力創傷療癒業務跨單位共識營，共計 20 人參訓。
(六) 原住民族轉型	1.辦理原住民族公務人員或相關人員對	6-1-1 配合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	與教育部、法務部、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國家人權	原住民族委員會	1. 針對原住民族社會福利相關服務人員辦理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課程，合計 274 人次參與。 2. 於 5 月 13、14 日辦理本年度「原住民保留地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正義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意識之深化教育	跨機關合作，研編與充實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教材或辦理實地參訪等教學活動。	博物館等機關以及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各主題小組合作，逐年研編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材與案例，並納入原住民族特考錄取之初任公務人員或歷年本考試錄取人員補訓或重訓人員「集中實務訓練班」之相關課程內容或安排相關遺址、館所參訪等教學活動，每年訓練約 80 名原住民公務人員。		地政業務教育研習會」，安排講授有關原住民族土地轉型正義之議題，計 1 場次、152 名學員參與，課程情形如下:「原住民族土地劃設相關法令及年度業務工作重點說明」主題講座，講授有關亞泥公司新城山礦場租用原住民保留地真相調查、蘭嶼核廢料貯存場真相調查與補償、林田山林業文化園區歷史真相調查、來義鄉原住民架設電塔補償等案。 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設人權與法治教育課程，本年度參與學員計 694 人、開課時數計 55 小時。
		6-1-2 配合本會各項計畫人員之年度教育訓練，或鼓勵相關補助型計畫，納入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議題或課程。	1. 針對本會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之服務人員、原家中心社工人員、原住民就業服務專員或各鄉(鎮、市、區)公所內原住民保留地地政業務管理臨時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員等所辦理之教育訓練，適度納入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或課程，每年訓練約 1,000 人次。 2. 鼓勵本會補助各縣市之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設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課程。		
	2.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認知普及化。	6-2-1 運用多元管道（補助民間辦理活動、族群媒體、社群平臺等）及素材（如影片、音檔、海報文宣等），對一般社會大眾傳遞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概念。	1. 針對威權政府對於原住民族土地、文化、語言、社會等集體權之侵害真相及原住民族歷史經驗，持續規劃辦理相關活動、展覽，例如「原住民族日」特展「自己的名字－臺灣原住民族傳統名字文化」特展、「原住民族權利入憲到實踐」特展等，每年至少 1 場次。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 持續維運原轉．Sbalay 臉書粉專分享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課程、活動等各類資訊，每週至少 3 篇貼文。		
(七) 促進社會多元參與	1.透過文化場域打造社會連結與溝通平臺。	7-1-1 辦理轉型正義相關之藝文展演活動。	每年辦理 2-4 檔以轉型正義及人權為主題之藝文展演活動（如藝術節影展、主題展等），邀請藝術家跨界創作、打造大眾化、親近式的轉型正義交流平臺，期待透過各種軟性藝術創作方式，提升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之關注。	文化部（國家人權博物館、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文學館）	1. 人權館：舉辦「2025 年人權藝術生活節」系列活動，由藝術家林宏璋擔任策展人，舞蹈家吳文翠擔任協同策展人，以「平凡劇場」為主題，表達人權是由諸多「平凡英雄」行動爭取而成，計邀請 8 組表演團隊及多位藝術家參演，節目類型包含：音樂會、親子共演、戲劇、歷史環境劇、演詩會、快閃演出等藝文節目，並配合世界人權日辦理「人權市集」，持續邀請民眾透過生活及藝術，反思與感受到人權。活動包含 22 場次藝文演出及座談、2 場工作坊、2 場街頭劇場及 1 檔視覺展覽等，參與者共計 8,361 人次。 2. 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1) 1 月至 3 月策辦「就是愛，台灣：2025 林磐聳台灣意象展」，透過展示林磐聳深摯熱情的臺灣意象創作，除了有助中正紀念堂的空間更開放且貼近民眾，亦讓國內外遊客重新看到臺灣、以及對臺灣這塊土地的感情(本展總參觀人次計 5 萬 3,563 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 演藝廳重新整修於 8 月 22 日開幕，結合人權館、影視聽中心等資源，放映相關人權主題或轉型正義國片相關影片。首檔活動為「2025 臺灣國際人權電影節周邊活動--臺灣台語人權電影放映：相招來看電影·學台語」（8 月 22 日至 10 月 31 日；共 39 場 4,944 觀影人次）。後續舉辦人權電影放映—外語系列活動（共 13 場 840 觀影人次）。另與國家人權博物館合作舉辦「2025 臺灣國際人權電影節」（共放映 17 場 2,500 觀影人次）。 (3) 邀請沈昭良攝影家策展，9 月至 11 月舉辦「廣場上的力量—解嚴後中正紀念堂社會運動影像展」，透過 13 位影像工作者的 111 張作品，呈現在中正紀念堂廣場上發生的重要民主抗爭與社會運動，從野百合學運、反軍人干政大遊行、原住民族權利抗爭運動、反核大遊行、臺灣同志遊行），到聲援香港反送中遊行等，展現臺灣跨世代及跨時代的公民力量。全展期（9 月 4 日至 11 月 5 日）觀展人數計 7 萬 6,014 人次。 (4) 「臺灣言論自由之路」常設展升級優化：3 年前開展的「自由的靈魂 vs.獨裁者：臺灣言論自由之路」展覽首次以常設展介紹臺灣民主化歷程（111 年 4 月 7 日至 114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年 5 月 27 日，參觀人次共 35 萬人)；本年進行調整更新，增加科技互動裝置及戒嚴時期檔案資料作為展示元素，同時改為中英文雙語版，更新展示後之展名為「自由花蕊」，於 11 月 24 日開展，參觀人次迄 12 月 31 日計約 3 萬 5,000 人。 3.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1) 「斯土斯民：臺灣的故事」常設展「走向民主這條路」單元展示包含二二八事件、威權統治時期至解嚴後民主及社會發展進程之相關史料、文物。 (2) 「寫生的故事：張捷、陳澄波與其時代風景特展」呈現陳澄波在二二八事件受害離世後，妻子張捷以秘密的收藏，為臺灣歷史留下關鍵證物，見證時代的文物，展期自 114 年 4 月 29 日至 115 年 3 月 1 日。本年展覽期間計 44 萬 7,009 人次參觀。 4. 國立臺灣文學館： (1) 白色恐怖展 2 月 15 日至 3 月 23 日於臺文館臺灣文學基地展出，累積 2,378 參觀人次。 (2) 白色恐怖展 4 月 10 日至 4 月 24 日於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展出，累積 2,009 參觀人次。 (3) 白色恐怖展 5 月 1 日至 15 日於新北市立貢寮實驗國民中學展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4) 白色恐怖展 5 月 22 日至 6 月 6 於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展出，累積 300 參觀人次。 (5) 白色恐怖展 6 月 13 日至 27 日於新北市立三多國民中學展出，累積 508 參觀人次。 (6) 白色恐怖展 8 月 2 日至 29 日於彰化縣二二八暨人權紀念館(彰化縣文化局)展出，累積 380 參觀人次。 (7) 白色恐怖展 9 月 3 日至 26 日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展出，累積 250 參觀人次。 (8) 白色恐怖展 114 年 12 月 9 日至 115 年 1 月 2 日於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展出，累積 60 參觀人次。
		7-1-2 辦理轉型正義相關推廣活動。	每年辦理至少 6 至 8 場轉型正義相關主題之實體與線上推廣活動（如講座、電影、研習、徵件、工作坊、研討會或其他推廣形式），鼓勵多元參與，以共同討論、互動分享與傾聽，促進社會溝通對話目的，落實臺灣的民主化。		1. 國家人權博物館： (1) 舉辦「2025 年國際人權電影節」系列活動：以「地球在說話，你聽見了嗎？」為年度主題，首度規劃「環境人權」單元，透過影像回應極端氣候與環境變遷所帶來的挑戰，呼籲大眾共同關注人權與永續發展的連結。並搭配「人權廣角鏡」單元，呈現世界各地所面對的人權困境與其後的省思。一共精選 14 部海內外獲獎精彩作品，完成臺北及高雄兩地共 26 場次主影展放映，以及全國 50 場次聚落串聯放映，活動總參與人次達 5,000 人次以上。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 辦理首屆「人權電影獎」，鼓勵民眾透過影像作品，探討人權議題。獎項分為「青年組」與「社會組」兩大競賽單元，共有 102 部作品參賽，經初選選出 20 部入圍作品，再經決選選出每組首獎、優選、佳作各 1 部，共 6 部得獎作品獲頒人權電影獎殊榮並公開放映。 2. 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截至 12 月，辦理民主小將闖關導覽活動 8 場 226 人次、戲劇工作坊 5 場 163 人次、不義遺址走讀 4 場約 125 人次、講座 3 場 115 人次、親子闖關活動 1 場 28 人次、報禁工作坊 2 場 74 人、舞蹈體驗 2 場 60 人、解謎活動 2 場 74 人、禁歌說唱會 2 場 415 人、讀劇會 2 場 348 人、「覺醒．浪潮-迢迢民主路上的自由呼聲」展團體導覽 9 場 225 人次、人權教具箱推廣 11 班 189 人次，並充實民主人權資源網；志工培訓課程 13 場 349 人次；「自由花蕊」常設展導覽培訓 18 場 243 人次；「廣場上的力量—解嚴後中正紀念堂社會運動影像展」定時導覽 17 場 106 人次參與、「社會運動中的攝影記者及其美學實踐」專題講座 1 場 120 人次參與、策展人專場導覽 1 場 35 人、團體導覽 4 場 114 人；常設展廳訪賓導覽活動 75 場 1,086 人次；人權電影放映包括台語、華語及外語系列，共計放映 52 場 5,784 人次參與；以上合計 232 場（班）次 9,879 人次參與。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3.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以「寫生的故事：張捷、陳澄波與其時代風景」特展文本內容，辦理講座、策展人導覽及小旅行活動，透過系列推廣活動引導參與者理解特展「由死到生」的敘事方式，呈顯張捷面對二二八事件的堅韌、勇氣與智慧，讓珍貴的史料得以保存，並持續與社會進行對話。共 8 場，計 282 人參加。

轉型正義業務 114 年推動成果

（公布版）

行政院
Executive Yuan

115 年 8 月

目　　錄

壹、 前言 1

貳、 組織分工與職掌 4

參、 本院推動轉型正義業務中長程規劃暨監測指標建立方案（112 年至 115 年）架構 6

肆、 114 年各機關業管事項辦理情形 7

一、 目標一：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 7

（一） 政治檔案徵集保存 7

（二） 政治檔案開放應用 9

（三） 政治檔案研究 10

（四） 不義遺址保存或重建 15

（五） 威權象徵移除、改名或處置 18

二、 目標二：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 21

（一） 識別及處置加害者 21

（二） 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 23

（三） 被害者權利回復 25

（四） 照顧療癒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之政治暴力創傷 26

三、 目標三：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 28

（一） 促轉特種基金管理 28

（二） 轉型正義教育推廣 31

（三） 完備推動轉型正義法制 32

伍、 114 年機關宣導與研究 35

一、 辦理與轉型正義相關之社會溝通、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 35

（一） 法務部 35

（二） 內政部 39

（三） 文化部 45
（四） 衛福部 49
（五） 教育部 54
（六） 國發會 55
（七） 原民會 59
（八） 本院（人權處） 59
（九） 跨機關合辦 64
二、 辦理與轉型正義議題相關之研究 66
（一） 文化部（人權館） 66
（二） 衛福部 67
（三） 國發會（檔案局） 68
三、 其他轉型正義推動事項 69
（一） 文化部（人權館） 69
（二） 國發會（檔案局） 69
（三） 原民會 70
陸、 其他研議推動工作 71
一、 還原歷史真相 71
二、 威權統治時期公教、專門職業等特定身分、資格遭剝奪之回復 71
三、 推動原住民族轉型正義 73
四、 金門、馬祖地區轉型正義工作 74
柒、 未來策進 76
一、 轉型正義法制持續精進，行政措施先行穩健推動 76
二、 加速政治檔案徵集移歸，保障檔案當事人及其繼承人之近用權益 78
三、 厚植政治檔案研究基礎，促進成果轉譯與社會連結 78
四、 不義遺址保存與威權象徵處置並進，推動策略由量轉質深化 79
五、 平復不法審查機制穩健推進，權利回復與療癒支持持續精進 80

六、 強化在地教師支持系統，深化落實公務人員教育訓練..... 81
七、 拓展公私協力做法，活化運用促轉基金挹注民間動能發揮..... 82
八、 落實戰後原轉強化方案，妥予規劃及推進各項工作..... 83
九、 深化多元推廣與跨域協力，擴大轉型正義社會影響力..... 85
捌、 結語..... 86
附錄
一、 機關相關業務資訊專區連結..... 89
二、 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2023 年至 2026 年）114 年推動成果..... 92
（一） 各級學校教育 92
（二） 一般公務人員訓練 105
（三） 特定專業人員訓練 108
（四） 社會大眾溝通 126

壹、前言

面對近年全球民主倒退浪潮，威權勢力影響持續擴張，對民主體系與價值構成挑戰，轉型正義已不僅止於釐清歷史真相，更是鞏固民主韌性、防止威權重演的重要工程。自 111 年 5 月《促進轉型正義條例》(下稱《促轉條例》) 修正公布，同年由本院成立推動轉型正義會報 (下稱本會報) 為起點，臺灣轉型正義工程推動模式從過去「集中式」單一機關任務，全面邁向「軸輻式」(Hub-and Spoke) 的常態化體制。本院作為中央樞紐 (Hub) 之角色，藉由本會報之統合、協調及督導機制，與所屬六大常設機關或相關機構之節點 (Spokes) 角色間，形成橫向協作與縱向統整並行之治理網路，使各機關在既有法定職掌下分工協力推進相關業務，並確保整體政策方向一致，逐步將轉型正義由過去的階段性任務，轉化為常態性政府公共體系之運作。

過去一年，本院在既有成果及推動經驗之基礎上，以整全取徑 (holistic approach) 視角推進轉型正義工作，透過政策計畫與行政措施相互搭配，逐步建構穩定運作之推動架構，於本(114) 年 (以下如未特別說明年度，均為 114 年) 2 月函頒「轉型正義階段政策重點策進方案」(下稱策進方案)，以「完備法制政策．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強化民主韌性」為核心之發展主軸，強化重點任務導向及跨機關協作機制；並於 4 月修正「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業務中長程規劃暨監測指標建立方案 (112 年至 115 年)」(下稱本方案)，盤點中長程推動藍圖，明確策略方向及政策目標，導引各機關持續落實執行轉型正義相關工程。

同時，為達成前述策進方案中之「強化民主韌性」目標，爰以活化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下稱促轉基金) 為策進重點，本院參考審議式民主精神，廣納各界意見，於 8 月函頒「行政院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策略計畫」，強化基金公益目的，並建構公私協力平臺，深耕民主基礎、人才培育，厚植專業量能。另針對策進方案

中之「還原歷史真相」目標方面，更以促進各機關檢視及反思自身歷史為策進重點，威權統治時期之重要參與機關如國家安全局及法務部調查局，業於本年度將轉型正義概念、機關歷史省思等內涵納入情報人員與偵緝人員之在職訓練課程，均為適例。

面對各界對歷史空間傾頹與時間流逝的焦慮，本院深刻理解與時間賽跑的急迫性，在部分法案仍處立法審議或尚待凝聚共識之情形下，採取「行政先行」策略，由本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下稱人權處)統合督導相關機關持續推動，並核定相關政策措施。例如分別於 9 月及 11 月先後核定「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及「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強化方案」，並於 12 月函頒「推動『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獎勵計畫」，以專案性政策工具推動重點領域工作，輔以獎勵機制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藉此確保在法制尚未完備前，逐步累積實務經驗與成果，作為後續法制精進之基礎。

針對目前法規尚未全面涵蓋的權利回復事項，本院亦尋求行政解方。例如，督導教育部於 9 月訂定《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之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名譽回復處理原則》，針對曾因政治案件喪失教職或中斷學業者，提供補發畢業證書、舉行頒發證書等平反儀式、修正校內檔案資料、編修校史等回復名譽之具體作法，補足現行法制難以全面涵蓋之面向。

促進社會和解與凝聚社會共同體對於國家與歷史記憶之認同，是轉型正義的重要工作之一，本院持續強化社會溝通與公共對話，結合「行政院 2025 人權日國際研討會」之交流平臺，本年度即以「歷史記憶與民主深化：臺灣轉型正義經驗與國際對話」為主題，促成與多國專家學者就歷史記憶、轉型正義制度發展、跨國推動經驗進行交流。在政策推動與社會參與並進下，持續深化與國內外社會的對話，逐步擴大公共討論空間與社會共識。

為呈現上述政策願景的落實軌跡，本報告後續章節將說明本

院與各機關於本年的具體作為。首先，將於「組織分工與職掌」及「本方案架構」中，勾勒出跨機關協作的治理網絡與三大核心目標—「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以及「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的推動藍圖。緊接著，本報告將聚焦於「114 年各機關業管事項辦理情形」，逐一檢視各機關在政治檔案徵集與開放、不義遺址及威權象徵處置、國家不法平復與被害者權利回復，以及政治暴力創傷照顧療癒與促轉基金運用等業務上的推動與進展。

面對政治受難前輩持續凋零老化，在與時間賽跑亦須穩健推動政策的挑戰中，政府推動轉型正義工作或仍有不足之處，但回顧本年，不僅在體制建構與教育體系中深耕扎根，也在權利回復與真相還原等事項上綻放部分值得肯定之成果。我們期盼透過本報告所梳理出各機關的努力過程，向社會大眾展現政府推動轉型正義的決心與實踐情形，期盼在公私部門的共同努力下，使轉型正義理念持續深化於制度運作與社會實踐之中，讓轉型正義與人權價值深植於社會土壤，鞏固我國民主憲政體制發展，引領臺灣社會在理解與和解中持續前行。

貳、組織分工與職掌

目前轉型正義任務於政府體制中，在統籌管理層面，本院設有推動轉型正義會報，由本院院長擔任召集人，負責統合、協調及監督所屬各機關落實《促轉條例》第 2 條第 2 項所定事項，以及第 11 條第 1 項《任務總結報告》之政策規劃建議事項，並設置人權處作為本會報幕僚單位。

在執行層面，各機關職掌事項依其轉型正義任務性質分工如下：

1. 法務部負責平復國家不法及識別與處置加害者；
2. 內政部負責處置威權象徵與被害者權利回復；
3. 文化部負責保存不義遺址與政治檔案研究；
4. 衛生福利部（下稱衛福部）負責政治暴力創傷照顧療癒；
5. 教育部負責轉型正義教育；
6. 國家發展委員會（下稱國發會）負責政治檔案徵集、保存、開放應用及促轉基金之管理。

另外，尚由原住民族委員會（下稱原民會）專責推動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事務；並有一獨立機關—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下稱黨產會），負責不當黨產之調查、返還與收歸國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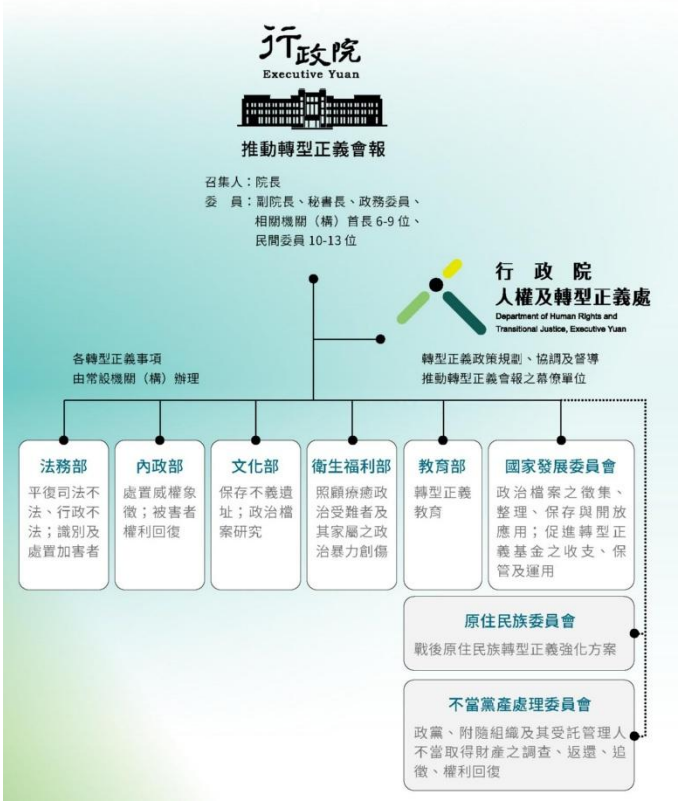

跨機關推動現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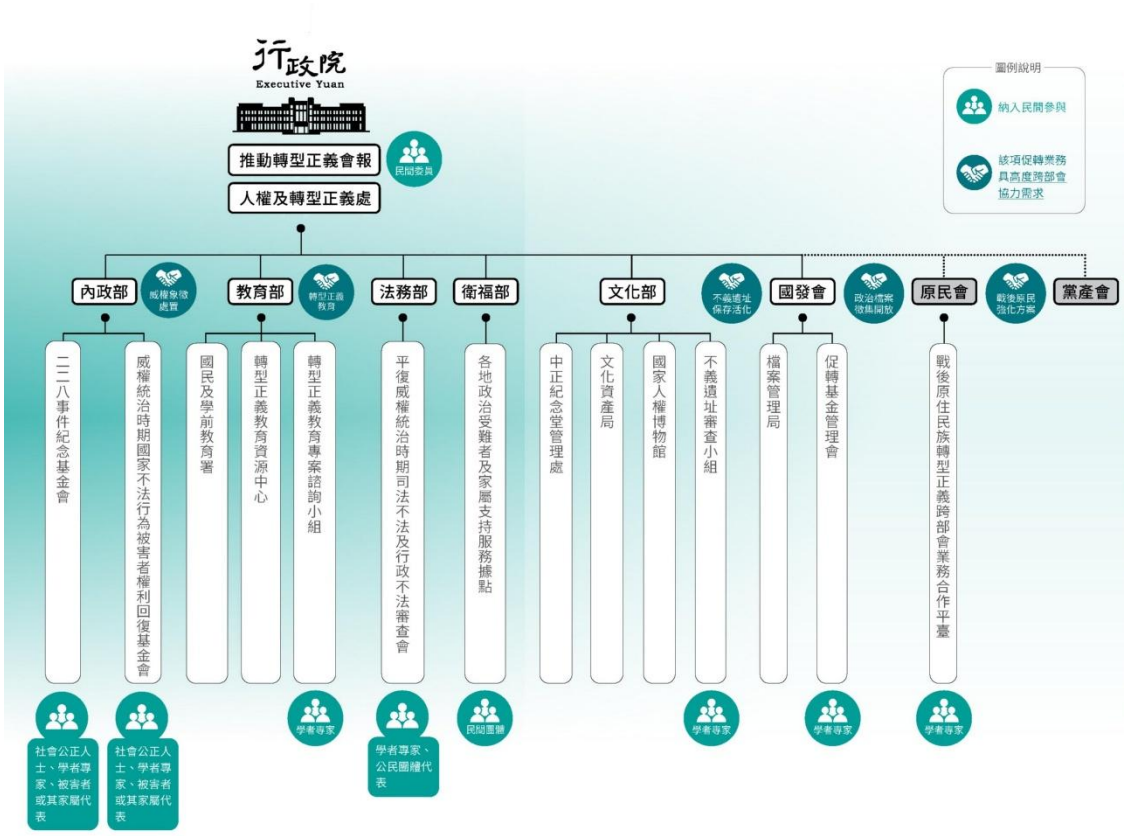

中央機關轉型正義整體工作推動組織架構圖

參、本院推動轉型正義業務中長程規劃暨監測指標建立方案（112 年至 115 年）架構

本方案旨在落實「平復過去歷史傷痕，落實民主憲政秩序，確保自由與人權永續」願景，推動「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及「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三大政策目標，並衍生共 12 項業務項目，架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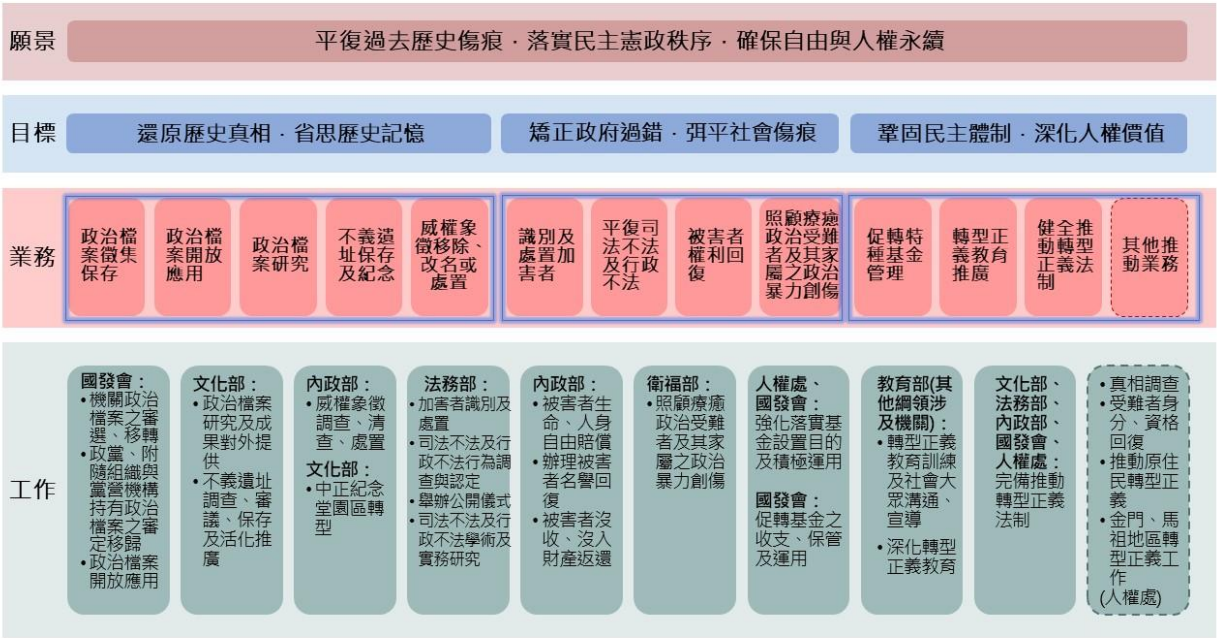

本方案架構圖

肆、114 年各機關業管事項辦理情形

一、 目標一：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

（一）政治檔案徵集保存

主辦機關 國發會

工作項目 機關政治檔案之審選、移轉

執行事項

1. 完成機關自行報送政治檔案審定
2. 擇定重點機關協助清查輔導
3. 原永久保密政治檔案依修正規定解降密檢討後，依法移轉或抽換

預定進度

1. 完成 113 年機關報送政治檔案審定 100%
2. 協助清查輔導至少 10 個機關次
3. 完成原永久保密政治檔案依修正規定解降密檢討後之移轉或抽換 100%

推動成果

1. 《政治檔案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施行後，檔案管理局（下稱檔案局）於 113 年 2 月 27 日通函各機關配合辦理政治檔案清查，業審復 185 個機關，其中 177 個機關審定政治檔案 6 萬 2,925 筆（1 萬 1,437 案、5 萬 1,488 件）。本院等 120 個機關，移轉政治檔案計 1,196 案（5,915 件）。
2. 完成 11 個機關（國防部及其所屬及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等）清查輔導及目錄報送作業，計報送 12 萬 4,435 筆，刻正加速辦理審定作業中。
3. 原屬《國家機密保護法》第 12 條之暫不移轉政治檔案計有 8 案 4,556 件（計約 2 萬 5,000 件）機關解降密檢討結果僅國安局 857 件及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8 件延長保密，餘均解密，爰解密率達 96.54%。延長保密檔案屬機密部分經分離處理後

以複製品移轉，於 1 月底完成移轉。已解密之政治檔案除軍事情報局 1 案規劃於 115 年 12 月移轉外，餘均完成移轉。

工作項目 政黨、附隨組織與黨營機構持有政治檔案之審定移歸

執行事項

- 辦理政黨、附隨組織與黨營機構通報或調查之政治檔案審查

預定進度

- 累計完成政黨、附隨組織與黨營機構通報或調查之政治檔案審查 2,000 筆，並就確屬政治檔案者完成審定及指定移歸

推動成果

1. 累計完成政黨持有 7,158 筆檔案審查作業。
2. 12 月審定 1,129 筆政黨持有檔案為政治檔案並指定移歸為國家檔案。

（二）政治檔案開放應用

主辦機關 國發會

工作項目 檔案開放應用

執行事項

1. 強化及優化開放應用
2. 優化監控檔案開放應用作法及其配套

預定進度

1. 累計新增政治檔案目錄公開 13 萬筆
2. 累計新增政治檔案全文影像公開 60 萬頁
3. 累計新增人名索引檢視 90 萬頁
4. 歸納政治檔案高度個人隱私樣態，新增政治檔案高度個人隱私檢視 100 萬頁
5. 賡續辦理主動通知檔案當事人作業，持續蒐整檔案當事人或家屬之回饋意見並更新本局（註：檔案局）網頁說明及常見問答、結合外部資源適時轉介
6. 依新修正規定及開放經驗，適時滾動修正相關作法

推動成果

1. 完成新增政治檔案目錄公開計 3 萬餘筆(總累計公布數量逾 45 萬筆)、政治檔案全文影像公開 20 萬頁(總累計公開 209 萬頁)、人名索引檢視 30 萬頁(總累計檢視 125 萬頁)、政治檔案高度隱私檢視 100 萬頁（總累計檢視 350 萬頁）。
2. 完成「國家檔案資訊網」改版，新增政治檔案當事人申請服務及權益說明，便捷檔案當事人或其家屬查找、應用檔案需求。另，持續蒐整主動通知顯有困難公告名單者所屬機構及相關民間團體，並適時發函轉知，俾擴大該名單之傳播。

（三）政治檔案研究

主辦機關 文化部

工作項目 政治檔案研究

執行事項

1. 續辦重要政治檔案研究
2. 持續更新國家人權記憶庫收錄內容盤點、撰寫及增補計畫
3. 配合法務部國家不法案件公告，更新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收錄內容
4. 規劃擴充政治檔案研究量能之精進作為（如開辦補助型計畫）
5. 完備二二八事件及白色恐怖受難者名單蒐整管道及審議機制

預定進度

1. 新增政治檔案研究 4 案以上，以「威權體制」相關研究（如：國安情治系統、監控機制運作）、政治案件於軍事審判前／審判後流程為主
2. 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國家人權記憶庫內容更新，呈現行政不法案件相關資

推動成果

1. 政治檔案研究與應用計畫（研究內容及成果請參見「伍、114 年機關宣導與研究」之二、(一)）：
   (1)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體系研究及場域調查計畫」，業於 5 月結案。
   (2) 「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第六期，業於 6 月結案。第七期，依約於 10 月底繳交期中報告，完成第一階段 4 個子計畫研究論文及案件、人物等 100 則辭條之初稿，將依審查意見修正，並跨年度繼續執行至 115 年 4 月。
   (3) 「原臺灣省生產教育實驗所調查研究計畫」，研究團隊於 11 月 30 日繳交期末成果報告書，經 12 月 17 日召開審查會議原則通過，續依委員意見細修結案報告後，預定於 115 年 3 月結案。
   (4)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情治體系調查研究計畫」，經二次招標及評選均無專業研究團隊具意願或合宜性。刻正研議洽詢具研究

訊 3. 完成規劃擴充政治檔案研究量能之精進作為 4. 依職權向各機關蒐整名單，另建立並公開機關(構)及民眾提報機制;定期召開名單核實之審議會議，並將審議通過之名單增補既有資料庫	性質之機關或學校，採機關合作之可行性。 (5)「原住民族政治事件相關歷史場址調查計畫」，已完成工作計畫書審查，將跨年度繼續執行至116年。 (6)「梁令惠日記研究及轉譯計畫」業於12月22日結案。 (7)「簡國賢創作劇本暨獄中書信集編纂研究計畫」，研究團隊持續辦理文獻內容辨識及資料整理，預計於115年4月30日前提交結案報告。 2. 政治檔案研究補助要點：研擬《國家人權博物館研究徵件作業要點》，業於115年1月30日公告，刻正辦理徵件作業。 3. 口述訪談委託作業： (1)「112-113 年度口述訪談計畫」文字口述歷史訪談15位，業於7月結案。 (2)「113-114 年度政治受難者口述歷史影像紀錄計畫」訪談及拍攝4位受難者，業依約於12月提交期末報告，現續依審查意見修正及英譯，預計115年3月結案。 (3)「113-115 年度臺灣戒嚴時期政治受難者口述歷史影像紀錄計畫」訪談及拍攝5位受難者，業

依約於 11 月提交期末報告，現續依審查意見修正，將跨年度繼續執行至 115 年 5 月結案。

(4) 2024-2026 年日本「台灣政治犯救援會」口述訪談計畫，預計完成約 10 位口述訪談與史料蒐集，已完成第二次期中報告審查。

(5) 114-116 年度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暨相關人士口述歷史影像紀錄計畫，已完成工作計畫審查，將跨年度繼續執行至 116 年。

4. 「國家人權記憶庫」、「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資訊廠商，持續進行維運，並規劃後續維運及優化。

5. 「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於 6 月完成優化改版開放民間應用，並持續更新相關內容，至 12 月底累計 38 萬 6,796 次瀏覽數。有關法務部提供 1,219 筆最新平復不法資訊，預計 115 年 6 月完成更新。

6. 「國家人權記憶庫」持續進行內容增補、編寫計畫，內容案數已累計 3 萬 9,204 筆，至 12 月底累計 13 萬 4,755 次瀏覽：

(1) 「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第六期完成人物辭條 155 筆、事件 10 筆、法律與制度 7 筆、專有名詞 2 筆，業上傳至資料庫。

(2)「國家人權記憶庫人物資料增補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累計至 12 月第五期完成 603 筆人物資料，持續進行書面審查，審查通過後逐步上傳資料庫。

(3) 國家人權博物館（下稱人權館）另完成 148 筆人名辭條之新增及改寫，已陸續上傳資料庫。

工作項目 成果對外提供

執行事項

1. 出版政治檔案研究與應用成果
2. 辦理國家人權記憶庫之應用推廣活動

預定進度

1. 出版政治檔案研究或應用之相關作品 2 案，並及舉辦新書發表會 2 場以上
2. 辦理政治檔案與轉型正義相關工作坊及推廣活動 2 場以上

1. 政治檔案研究相關專書出版作業：

(1)《究明原委：戰後臺灣政治案件的多元探索》業於 3 月出版。

(2) 與國史館辦理《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獨立聯盟史料彙編》、《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相關案件史料彙編》、《國內安全委員會檔案選編》共 7 冊合作出版案，業於 12 月出版。

(3)《陳中統獄中日記》業於 1 月出版，並於 2 月 22 日舉辦新書發表。

(4) 人權議題相關繪本：

- 《長頸鹿總統》業於 1 月出版。
- 《牆外的牆》業於 2 月出版。
- 《對白》立體書業於 6 月出版，並於 7 月 19 日舉辦新書發表會。

- 《我的奶奶總是聽見奇怪的聲音》業於 9 月出版，並於 9 月 3 日舉辦新書發表會。
- 《窗》業於 9 月出版，並於 9 月 3 日舉辦新書發表會。
- 與內政部合作出版人權教育繪本《可是》、《園丁的孩子》，業於 11 月份出版。

(5) 《暗房與光：臺灣白色恐怖詩選》業於 10 月出版，並於 11 月 29 日舉辦新書發表。

(6) 《謊言·真相：陳欽生回憶錄》業於 12 月出版，並於 115 年 1 月 17 日舉行新書發表會。

(7) 駐館藝術家 Liglav A-wu 專書《隱隱微光》業於 12 月出版，並於 115 年 1 月 27 日舉行新書發表會。

(8) 人權故事《望向天光回首人權》專文選集，已完成編校並於 115 年 1 月出版。

2. 「政治檔案解讀研習暨走讀工作坊」：於東部（8 月 30 日、31 日）、中部（9 月 13 日、14 日）、北部（10 月 17 日、18 日）及南部（11 月 1 日、2 日）共舉辦 4 場工作坊。

（四）不義遺址保存或重建

主辦機關 文化部

工作項目 不義遺址調查、審議

執行事項

- 辦理審議潛在不義遺址

預定進度

- 累計完成 70%潛在不義遺址調查、審議作業

推動成果

- 累計完成 60.93%（39 處）潛在不義遺址調查、審議作業。

工作項目 不義遺址保存

執行事項

1. 審議核定原已公告公有不義遺址之保存活化計畫
2. 建立並公告潛在公有不義遺址個案資料
3. 訂定並公告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引導各機關推動不義遺址保存政策

預定進度

1. 完成審議核定 42 處公有不義遺址之保存活化計畫
2. 3 月底前完成並公告 40%潛在公有不義遺址個案資料
3. 完成訂定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並召集各管理機關召開說明會議

推動成果

1. 待《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完成立法程序後，依法辦理相關計畫核定作業。
2. 有關潛在不義遺址個案資料已由人權館公告於「不義遺址資料庫」（https://hsi.nhrm.gov.tw）。
3. 「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經 6 月 19 日本會報第 6 次會議報告後修正提報，本院於 9 月 30 日核定通過。人權館業邀集專業委員及 42 處不義遺址管理單位，於 115 年 2 月 24 日召開 115 年第 1 次「不義遺址保存活化專案協調會議」。

工作項目 不義遺址活化推廣

執行事項

1. 規劃不義遺址歷史事件紀念活動
2. 安康接待室保存活化推廣
3. 補助地方政府及公民團體從事不義遺址相關保存、活化活動
4. 運用不義遺址作為空間教育素材

預定進度

1. 辦理2場以上不義遺址歷史事件紀念活動
2. 進行安康接待室修復再利用工程
3. 完成補助地方政府及公民團體從事不義遺址相關保存、活化活動
4. 輔導設置2處不義遺址標示示範點（累計12處）
5. 執行以「不義遺址空間」作為教育素材之活動至少2場次

推動成果

1. 辦理「519白恐記憶日」系列活動、「綠島人權藝術季」邀請政治受難者、家屬、社會大眾緬懷白恐創傷，避免重蹈歷史覆轍、持續深化民主基礎。
2. 安康接待室修復再利用工程委託廠商於12月18日提交「細部設計及因應計畫」修正版本，人權館115年1月19日召開審查會議，審查結論為「修正後通過」。
3. 共核定補助新臺幣(下同)470萬7,600元，包含：核定臺南市政府338萬3,600元辦理臺南不義遺址相關教育推廣活動；民間團體核定7案、補助131萬8,510元，已全數撥付完成。
4. 設置完成不義遺址標示示範點共7處：國防部保密局臺北看守所、原臺灣警備總司令部保安處看守所、原臺灣省生產教育實驗所、原高雄要塞司令部、原國防部臺灣軍人監獄（新店安坑）/原臺灣省保安司令部軍法處看守所安坑分所、原臺灣省保安司令部職業訓導第三總隊、原國防部情報局龍潭看守所。累計113

年至 114 年共設置完成 17 處。

5. 辦理「桃園泰雅族人權史蹟點踏查」，共 2 場次，計 40 位學員參與。以政治受難者故事為串聯，並優化參訪行程，走訪忠魂碑、大豹群故事館、樂信．瓦旦紀念公園、桃園山地治安指揮所舊址、角板山行館等地。

（五）威權象徵移除、改名或處置

主辦機關 內政部

工作項目 威權象徵調查、清查、處置

執行事項

1. 威權象徵處置第 6 次及第 7 次追蹤管考
2. 辦理實地訪查、諮詢會議或其他輔導機制協助處置
3. 完成園區型威權象徵之基礎調查及建立分級推進處置機制並予落實
4. 盤點及規劃具文化資產身分威權象徵之處置作法
5. 督促相關機關依《促轉條例》辦理補助案件，並蒐集輿情，如遇不當補助，適時啟動輔導措施

預定進度

1. 依年度推動處置成果及 113 年度 2 次諮詢會議決議優先推動項目，辦理至少 3 場之實地訪查、諮詢會議或其他輔導機制，協助解決轄管機關執行處置需求
2. 辦理園區型威權象徵之基礎調查，協助機關依難易程度提供分級處置建議，並於

推動成果

1. 舉辦 2 次全國威權處置進度調查、1 次涉其他法令之威權象徵處置諮詢會議及 1 次威權象徵處置諮詢會議；於諮詢會議逐案檢討各威權象徵轄管機關處置進度，並協助輔導國防部完成處置 38 件。
2. 威權象徵處置 124 件（累計至本年底完成威權象徵處置共計 355 件）。
3. 建立屬文化資產之威權象徵以其他方式處置審查流程，並完成 1 件個案審查。
4. 客家委員會、衛福部及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各有補助計畫 1 案漏未納入檢核，業聯繫並輔導該 3 機關進行修正。

114 年完成簡易部分之處置 3. 完成具文化資產身分威權象徵之盤點及處置規劃(含提供轄管機關成功案例)，並啟動辦理 4. 已處置之威權象徵進行處置數量及補助處置執行績效之全國占比 12% 5. 提出各機關空間改造或建築修復相關補助作業之檢核機制；若有不當補助者，啟動輔導措施改進	

主辦機關 文化部

工作項目 中正紀念堂園區轉型

執行事項 • 辦理中正紀念堂轉型相關組織法法制作業 **預定進度** • 依「中正紀念堂轉型推動專案小組」決議方案及期程，落實相關組織法制作業	**推動成果** • 於 3 月 31 日、5 月 19 日召開「行政院推動中正紀念堂轉型推動專案小組」第 2 次及第 3 次會議，主要討論中正紀念堂轉型規劃相關議題。並於第 3 次會議討論有關中正紀念堂改變園區地貌地景想像、組織調整規劃及短、中期後續執行方案等議題。
執行事項 • 辦理中正紀念堂短中長期轉型規劃並推動落實 **預定進度**	• 本會報 6 月 19 日第 6 次會議及 12 月 4 日第 7 次會議，本院院長指示，有關中正紀念堂轉型未來轉型規劃方向，已確立朝向「歷史記

1. 召開「中正紀念堂轉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依「任務總結報告」內容，研議中長期轉型規劃，提報第 6 次會報提案討論 2. 持續辦理既有或創新解除現狀地景威權性格之相關活動與業務	憶保存」與「民主教育推廣」雙重目標，原則同意中正紀念堂轉型為民主教育園區，有助於深化社會對臺灣由威權到民主歷程的理解，並強化人權與法治價值理念；法制作業雖還在進行中，但先以行政方式處理，呈現可行之短、中、長程行政作法。
<u>執行事項</u> • 依「中正紀念堂轉型推動專案小組」決議方案，規劃並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文資配套措施 **<u>預定進度</u>** • 配合組織法修正方向，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及文資配套事項	• 持續盤點變更都市計畫、文資配套相關法規。

二、目標二：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

（一）識別及處置加害者

主辦機關 法務部

工作項目 加害者識別及處置

執行事項

- 依法辦理識別及處置加害者事項

預定進度

1. 加害者專法草案提交本院，於政策確定後，擬定政策說帖，進行社會溝通等事宜
2. 加害者專法草案架構、內容底定後，報本院審查
3. 經立法程序完成制定專法，並依授權情形訂定法規命令或行政規則
4. 「113-114 年度平復及爭訟案件管理系統」建置完竣後，評估透過資料庫類型化加害者態樣可行性

推動成果

1. 為推動識別及處置加害者事項法制化，召開 14 次專家學者及機關團體諮詢會議，並參與本院《促轉條例》修正草案會議計 22 次，除對各爭議及政策可行性進行研究，並與本院密集交換意見。
2. 113 年 7 月 31 日至 114 年 11 月 4 日間召開 17 次內部會議，研議草案政策性爭點及對案利弊分析。復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研擬「威權統治時期侵害人權事件加害者識別及處置條例草案」送交本院，嗣於本年 2 月 17 日向本院人權處報告前揭草案之規範架構及重點條文；5 月 20 日邀請本院人權處就草案之政策性爭點進行討論。
3. 於 8 月 27 日將「威權統治時期侵害人權事件加害者識別及處置條例草案尚待政策決定之問題」提供本院召會研討，再於 11 月 14 日回復本院人權處就對案所提之詢問。後續配合本院規劃時程及政策方

向，復參酌各界意見調整後，循法制作業程序，由本院審查完竣後送立法院審議。

4. 「平復及爭訟案件管理系統」於 10 月中旬建置完成，並於 10 月 27 日、28 日舉辦教育訓練。現正進行新收案件測試並為滾動式修正階段（保固期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同時亦研議於 115 年上半年將已結之舊案分批匯入資料庫，以供搜尋並類型化加害者態樣。

（二）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

主辦機關 法務部

工作項目 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行為調查與認定

執行事項

- 賡續辦理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

預定進度

- 辦理已賠案件平復公告 2,250 件，及審議新案 80 案，滌除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加諸於受難者之污名

推動成果

- 辦理已賠案件平復公告 2,322 件（2,242 人），及審議新案 175 件，滌除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加諸於受難者之污名。

工作項目 舉辦公開儀式

執行事項

- 舉辦公開儀式或其他社會活動

預定進度

1. 每年至少 1 場，透過象徵性儀式的進行，由國家宣告褪去受難者長年所承受的標籤與污名，進而推動社會共同省思自由、民主的人權價值
2. 以新聞稿、記者會、說明會、研討會或公開政府資訊形式，配合政府政策、業務推展，定期或不定期對外發布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成果（量化

推動成果

1. 舉辦公開儀式：於 10 月 18 日與內政部、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下稱權利回復基金會）合辦公開儀式。
2. 舉辦人權影展、錄製 Podcast 及線上影音課程（詳情請參見「伍、114 年機關宣導與研究」之一、(一)）：
   (1) 於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10 日舉辦人權影展月，主題「人權無國界·經典再呈獻」，結合轉

或質化)，合計至少 16 次	型正義與人權議題精選影片（12 部），深化社會對轉型正義的理解，公播申請達 36 場次。 (2) Podcast〈人權搜查客〉第 5 季第 6 集邀請張維修博士，透過歷史空間及國內外案例說明轉型正義與歷史記憶，引導聽眾反思威權時期歷史並深化對人權議題的理解。 (3) 轉型正義教育線上影音課程錄製 2 堂，旨在推廣轉型正義相關概念與內涵，預定於 115 年上半年上架。

工作項目 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學術及實務研究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舉辦學術研討會、進行委託研究、文獻翻譯、教育活動或製作通識、案例教材等 **預定進度** • 每年至少 1 次，促進公部門、民間(如學界)共同投入我國轉型正義有關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領域之研究，精進研究品質，充實學術及實務資源，提升民主法治及人權保障；相關成果依性質進行推廣應用	• 持續規劃舉辦學術研討會，促進公部門與學界投入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相關議題之研究與交流。本年度除辦理平復案件審查外，亦持續盤點學術研討相關議題與實務案例，作為後續推動相關工作之基礎。

（三）被害者權利回復

主辦機關 內政部

工作項目 被害者生命、人身自由賠償

執行事項

- 辦理核發被害者生命、人身自由受侵害之賠償金

預定進度

- 辦理被害者生命、人身自由受侵害之賠償 2,700 件

推動成果

- 權利回復基金會本年受理 813 件，通過決定賠償 675 件；累計至 114 年底受理 3,133 件申請案，通過決定賠償 2,710 件，賠償金總額達 66 億 487 萬餘元。

工作項目 被害者名譽回復

執行事項

- 辦理被害者生命、人身自由受侵害之名譽回復

預定進度

- 每年至少舉辦 1 場名譽回復證書頒發之儀式

推動成果

- 內政部、法務部及權利回復基金會於 10 月 18 日假高雄捷運美麗島站共同主辦「誌過去，致未來」，共頒發 1,586 人次名譽回復證書。

工作項目 被害者沒收、沒入財產返還

執行事項

- 辦理被害者被剝奪財產所有權之返還或金錢賠償

預定進度

- 財產所有權返還累計完成 300 筆（含以金錢賠償代替者）

推動成果

1. 累計至本年底受理 351 件申請案，通過賠償計 36 件：
2. 原物返還：地號 57 筆、建號 2 筆及動產 7 筆。
3. 金錢代替返還原財產：不動產 605 筆、動產 193 筆，金額共 8 億 7,738 萬元。

（四）照顧療癒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之政治暴力創傷

主辦機關 衛福部

工作項目 照顧療癒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之政治暴力創傷

執行事項

- 全國照顧服務據點設置

預定進度

- 累計設置 9 處，服務受益人數 500 人，整合性個案管理服務 300 人

推動成果

1. 完成 7 處支持服務據點及推動 1 案原住民族服務計畫。
2. 提供 322 名政治受難者及家屬個案管理服務，辦理 142 場據點活動，總計 3,627 人次參與（包含受難者及家屬 1,974 人次）。

執行事項

- 全國照顧服務據點工作者支持

預定進度

- 每年提供各據點團體或個別督導資源至少 60 小時

推動成果

- 提供各據點團體督導資源 54 小時（包含各據點自行辦理之團體督導 36 小時、衛福部辦理之跨據點工作者培訓 12 小時、督導培訓 6 小時）及依據點團隊規模提供 6 至 36 小時不等之個別督導資源（每位個管 6 小時）。綜上，各據點督導資源至少 60 小時。

執行事項

- 辦理政治暴力創傷療癒工作者及督導培訓

預定進度

- 初階培訓 2 梯次、進階培訓 1 梯次、督導培訓 1 梯次

推動成果

- 於 6 月 26 日、27 日及 7 月 17 日、18 日完成初階培訓 2 梯次，總計 116 人參訓；同年 9 月 18 日、19 日、25 日、26 日完成進階培訓 1 梯次，總計 48 人次參訓；同年 11 月 3 日、11 日完成督導培訓 2 場次，總計 20 人次參訓。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檢討政治暴力創傷療癒與照顧個案服務模式 **預定進度** • 完成檢討並修正個案服務模式之個案評估架構、服務流程、開/結案標準及跨專業協作機制	• 完成檢討並彙整相關內容，運用於個案服務工作。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檢討「衛福部政治受難者及家屬療癒照顧補助作業要點」 **預定進度** • 於 114 年 6 月底前完成檢討並修正補助作業要點	• 於 12 月 8 日以衛部心字第 1141763131 號函修正。修正重點包含增列多元形式心理社會處置補助、重大醫療處置補助提高補助金額上限及放寬申請時間、簡化行政表單等。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發展原住民族、金馬地區照顧療癒服務工作模式 **預定進度** • 依發展所需，適時與原民會、本院金馬聯合中心合作，滾動修正服務模式	1. 11 月 19 日辦理第 2 次原住民族療癒服務專家諮詢會議，邀請原民會及學者專家，研商本計畫服務團隊與各地文化健康站與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協作方式。 2. 完成金門馬祖政治暴力創傷社區化療癒工作手冊 1 式。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規劃「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 **預定進度** • 完成規劃「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	• 於 113-114 年度委託專業團隊進行「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設置規劃，完成設置規劃成果報告 1 式（研究內容及成果請參見「伍、114 年機關宣導與研究」之二、(二)）。

三、 目標三：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

（一）促轉特種基金管理

主辦機關 本院（人權處）

工作項目 強化落實基金設置目的及積極運用

執行事項

- 研提促轉基金上位策略計畫

預定進度

- 完成促轉基金上位策略計畫研訂

推動成果

- 於 8 月 22 日函頒「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策略計畫」，作為促轉基金上位政策計畫。該計畫係以「擴大機關協力、扎根民間，深耕轉型正義」、「落實人權教育，厚植民主文化」、「挹注社會福利、長期照顧，支持公義永續」三大策略，導引各政府部門乃至民間部門積極參與本基金之運用，建構公私協力介面平臺，並深耕民主基礎。

主辦機關 國發會

工作項目 促轉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

執行事項

1. 依黨產會提供處分收歸國有不動產，按使用許可性質分類，研擬可能活化方向，並納入《促轉條例》第 7 條用途
2. 依據促轉基金上位策略計畫引導各部會申請辦理業務計畫，並補助其他中央、地方各

推動成果

1. 完成中廣公司 13 筆及婦聯會(其他)22 筆之不動產可能活化運用方向評估。
2. 完成補助內政部、教育部、法務部、衛福部、文化部、原民會、國發會及國防部，辦理其促轉基金業務計畫，其中辦理補助業務

級機關（構）、公私立各級學校、法人、團體或個人計畫

3. 納入綜合性補助措施，研提促轉基金補助民間推動機制

預定進度

1. 完成原屬中廣公司及婦聯會（其他）不動產之可能活化運用方向評估事宜
2. 各部會申請促轉基金辦理計畫並補助其他中央、地方各級機關（構）、公私立各級學校、法人、團體或個人，累計辦理 16 項
3. 試行促轉基金補助民間推動機制

如下：

(1) 內政部：補助辦理移除、改名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公共建築或場所之紀念、緬懷威權統治者之象徵及清除威權象徵、反思威權象徵與在地集體記憶、反省威權統治與政治崇仰文化為主題之相關活動。

(2)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推動轉型正義教育及研發大專校院課程模組、補助地方政府及轄屬學校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補助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推動轉型正義教育。

(3) 衛福部：補助依法立案之機構、團體、法人及各級學校辦理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計畫。

(4) 文化部：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團體及個人，辦理不義遺址與相關人權史蹟點之多元保存活化及教育推廣工作。

3. 為推動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辦理相關事項如下：

(1) 研訂促轉基金補助民間機制：7 月函請各機關就促轉基金補助民間作業注意事項（草案）表示意見，經彙整相關機關意見後，於 8 月召開二場次民間

團體諮詢會議。經本會報及強化民主韌性專案小組相關會議決議，規劃推動民間近用機制 4 大方案，並於 115 年 1 月 5 日函頒促轉基金補助民間試辦作業注意事項，同年 1 月 10 日起受理多元徵件及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之申請。

(2) 建置促轉基金公私協力平臺系統：為友善民間申請作業，建置公私協力平臺線上系統，除透過線上申請系統送件，亦可透過線上系統查詢審理進度及辦理補件等，並於 12 月就補助辦法及平臺系統操作等事宜召開說明會。

（二）轉型正義教育推廣

主辦機關 教育部（及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所涉相關機關）

工作項目 轉型正義教育訓練及社會大眾溝通、宣導

執行事項

- 依核定之「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辦理

預定進度

- 依規劃進度確實完成辦理

推動成果

- 依據「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各面向（各級學校教育、一般公務人員訓練、特定專業人員訓練、社會大眾溝通）之主辦機關，均按所訂推動方法及行動方案辦理，並達預期成果。

工作項目 深化轉型正義教育

執行事項

- 建置高教場域之教學研發節點

預定進度

1. 確認需求及規劃機制
2. 啟動「建立高教場域之教學研究網絡」研究

推動成果

1. 辦理 3 場次交流座談會，就轉型正義教育之推動凝聚共識與經驗分享。
2. 完成大專校院辦理行動與實踐計畫 2 案。

（三）完備推動轉型正義法制

1、 國發會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1. 配合《政治檔案條例》修法進度研訂條例授權規定 2. 視政治檔案准駁實務作業需要，滾動修正相關配套措施 **預定進度** 1. 配合《政治檔案條例》修法進度研訂條例授權規定 2. 滾動修正開放應用作業原則	1. 提前於 113 年完成訂定《政治檔案內含私人文書返還辦法》、廢止《國家檔案內含政治受難者私人文書申請返還作業要點》及修正《國家發展委員會審定政黨與附隨組織及黨營機構保管或持有政治檔案作業要點》、「國家檔案管理作業手冊」。 2. 依案情「關聯度」進行檔案內容檢視，排定關聯度高低次序後進行預審，提升政治檔案當事人之申請案預審效率及縮短准駁時程。

2、 文化部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1. 依不義遺址保存之專法辦理 2. 依中正紀念堂轉型相關組織法修正、專案小組規劃及社會共識，完備相關轉型配套措施 **預定進度** 1. 持續進行社會溝通並修正中正紀念堂轉型相關組織法草案	1. 業擬具《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經本院院會通過送請立法院審議中，並已完成配套子法研擬及辦理潛在不義遺址先期審查作業，加速專法通過之不義遺址保存工作。 2. 於 3 月 31 日、15 月 19 日召開「行政院推動中正紀念堂轉型

2. 配合不義遺址專法制定，研訂授權規定並滾動修正相關配套措施	推動專案小組」第 2 次及第 3 次會議，主要討論中正紀念堂轉型規劃相關議題。並於第 3 次會議討論有關中正紀念堂改變園區地貌地景想像、組織調整規劃及短中期後續執行方案等議題。

3、 內政部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完備威權象徵處置法制 **預定進度** • 定期檢視並依《促轉條例》修法進程，即時滾動修正	• 配合本院推動《促轉條例》修正草案修法進程研議。

4、 法務部

執行事項	推動成果
• 制定識別及處置加害者專法及完善配套作業 **預定進度** 1. 加害者專法草案提交本院，於政策確定後，擬定政策說帖，進行社會溝通等事宜 2. 加害者專法草案架構、內容底定後，報本院審查 3. 經立法程序完成制定專法，並依授權情形訂定法規命令或行政規則	(同參肆、二、(一)、識別及處置加害之「推動成果」)

4. 「113-114 年度平復及爭訟案件管理系統」建置完竣後，評估透過資料庫類型化加害者態樣可行性	

5、 本院（人權處）

執行事項、預定進度	推動成果
1. 視轉型正義業務推動需要與急迫性，定期檢視並即時滾動修正《促轉條例》 2. 依本會報決議或視業務推動需要，協調統合、研議審議各機關提報本院之轉型正義相關法案	1. 《促轉條例》修正草案：本院人權處業擬具修正草案，並召開 8 次審查會議，後續擬適時提送院會討論。 2. 各機關主管之轉型正義相關法案，國發會主管《政治檔案條例》已於 113 年 2 月 28 日修正公布施行；內政部主管《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條例》已於 1 月 3 日公布施行；文化部主管《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已於 113 年 7 月 18 日通過本院院會並函送立法院審查。至文化部主管中正紀念堂轉型相關法案、法務部主管識別及處置加害者專法草案，尚待機關報院審查。

伍、114 年機關宣導與研究

本年度各機關持續依權責推動轉型正義相關研究、教育推廣及社會溝通工作，並以分齡、分眾及跨領域方式擴大觸及範圍。推動對象從公務體系、教育現場及專業工作者，延伸至青年學生、社區居民、原住民族部落、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以及一般社會大眾；議題涵蓋威權統治歷史、政治檔案、歷史記憶保存、不義遺址與威權象徵、政治暴力創傷、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及人權教育等。透過研究調查、出版轉譯、展演活動、教育訓練、數位媒體及國際交流等多元策略，擴大社會參與及公共對話，深化各界對轉型正義及民主憲政價值之理解與認同。

一、 辦理與轉型正義相關之社會溝通、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

（一）法務部

1、 法務部人權影展月〈人權無國界·經典再呈獻〉

(1) 時間：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10 日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為賡續推動人權保障價值並促進轉型正義之社會溝通，同時響應每年 12 月 10 日「國際人權日」，於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10 日舉辦「人權影展月」活動。本次活動以「人權無國界·經典再呈獻」為主軸，有別於以往單一場次放映或線上影展模式，改以提供策展影片公播申請方式辦理，並邀請全國各級政府機關（構）、學校及非營利組織申請公播版單次放映，藉由寓教於樂方式推廣人權理念。
- 影展精選 12 部具人權教育意義之國內、外影片，內容涵蓋轉型正義、兩公約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性別認同、性別平

權、兒童權利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等議題，其中與轉型正義相關之影片包括「撼山河撼向世界」及「超級大國民」。透過影片播放與教育宣導，深化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與人權議題之理解與認識，並使人權教育的價值落實於社會各角落。

- 本次人權影展月公播申請達 36 場次，其中政府機關(構)25 場、學校 11 場，整體申請及參與情形踴躍，並透過多元放映將人權教育延伸至各級機關、學校及非營利組織。

2、 Podcast 節目〈人權搜查客〉第 5 季第 6 集「空間、歷史與轉型正義」

(1) 時間 / 地點：

113 年 10 月 4 日起 / 線上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錄製 Podcast 節目〈人權搜查客〉第 5 季，透過邀請學者專家對談方式，推廣人權及轉型正義相關議題。其中第 6 集節目以「空間、歷史與轉型正義」為主題，邀請張維修博士擔任訪談來賓，於 11 月錄製播出。
- 節目內容以國家檔案館開館為切入點，探討空間與歷史記憶之關聯，進一步說明轉型正義之概念與內涵；另就「不義遺址」之定義、保存與再利用，以及國內外透過空間場域實踐轉型正義之案例進行分享，以深化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及歷史記憶保存之理解。
- 透過 Podcast 隨選隨聽之數位媒體形式，結合學者專業觀點與生活化對談方式，介紹轉型正義相關概念，並從空間與歷史記憶之角度，引導聽眾思考威權統治時期相關歷史記憶之保存與反思，提升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議題之關注與認識，進而促進人權價值之推廣。

3. 針對業務承辦人員之教育訓練

(1) 時間 / 地點：

5 月 9 日至 11 月 6 日 / 本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臺灣高等檢察署第 3 辦公室 3 樓博愛講堂、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 A646 階梯型會議廳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共辦理 6 場教育訓練，邀請轉型正義領域學者專家授課。課程內容包括「戰後臺灣黨國威權統治的起源」、「戒嚴時期黨國體制下的大學校園監控與文教偵防」、「白色恐怖中的女性政治犯—重思歷史真實與再現的政治」、「不義遺址與轉型正義的空間實踐」、「政治檔案徵集與臺灣轉型正義發展」等議題，並安排觀賞轉型正義題材影片「流麻溝十五號」，以深化學習與討論。另邀請承辦轉型正義相關業務之機關（構）派員參與。
- 各場次參與人數約 30 人以上，透過專題授課、案例分析及影片觀賞與交流討論，有助於提升業務承辦人員對轉型正義議題之專業知能與歷史理解，並促進跨機關經驗交流與業務推動。

4. 針對業務承辦人員之教育訓練

(1) 時間 / 地點：

本年度起 /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年錄製「戰後臺灣黨國威權統治的起源」數位課程（2 小時）。配合課程後製編修及平臺上架作業期程調整，預定於 115 年上半年上傳至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及法務部轉型正義業務專區。
- 課程以戰後臺灣黨國威權統治之歷史脈絡為主軸，透過

學者專業講授，協助公務人員及相關人員理解威權統治時期之制度背景與歷史發展。在實體課程中，學員踴躍參與並與講師互動熱烈，有助於深化對轉型正義與人權議題之理解。未來課程上架後，將提供各機關人員選讀，作為持續學習與教育推廣之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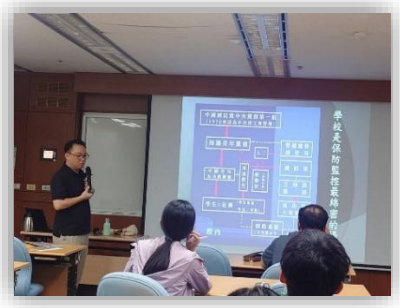

（二）內政部

1、 臺中地區威權象徵小旅行暨衛福部服務據點人員轉型正義社會溝通議題培力

(1) 時間 / 地點：

10 月 24 日至 11 月 9 日 / 臺中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為使轉型正義內涵能深入社會，於臺中地區辦理社會溝通活動，邀請蘇瑞鏘教授及楊翠教授，向衛福部據點人員、參與民眾分享臺灣由威權走向民主的相關內容，並為威權象徵處置議題培訓溝通種子。另舉行 4 場臺中地區威權象徵小旅行，以蔣中正、蔣經國兩位前總統之銅像及命名空間為主軸，結合轉型正義相關景點與在地文化，藉此帶領民眾討論與反思。活動有逾百位民眾及衛福部據點人員報名參加。

2、 轉型正義威權象徵處置繪本出版計畫

(1) 時間 / 地點：

113 年 9 月 11 日至 115 年 2 月 4 日 / 臺北市、高雄市、臺南市、宜蘭縣、彰化縣及屏東縣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與人權館「人權教育繪本徵選計畫」合作，於 10 月出版《可是》、《園丁的孩子》2 繪本，並同步發行電子書，11 月 1 日辦理新書發表會，至 12 月 31 日完成全國 6 場次轉型正義推廣活動，含繪本種子教師工作坊、分享座談會及親子說故事等不同活動類型，期以繪本為媒介使讀者反思威權時期對思想的控制，重新發現獨裁者的真面目，並思考如何處理威權遺緒。
- 活動參與人數達 265 人；另設有臉書粉絲專頁，分享 2 繪本創作過程並推播活動訊息，總瀏覽次累計達 11 萬 6,309 次；又為使讀者掌握繪本圖像密碼，並供教師融入教學，製作「學習手冊」1 份，電子檔公布於內政部全球資訊網「轉型正義業務專區」供各界下載。

3、「蔣中正 你還在嗎？」課程

(1) 時間 / 地點：

113 年 10 月 1 日至 114 年 2 月 28 日 / 臺北市、新北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補助社團法人台灣親子共學教育促進會（暖暖蛇北三團）辦理本活動，該課程係為 6 歲至 11 歲之自學兒童及其家長所設計，透過實地踏查雙北地區現存威權象徵之場域，由在地記憶與人權地景出發，瞭解威權時期之歷史脈絡，進而意識到當前社會之民主價值，深化自由民主意識；並結合繪本共讀、創意手作、電影賞析等討論活動，誘發參

與者對歷史與現今生活之反思，以寓教於樂之教學方式，有助於參與者認識與理解威權象徵、轉型正義等議題，共 60 人參與。

4、「威權象徵處置」桃園社區種子師資實踐行動：在桃園歷史迷宮中打怪—2025 在地公民行動

(1) 時間 / 地點：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 桃園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補助社團法人新北市知識重建促進會（永和社區大學）辦理本活動，係由 113 年辦理「推動威權象徵處置社區大學種子師資培力計畫整體委託服務案」培訓通過的學員組成實踐團隊，共同籌劃、協作，以「威權象徵處置」為核心議題，結合展覽、工作坊與走讀地景導覽，於桃園地區推出系列活動。
- 本活動三大亮點，一為《從暗黑中尋光：桃園記憶與人權行動特展》，旨在深化民眾對中壢事件、黨外歷史與威權歷史的認識與理解，透過歷史文件、影像與裝置藝術，揭示威權時代下的民主抗爭精神；二為《影像、地圖會說話》系列工作坊，涵蓋地景政治、原住民歷史、命名爭議與個人角色思辨等議題，促進民眾歷史意識與省思

能力；三為走讀地景導覽，以融合情境劇與互動設計，帶領民眾走進桃園城市的街道與建築，強化歷史場域的共感體驗與再詮釋。

- 活動整體吸引逾 1,000 名跨足 6 歲至 80 歲的民眾駐足參與，成功促進跨世代間與社會各界的歷史對話。

5、 白恐記憶文化與清除威權象徵種子師資培力計畫

(1) 時間 / 地點：

2 月 17 日至 7 月 31 日 / 臺南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補助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辦理本活動，係以「轉型正義、消除威權象徵與公民行動」為題，開設 20 堂課程，課程從威權象徵與政治崇仰文化出發，

多面向的探討白色恐怖書寫與創傷記憶、紀念地和轉型正義、黨國體制及威權遺緒、不義遺址與人權歷史場址、政治檔案中的反抗者形象和協力者，以及 519 白色恐怖記憶日的文化運動。

- 透過不同議題的討論，培訓學員針對書寫白色恐怖事件、清除威權象徵、辨識威權遺緒等主題具備文獻蒐集、田野調查、走讀導覽等活動規劃能力，計有 22 位學員完訓，並完成《「轉型正義、消除威權象徵與公民行動」教材彙編》，以增加社區大學學員對清除威權遺緒的興趣，凝聚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的共識。

6、 去除威權象徵公民行動計畫—公民培力課程、導覽員培力工作坊及「歷史小旅行工作隊」行動

(1) 時間 / 地點：

3 月 15 日至 12 月 28 日 / 臺北市、新北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補助社團法人新北市知識重建促進會（永和社區大學）辦理本活動，係透過社區大學教育平臺，開設公民培力課程及導覽員培力工作坊兩門結合知識性、實務演練課程，內容含括講述臺灣威權歷史、查找與研究檔案、察覺與反思現存威權象徵及威權象徵地景走讀等，並進行

分組實地踏查與演練，培訓種子導覽員歷史知識與素養、導覽路線設計及導覽過程中疑難雜症的探討與應對方法等，以更普及全民的方式，由空間、歷史、儀式等面向，帶領民眾認識臺灣威權歷史、還原兩蔣在歷史上的定位與評價，共招收 128 名學員。

- 另辦理教育推廣行動 22 場，共計 611 人參與，及持續推動英語導覽場次，使外國友人理解臺灣民主化歷程，擴大轉型正義議題的國際溝通可能性。另亦產出「去除威權圖文」20 篇，發布於該社區大學臉書專頁，透過不同管道使民眾認識轉型正義，降低政策推動時的社會摩擦與誤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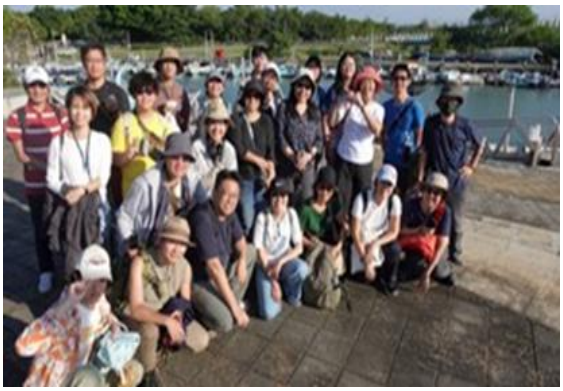

7、 桃園講台，講台灣、講威權：桃園在地公民培力課程與行動

(1) 時間 / 地點：

7 月 27 日至 12 月 14 日 / 桃園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補助社團法人魏廷朝人權文教協會辦理本活動，係將「威權象徵處置」與「轉型正義」從抽象政策概念，轉化為可被理解、討論與實踐的在地公共行動。透過辦理主題講座與工作坊，聚焦桃園地區威權體制下的歷史事件與地景，強化民眾對威權象徵的批判性理解與行動力;並舉辦中壢事件與蘆竹徐厝威權地景走讀共 2 場次，引導民眾認識在地威權歷史場域，連結歷史記憶與現今民主價值，共 2 場次，整體活動計 350 人次參與。

（三）文化部

1、 2025 白色恐怖歷史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1 月 9 日至 1 月 10 日 / 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館北棟 3 樓第一會議室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人權館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合作，辦理「臺灣白色

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針對該計畫第六期成果進行 10 篇論文發表，本次工作坊共錄取 150 人。

2、 轉型正義相關推廣活動（含講座、工作坊、志工培訓及貴賓導覽等活動）

(1) 時間 / 地點：

1 月至 12 月 / 中正紀念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本年辦理民主小將闖關導覽活動、戲劇工作坊、不義遺址走讀、講座、親子闖關活動、報禁工作坊、舞蹈體驗、解謎活動、禁歌說唱會、讀劇會、「覺醒．浪潮—迢迢民主路上的自由呼聲」展團體導覽、人權教具箱推廣，並充實民主人權資源網；志工培訓課程；「自由花蕊」常設展導覽培訓；「廣場上的力量—解嚴後中正紀念堂社會運動影像展」定時導覽、「社會運動中的攝影記者及其美學實踐」專題講座、策展人專場導覽、團體導覽；常設展廳訪賓導覽活動；人權電影放映包括臺灣台語、華語及外語系列。

- 以上轉型正義推廣活動共 232 場（班）次，計 9,879 人次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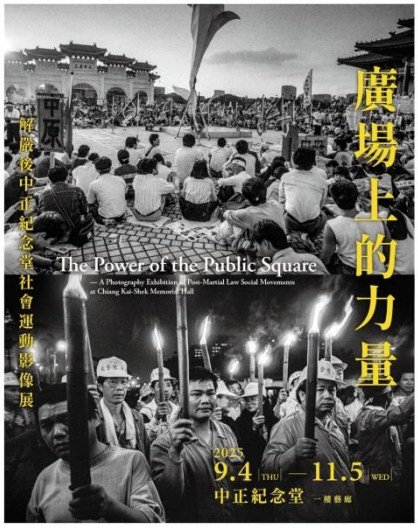

3、 巡展「中正紀念堂新願景概念競圖—想像中正紀念堂的 100 種方式」

(1) 時間 / 地點：

- 113 年 12 月 20 日至 114 年 4 月 13 日 / 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 5 月 30 日至 7 月 20 日 / 高雄駁二藝術特區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巡展臺南場次共展出 111 天，計 2,046 人次參觀；高雄場次共展出 51 天，計 34,072 人次參觀。

4、 放映人權或轉型正義主題相關影片

(1) 時間 / 地點：

8 月至 12 月 / 中正紀念堂演藝廳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中正紀念堂演藝廳修繕完工後，於 8 月 22 日開幕，結合人權館、影視聽中心等資源，放映人權或轉型正義主題相關影片。首檔活動為「2025 臺灣國際人權電影節周邊活動—臺灣台語人權電影放映：相招來看電影·學台語」，播映檔期安排自 8 月 22 日起至 10 月底，播映台語電影 34 場，觀影人數 4,644 人；及華語電影 5 場，觀影人數 300 人。
- 另舉辦人權電影放映—外語系列活動，播映 13 場觀影人數 840 人；截至 12 月底，共計播映 52 場次，5,784 人次參與。並配合人權館「2025 國際人權影展」放映 17 場國際人權電影，約有 2,500 觀影人次。

（四）衛福部

1、「再見白霧」—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教育計畫

(1) 時間 / 地點：

10 月至 11 月 / 新北市、桃園市、彰化縣、嘉義縣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委託悅萃坊以「認識政治暴力創傷—四六事件」議題，採取表達性藝術工作坊之方式，針對高中（職）及大專學生辦理 8 場次（各 2 小時），計 288 人次參與。
- 透過活動的知識搭建、沉浸式體驗、理解深化以及對話反思等程序，引領學生瞭解白色恐怖時期四六事件、對政治受難者及家屬產生共感，並認識政治暴力及創傷；活動參與者對活動之整體滿意比例達 98.2%。

2、 記憶所繫之處—二二八記憶公共化影像計畫

(1) 時間 / 地點：

10 月至 11 月 / 臺北市、花蓮縣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委託社團法人台灣共生青年協會以「認識政治暴力創傷—二二八受難者家屬經驗」議題，採取紀錄片前導講座、紀錄製作、紀錄片放映暨映後座談等方式，針對一般民眾辦理 3 場次（各 2 小時），計 115 人次參與、7 篇活動關內容之社群媒體貼文。
- 活動宣傳規劃系列社群貼文，循序漸進且主題式介紹政治暴力創傷的基本概念及延伸討論，並主動寄送活動資

訊予心理、輔諮、教育、社工等相關科系、活動地點鄰近學校和在地組織，報名者除一般民眾與學生，亦包含助人體系相關科系學生、助人工作者、法律工作者、教育工作者、藝文工作者、影像工作者，以及白色恐怖受難者、受難者家屬。活動後並剪輯 5 支精華短影片，搭配文字側記發布於社群媒體，總觸及 29,384 人次。

3、 2025 綠島人權走讀

(1) 時間 / 地點：

5 月、9 月、11 月 / 臺東縣綠島鄉、臺北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委託財團法人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以「認識轉型正義、認識政治暴力創傷」議題，採取營隊及不義遺址走讀之方式，針對社會議題工作者辦理 3 梯次之營隊（3 天 2 夜行程，活動內容包含政治受難者及家屬分享、轉型正義與行動覺察課程、白色恐怖綠島園區參訪、戶外走讀、小組討論），參與學員計 48 人；六張犁走讀 1 場次，參與學員 20 人次。
- 藉由活動的安排，讓參與者與受難者及家屬直接交流，並與組員、隨隊講師密集討論，深入瞭解威權歷史，並能感受政治暴力創傷經驗，產生共感與連結。

4、 知影創傷的人—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教育計畫

(1) 時間 / 地點：

6 月至 12 月 / 臺北市、臺中市、花蓮縣及線上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委託社團法人台灣政治暴力創傷跨專業療遇協會以「認識政治暴力創傷」議題，採取讀書會、紀錄片放映暨座談、藝術創作工作坊等方式，針對一般民眾辦理讀書會 3 場次，計 173 人次參與；紀錄片放映 1 場次，計 76 人次參與；藝術創作工作坊 2 場次，41 人次參與。
- 透過讀書會、紀錄片放映、講座及工作坊等系列活動，提升參與者認識政治暴力創傷對個人及社會的影響。

5、 公務人員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

(1) 時間 / 地點：

線上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委託害喜影音綜藝有限公司製作 60 分鐘「歷史的傷．心會記得—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概論」線上課程，並自 1 月起置於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課程內容包含政治暴力之定義、型態及受害者之陪伴與照護等。實際選課總人數 4,008 人，其中 3,446 人取得認證 (完成必要閱讀時數並通過測驗)。

6、 社會大眾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

(1) 時間 / 地點：

線上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委託害喜影音綜藝有限公司、聯廣傳播集團製作「歷史的傷．心會記得—政治暴力創傷的 N 種面貌」Podcast 節目共 8 集，並已上架至 Apple Podcasts、SoundOn 及 Spodify 等平臺。透過系列節目，由主持人周慕姿諮商心理師，訪談政治暴力創傷相關實務工作者陪伴受難者及家屬的真實經驗，帶領聽眾聽見受難者家屬的掙扎與療癒，窺見創傷如何在世代間延續與被理解。
- Podcast 節目自 11 月上架，累計下載 4,115 次，單集平均下載數 512 次，並名列政府類別排名第 1 名，主要收聽年齡層為 35 歲至 44 歲 (36.1%)，其次為 28 歲至 34 歲 (29%)。

（五）教育部

1、 綠島人權走讀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4 月 24 日至 4 月 26 日 / 人權館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活動係「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各主辦機關共約 25 人，參訪人權館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透過與不義遺址空間對話產生的記憶進行體驗，並學習訪談尋找記憶的技巧。

2、 校史編纂・人權教育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8 月 25 日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活動鼓勵學校撰寫校、院或系所歷史，並期各級學校可搭配教育部所訂「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之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名譽回復處理原則」，著手學校之校、院或系史之編修及相關活動，爰安排本次工作坊，由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各主辦機關約 70 人參加。

3、 人權歷史場址參訪暨轉型正義教育培訓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10 月 16 日 / 國立成功大學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活動包含人權議題講座及歷史場址走訪，並透過工作坊學習將在地案例融入教學，由大專校院、「國家轉型正義

教育行動綱領」各主辦機關約 30 人參加。

4、 軍、警、情報等特定機關轉型正義教育承辦同仁培訓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12 月 10 日 / 教育部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活動與本院人權處合作，協助涉及機關轉型正義教育訓練承辦同仁順利執行「國家安全與社會秩序」相關教材教案蒐整，據以辦理具轉型正義內涵之教育訓練。

（六）國發會

1、「時空管理局徵人中」轉型正義教育推廣系列活動

(1) 時間 / 地點：

本年 / 國家檔案館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活動運用轉型正義檔案事證體驗場域資源，結合「重返 1987─解嚴檔案」特展與「島讀．我們的故事」常設展第四單元民主化浪潮，設計分齡分眾之互動式教育活動，透過情境模擬、檔案解讀與體驗學習等方式，引導參與者理解轉型正義教育意義。
- 本活動於 9 月至 12 月共辦理 38 場次，累計 1,375 人次參與；整體回饋顯示活動具高度參與度與學習成效，並

有效提升大眾對政治檔案內容之認識與近用。

2、「檔案元宇宙」體驗—解憶・航班

(1) 時間 / 地點：

本年 / 國家檔案館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活動於國家檔案館展場重新建置「解憶・航班」體驗場域，將創新科技結合政治檔案、劇情片及沉浸互動技術，串接當代愛情故事來貫穿臺灣戒嚴、解嚴到未來的社會演進脈絡。觀眾可使用 iPad 與環場螢幕互動，在劇情觀賞及趣味問答環節中，探索檔案內涵，體會自由民主的真諦。
- 自 9 月 2 日國家檔案館試營運起至 12 月 31 日止，累計逾 2,117 人次參與體驗。

3、 轉型正義教育工作坊—政治檔案推廣活動

(1) 時間/地點：

本年 / 國家檔案館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活動運用政治檔案內容及相關案例，透過多樣化之檔案推廣形式，包括政治檔案工作坊、政治檔案咖啡館講座、人權教育訓練、轉型正義電影沙龍及禁歌音樂活動、電影《大濛》分享會等，向大眾介紹轉型正義教育相關內涵。
- 本年辦理政治檔案推廣活動合計 43 場次、1,546 人次參與；另於以師生為主要對象之「檔案素養教育服務」中，說明政治檔案之背景脈絡與公共價值，辦理到館及到校服務共 46 場次，計 1,480 人次參與。

政治檔案工作坊

政治檔案咖啡館講座

人權教育訓練

轉型正義電影沙龍及禁歌音樂活動

電影《大濛》分享會

（七）原民會

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口述歷史繪本導讀及座談會

(1) 時間 / 地點：

- 3 月 18 日 / 新竹縣尖石鄉尖石國小
- 3 月 19 日 / 新竹縣尖石鄉新樂國小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原民會本年辦理「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暨相關人士口述歷史影像紀錄改寫徵件推廣活動」，以既有口述歷史影像紀錄為基礎，透過改寫與再創作方式，轉化為適合大眾閱讀之文本形式，引導社會大眾重新認識並參與原住民族政治受難歷史，促進對歷史記憶之理解與反思，深化轉型正義之社會對話，朝向族群和解與共榮之目標邁進。
- 本案共完成改寫繪本 6 冊，並辦理繪本導讀活動，向國小學童推廣原住民族歷史記憶與轉型正義觀念；另邀請作家利格拉樂·阿嫣及創作者簡宛竹進行座談分享，合計辦理推廣活動 4 場。前揭各場活動均同步於臉書「原轉 • Sbalay！」專頁進行直播，擴大推廣效益。

（八）本院（人權處）

1、院長接見「2025 年海外二二八遺屬返鄉團」

(1) 時間 / 地點：

2 月 24 日 / 本院大禮堂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年為二二八事件 78 周年，訪團王克雄團長為二二八事件受難者王育霖檢察官之長子，特於疫情後邀集海外

二二八事件受難者第 2 代及第 3 代遺屬，返臺拜會相關機關（構）及參訪、憑弔二二八事件有關場址。

- 院長接見訪團時表示，海外二二八遺屬在二二八前夕返鄉回臺，意義非凡，感謝王團長致贈其著作《化悲憤為力量：一個二二八遺屬的奮鬥》一書，這代表許多遺屬的心聲，期盼遺屬們所受的冤屈，能夠化作推動臺灣民主運動的力量，進一步落實轉型正義。院長強調，唯有充分明白過去的歷史，妥適予以解決，才能讓歷史的苦痛留在歷史之中，讓臺灣光明正大走向未來發展的道路。

2、 參與 2025 共生音樂節「人權市集」

(1) 時間 / 地點：

2 月 28 日 / 臺北市凱達格蘭大道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擺攤活動為政府推動社會溝通之多元方式之一，透過與民眾面對面互動，不僅能推廣相關公共議題，亦有助於瞭解民眾對議題之認知與回應情形，作為後續精進溝通策略之參考。共生音樂節為目前民間規模最大之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結合音樂展演形式，吸引眾多年輕世代參與。本院人權處盼藉由透過參與該活動，擴大轉型正義觸及對象，強化政策與社會間之對話，並促進與關注相關議題之民間團體及社會大眾之交流。
- 本院人權處透過有獎徵答及追蹤 YouTube 頻道贈禮活動，瞭解民眾對於轉型正義議題的認知程度。同時本次市集有逾 30 個民間團體參與，因此亦藉由分享文宣品

相互認識，並從中瞭解目前民間關注議題及未來合作空間，期許未來透過公私協力，一同在轉型正義這條路上走得更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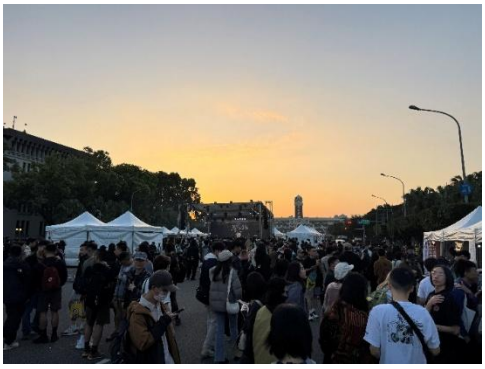

3、 德國「聯邦處理東德獨裁政權基金會」訪團拜會

(1) 時間 / 地點：

9 月 2 日 / 本院貴賓室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次拜會，訪團團長卡明斯基執行長(Dr. Anna Kaminsky) 致詞時表示，看見臺灣轉型正義工程的新進展，有所收穫。該基金會成立近 30 年來，深知要處理過去，不是快跑而是馬拉松，也要和公民社會與地方社群建立緊密網絡，很高興能有與臺灣再度交流分享的機會。
- 本院於交流活動前，特別先向訪團導覽解說本院於 113 年設置之二二八事件不義遺址標示，象徵本院慎重保留過往不義的歷史痕跡，率先示範歷史記憶的保存行動。交流過程中，雙方積極分享交流兩國之寶貴經驗，活動圓滿完成，雙方合影留念，均期待未來有更多交流機會。

4、 本院 2025 人權日國際研討會「歷史記憶與民主深化：臺灣轉型正義經驗與國際對話」

(1) 時間 / 地點：

12 月 9 日至 12 月 10 日 / 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次研討會邀請來自西班牙、德國、韓國、立陶宛、波蘭及捷克等國專家學者，從歷史記憶、轉型正義制度、體制反思到跨國推動轉型經驗等面向，與臺灣展開深度交流，兩日共吸引約 400 人次參與，現場交流熱烈。本次研討會呈現臺灣積極推動轉型正義、保存歷史記憶與深化人權教育的努力，同時讓國際社會更加理解臺灣在民主化歷程中，面對威權遺緒與不同歷史記憶敘事時的挑戰。
- 自 111 年起，本院每年國際人權日均舉辦研討會，就當前人權議題促進討論思辯。面對威權遺緒未散與全球資訊戰更加複雜的當代，各國均面臨如何記得歷史與避免威權復甦的共同挑戰，轉型正義不僅是歷史課題，更是鞏固民主的漸進工程。本次研討會的跨國交流，突顯出檔案治理與公開透明是民主韌性的基礎，被害者權利回復與歷史真相還原是社會和解的前提，而青年世代與公民社會的廣泛參與，則是推動改革的關鍵力量。臺灣位處東亞第一島鏈的前沿，將持續深化與歐洲及亞洲民主夥伴的合作，透過政治檔案的整理與開放交流、研究合作與人權教育推廣，與國際社群共同推動更具包容性與韌性的民主文化。

5、 改版《臺灣的轉型正義》小冊（中、英文版）

(1) 時間 / 地點：

全年 / 線上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本手冊從臺灣威權統治歷史、轉型正義推動歷程、主責機關架構與發展情形、轉型正義的任務推展、未來展望等面向，介紹我國推動轉型正義的歷程及推動現況，期望能藉此小冊，促進大眾對我國轉型正義的瞭解與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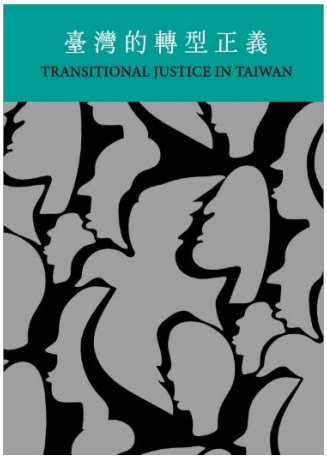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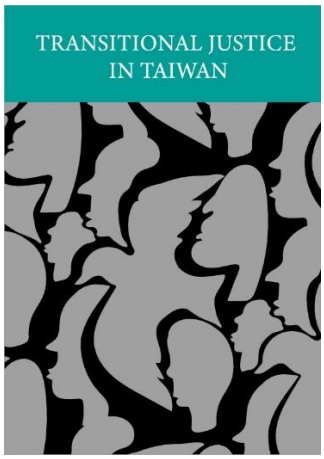

（九）跨機關合辦

1、 114 年政治檔案解讀研習暨走讀工作坊

(1) 時間 / 地點：

- 東部場：8 月 30 日至 8 月 31 日 / 宜蘭青年創生基地
- 中部場：9 月 13 日至 9 月 14 日 / 臺中文化資產園區衡道堂
- 北部場：10 月 17 日至 10 月 18 日 / 人權館、國家檔案館
- 南部場：11 月 1 日至 11 月 2 日 / 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人權館與檔案局合作，推廣政治檔案基本認知及利用知識，並搭配閱讀文本與辦理走讀路徑。以關注臺灣轉型正義與人權歷史議題之人士為對象，先後於宜蘭、臺中、臺北、臺南等地舉辦 4 場次工作坊，共計 104 人次參加。課程含政治檔案歷史概說、內容與類型、資料庫應用與操作、解讀、實地參訪、口述互證等，並由助教輔導學員實作。

2、 誌過去・致未來—114 年平復國家不法暨頒發名譽回復證書聯合典禮、「裂痕與光：高雄民主之路特展」

(1) 時間 / 地點：

10 月 18 日 / 高雄捷運美麗島站

(2) 活動內容及成果：

- 本典禮為內政部 (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 與法務部合辦，係首次移師高雄市舉行，並由賴清德總統主持平復國家不法儀式，另頒發名譽回復證書予政治受難者代表。
- 本典禮共計 200 人出席，活動當日吸引多家媒體到場採訪與拍攝，累計媒體露出達 28 則，有效提升活動能見度，並使社會大眾更加關注政府推動轉型正義及平復國家不

法之相關政策。

- 本典禮並於高雄捷運美麗島站長廊同步辦理「裂痕與光：高雄民主之路特展」，自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展出，為期 1 個月，並於 10 月 19 日及 10 月 25 日辦理 2 場導覽活動，係以高雄二二八事件、平反及民主運動歷程，以及高雄白色恐怖 5 處地景為展覽主軸，透過歷史脈絡與地方記憶的呈現，帶領民眾認識高雄民主發展的重要歷程。
- 民眾參與特展踴躍，透過展覽與導覽活動，不僅深化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議題的認識，亦鼓勵其他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勇於申請平復與權利回復，進一步彰顯受難者及其家屬的清白與歷史正義。

誌過去・致未來—114 年平復國家不法暨頒發名譽回復證書聯合典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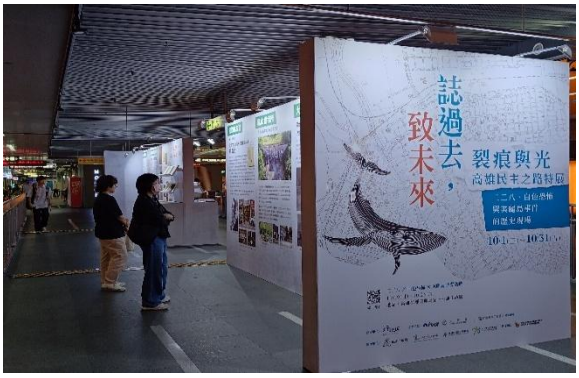

裂痕與光：高雄民主之路特展

二、 辦理與轉型正義議題相關之研究

（一）文化部（人權館）

1、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體系研究及場域調查計畫

研究內容及成果：

委託輔仁大學執行本計畫，由於過去辦理感訓教育（或管訓，以下統稱感訓）之主要機關為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處，轄下各總隊駐在地分布全臺，如板橋、泰源、岩灣、屏東鵬村等地均有其感訓機構。因應《促轉條例》納入平復行政不法之規範，相關歷史場域的位置與當年之組織管理更待調查研究，以利各界理解當年職業訓導體系之運作情形。

2、 原臺灣省生產教育實驗所調查研究計畫

研究內容及成果：

委託游觀創意策略有限公司執行本計畫，係以臺灣威權統治時期使用最長的感化機構為標的，在現有的成果上，藉由檔案及史料的爬梳，並輔以 12 名管理者、受訓者、管理協力者或其他相關人員為主的口述訪談，來釐清從生產教育實驗所至仁愛教育實驗所的組織變遷過程、建築空間遞變、感訓教育運作模式的轉變。

3、 第七期「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

研究內容及成果：

委託中央研究院執行本計畫，係依補償卷宗所掌握的裁判書進行分析。人權館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邀集之跨學科專業團隊合作，從前項案件清單中擇取研究資料較缺乏、過往較未被關注的案件，採個案研究方式探討始末，及所涉當事人、組織、制度、專有名詞等，含「臺灣省工作委員會」、「成大共產黨蔡俊軍等案」、「黃華案」等相關案件。

4、 梁令惠日記研究及轉譯計畫

研究內容及成果：

委託財團法人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執行本計畫，針對政治受難者梁令惠女士於牢獄期間留下 5 本日記進行研究及轉譯，透過日記解讀及檔案的查考，重建女性獄中生活史，並將成果轉譯為大眾易於理解之書稿，成果規劃出版專書。

5、 簡國賢創作劇本暨獄中書信集編纂研究計畫

研究內容及成果：

委託國立清華大學執行本計畫，針對人權館館藏政治受難者簡國賢創作劇本及獄中書信進行文字辨識、校對及翻譯，並撰寫相關詮釋資料，成果規劃出版專書。

（二）衛福部

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設置評估與規劃（113-114 年）

研究內容及成果：

- 委託台灣臨床心理學會研究執行本計畫，目的係為提出具備綜合國家及全球視野的創傷療癒中心之具體設置規劃建議，研究內容主要為中心設置之可行性評估、需求調查與分析、國際考察，及設置規劃建議，並採取文獻回顧及

國內外模式比較、問卷調查、焦點團體、國際參訪與線上座談等研究方法。

- 研究團隊已完成國內需求調查與分析，釐清實務困境；透過韓國考察及日本經驗交流，借鏡海外先進經驗；復經由辦理 5 場次專家座談與一線人員諮詢團體，匯集跨領域意見，據以提出「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先期規劃建議報告」，建議以國家級的專業智庫與資源整合平臺為定位，任務著重推動創傷療癒的本土化研究、專業人才認證與社會去汙名化，進而建構具備高度復原力的心理韌性社會。報告另針對中心組織形式、組織結構與部門、組織任務及各發展階段之規模與人力配置提出建議。

（三）國發會（檔案局）

1、 114 年度軍事組織政治檔案存管狀況研析及清查輔導委託服務案

研究內容及成果：

檔案局依相關研析，以「軍人身分涉及之政治案件」及「保防與監控」2 主題，擇定國防部及其所屬、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等 11 個機關辦理協助清查輔導，並函送個別之清查指引；各該機關總計報送 12 萬 4,435 筆。

2、 從檔案外觀形式和實質內容論證《總裁批簽》符合政治檔案法律定義

研究內容及成果：

由檔案局自行研究，論證前經有關機關審定之《總裁批簽》檔案，與二二八事件、動員戡亂體制、戒嚴體制的形成、運作及鞏固密切相關；內容為解讀前揭檔案之外觀形式與實質內容，指出《總裁批簽》利用國家資源經辦，且多涉及公權力行使與國家政策形成，呈現威權統治時期以黨領政、黨政不分之實況，研究成果後續將運用於訴訟答辯。

三、 其他轉型正義推動事項

（一）文化部（人權館）

1、2025 國際人權電影節

以「地球在說話，你聽見了嗎？」為年度主題，首度規劃「環境人權」單元，透過影像回應極端氣候與環境變遷所帶來的挑戰，呼籲大眾共同關注人權與永續發展的連結。並搭配「人權廣角鏡」單元，呈現世界各地所面對的人權困境與其後的省思。一共精選 14 部海內外獲獎精彩作品，完成臺北及高雄兩地共 26 場次主影展放映，以及全國 50 場次聚落串聯放映，活動總參與人次達 5,000 人次以上。

2、2025 人權藝術生活節

由藝術家林宏璋擔任策展人，舞蹈家吳文翠擔任協同策展人，以「平凡劇場」為主題，表達人權是由諸多「平凡英雄」行動爭取而成，計邀請 8 組表演團隊及多位藝術家參演，節目類型包含：音樂會、親子共演、戲劇、歷史環境劇、演詩會、快閃演出等藝文節目，並配合世界人權日辦理「人權市集」，持續邀請民眾透過生活及藝術，反思與感受到人權。活動包含 22 場次藝文演出及座談、2 場工作坊、2 場街頭劇場及 1 檔視覺展覽等，參與者共計 8,361 人次。

（二）國發會（檔案局）

1、重返 1987—解嚴檔案特展

本特展從一紙國家檔案「解嚴令」延伸，搭配場景模擬，結合多媒體互動裝置，讓觀眾體會民主之路的不易與艱辛，期能喚起觀眾對國家發展、社會變遷及日常生活的集體記憶。自 9 月 2 日試營運起至 12 月 31 止，累計逾 28 萬人次觀展。

2、暗夜中不滅的火光：女性政治受難者檔案行動展

- 本特展將「威權統治時期的女性政治受難者」檔案素材集編輯轉製為可公開陳展的行動展覽，透過輕量展示內容，搭配學習單及專人導覽服務，讓觀者體認當時女性受難者的社會處境及動人故事。
- 「暗夜中不滅的火光：女性政治受難者檔案行動展」：https://aaa.archives.tw/tw/event/306-10178.html

（三）原民會

辦理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主題短片拍攝與發布

與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合作，製作「原住民身分法與傳統命名」線上學習課程，以數位影音教材方式，說明原住民族傳統名制於歷史上所經歷之限制與變遷，並呈現威權體制下對原住民族身分認同及命名權之影響，以及近年相關法制修正後，原住民族得以回復及使用族名之轉型正義歷程。

陸、其他研議推動工作

除前述既定之各項業務項目外，其他現由本院人權處研議推動之專案項目，說明如下：

一、 還原歷史真相

本會報第 5 次會議決議通過「轉型正義階段政策重點策進方案」，本院並於 2 月 17 日函頒。該策進方案業將「還原歷史真相」列為階段性之政策目標及優先發展課題，並明定「強化部會業務之還原歷史真相面向」、「各機關歷史的重新檢視」及「確立還原歷史真相之穩定機制」為三大策進重點。考量還原歷史真相涉及重啟重大政治案件調查及壓迫體制圖像揭露，具高度專業性與複雜度，本年階段重心與成果在督導機關推動現有業務並協助各機關回顧自我歷史，持續蒐整分析相關資料，以促進機制研議及資源再運用。

本院人權處將持續針對建立穩定推動機制之各種可能性進行盤點與規劃，結合過去機關辦理成果以強化歷史真相還原面向；後續相關工作之具體內容及工作方法，將俟機制研議完整後，循本會報程序成立相關任務編組及指定主協辦機關，以建立穩定推動架構並落實開展下一階段之真相調查工作。

二、 威權統治時期特定身分、資格遭剝奪之回復

本項目源自《促轉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之《任務總結報告》第三部第七章第三節所提結論與建議，關於人民因國家不法行為受損之特定身分、資格等權益之回復，尚待研議。檢視現行法規，84 年制定公布之《戒嚴時期人民受損權利回復條例》第 3 條第 1 項，已就公務人員、教育人員、公職人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考試及格、任用或執業資格，訂有申請回復之規範；惟其於序文即明定須具「有向將來回復之可能」之要件，並於同條第 6 項設有 5 年申請期間之限制。

就事務本質而言，本事項所涉及之權利類型，多屬以工作權為核心之非財產上權利，具有高度屬人性（一身專屬性）。此類權利所衍生之法律關係（例如退休金、撫卹金請求權），原則上專屬於權利人本人，難以轉讓或繼承。再者，考量我國已歷經長期威權統治、戒嚴及逾 30 年之民主轉型，即使形式上賦予權利回復之可能，於實務上仍可能面臨行使困難。例如，倘當事人已逾退休年齡、已無復職意願，或原任職機關已裁撤、已無職缺，則其回復之可行性即受限。據此，現行法制中關於「有向將來回復之可能」之要件設計，尚非無據。至於申請期間之限制，則涉及轉型正義與法安定性之權衡，縱得透過特別立法加以調和，仍難完全克服前述回復可能性之實質障礙。

有鑑於此，前揭《任務總結報告》指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造成的受害態樣十分多元，難以全由司法不法與行政不法的型態所統攝，屆時可能出現許多無法以金錢賠償方式修復受損權利之被害者，故應開始思索其他修復途徑或做法，朝向更開闊的被害修復政策思考。……」另本院人權處諮詢專家學者之意見亦指出，對於工作權等非財產上權利受損即難以回復原狀，單純以金錢補償未必能充分回應當事人需求，應併採如還原歷史真相、名譽回復等多元修復方式。

在此政策脈絡下，經本院人權處督導，相關機關已逐步發展具體作法。例如教育部於本年 9 月 23 日訂定之《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之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名譽回復處理原則》，即係針對曾因政治案件而喪失教職或中斷學業之被害者，提供學校名譽回復參考做法（如頒發榮譽教師證書、舉行平反儀式、編修校史及辦理轉型正義教育活動等方式），以彌補其於學校體系所留下的缺憾，並兼顧創傷療癒與歷史記憶傳承之功能。此類行政措施，正體現由傳統有限之權利回復方式，進一步轉向多元修復機制之政策發展方向。

綜上所述，對於威權統治時期所造成之特定身分與資格性

權利損害，受限於其高度屬人性與時間經過所形成之事實障礙，單以回復原狀或金錢補償作為救濟手段，難以全面回應被害者之需求。未來政策方向，宜在既有法制架構下，持續發展名譽回復、還原歷史真相及轉型正義教育推廣等多元修復措施，以彰顯國家對不法行為之反省，並深化對於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之尊嚴回復與精神撫慰。

三、 推動原住民族轉型正義

113 年 7 月總統府發布新聞稿指出，鑑於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工作已逐步進入各行政機關推動執行，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下稱原轉會）後續工作交付由本院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下稱原推會）持續推動。

另，本會報於《促轉條例》機制下，為落實該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之《任務總結報告》第三部第十一章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政策規劃建議事項，本院責請原民會以具族群敏感性之視野，盤點研析《任務總結報告》相關調查成果、政策建議及須整合協調事項，就各機關工作涉及原住民族轉型正義部分，研提「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強化方案」(下稱戰後原轉強化方案)，並於 11 月 4 日核定之。具體以「基礎工作」、「業務整合」、「教育推廣」、「真相調查」四面向，制定相對應之行動策略，聚焦處理「戰後基於鞏固威權統治目的，違反自由民主憲政秩序對原住民族所為之不法行為，其調查研究、方案研議及落實處置措施」。運用原推會與戰後原轉強化方案雙軌並進、互補合作之方式，分階段完善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工程。

在具體推動成果方面，衛福部持續透過委託專業團體辦理原住民族政治暴力創傷療癒與照顧工作，除關懷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及其家屬外，亦結合在地組織、原家中心及文健站等資源，深入部落推動對話、文化復振及集體修復活動，促進歷史記憶重建與社群關係修復。同時，透過原住民族政治暴力創傷

知情理念推廣、教育講座及公共倡議等方式，提升原住民族青年、助人工作者及社會大眾對政治暴力創傷議題之認識，逐步深化社會理解與支持基礎。整體而言，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工作已由個別措施逐步邁向制度化推動階段，並朝向兼顧歷史真相、文化復原、創傷療癒及社群重建之整全取徑持續發展。

四、 金門、馬祖地區轉型正義工作

在我國轉型正義政策發展脈絡中，金門及馬祖地區（以下合稱金馬地區）之歷史經驗，呈現出有別於臺灣本島之治理型態。相較本島於 76 年解除戒嚴，金馬地區直至 81 年 11 月 7 日始終止戰地政務，其長期處於軍事管制體制下，形成高度軍政一元化之治理模式，對當地社會結構與人民權利狀態產生深遠影響。此一歷史條件，使金馬地區成為觀察威權統治多樣面貌的重要案例。

現行轉型正義相關法制，已採取整體適用之規範設計。《促轉條例》等法規均未區分適用地域，並透過「威權統治時期」界定至 81 年 11 月 6 日止，將金馬地區戰地政務期間納入時間框架。此一規範安排，反映立法者已意識到離島地區歷史經驗之延續性，並嘗試透過時間範圍之擴張，涵納其制度差異。

然而法規之形式納入，並不必然等同於實質回應差異。金馬地區於戰地政務期間所呈現之權力運作邏輯，包含軍事優位、社會控制密度較高及行政與軍事權限交錯等特徵，均可能影響個案相關要件之認定。基此，本院人權處所擬《促轉條例》修正草案，於總則章進一步強調各機關於推動轉型正義事項時，應將離島地區之歷史情境納入評估。

從法制運作層面觀之，例如金馬地區人民於戰地政務管制期間所受生命、人身自由或財產所有權侵害，現行法制已提供申請平復及權利回復之制度途徑。惟相關案件之審認，仍有賴主管機關於個案中進行歷史脈絡之細緻重建與證據評價，以避

免因適用標準過於抽象，而未能充分反映其特殊治理背景。另一方面，近年相關業務亦逐步發展差異化回應模式，例如衛福部委託國立中山大學執行「金門馬祖政治暴力創傷療癒需求及工作模式探究」計畫，採取有別於一般設置據點模式，透過社區化療癒工作、受難敘事重構及公共化活動等方式，推動結合在地脈絡之政治暴力創傷療癒服務，並完成社區化療癒工作手冊，亦為回應金馬地區特殊經驗之具體實踐。

整體而言，金馬地區轉型正義工作，已由過往「是否納入」問題，轉向「如何適切處理」之實踐層次。未來推動重點在於個案審查及政策執行過程中，適切反映其歷史背景與治理特性，並透過行政裁量、政策工具及跨機關協作機制之運用，以促進轉型正義理念於不同歷史情境中的具體落實。

柒、未來策進

臺灣轉型正義工作之歷程，係由民間長期倡議逐步累積，至105 年始由政府展開較具體且系統性的推動。同年 7 月，立法院三讀通過《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本院並於 8 月成立黨產會；其後，立法院於 106 年 12 月三讀通過《促轉條例》，本院則於 107 年 5 月成立任務編組機關，負責轉型正義整體政策規劃，該任務編組機關嗣於 111 年提出《任務總結報告》，作為後續實施的重要參據。現階段轉型正義相關業務已由6 機關分工承接，並由本會報負責整體統籌與協調督導。

自 111 年 6 月迄 115 年 3 月期間，本會報運作機制持續推動，由本院院長以召集人身分主持 7 次會議，並由督導轉型正義業務之政務委員(本會報執行秘書)召開 8 次預備會議及多次專案會議，強化跨機關協作與政策落實。

為承先啟後，本節就本方案 114 年推動成果進行整體檢視，並對照 113 年各機關執行情形，提出回顧與前瞻性建議。相關檢視尤其著重辨識仍待精進之面向，以作為後續政策調整與推動之參考，期使整體發展更能回應社會關注與期待。

一、轉型正義法制持續精進，行政措施先行穩健推動

現階段轉型正義相關法制作業仍持續推進，部分重要法制尚待訂修，包括《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加害者識別及處置專法草案，以及《促轉條例》修正草案。鑒於法制作業期程具不確定性，本會報歷次會議均請各機關積極推動立法進程，並預為盤點配套子法及行政規則，以完善整體制度架構。相關進度如下：

(一) 不義遺址保存方面，文化部已擬具《不義遺址保存條例》送請立法院審議，經該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逐條審查後，因部分條文尚存歧見，已保留擇期續審。未來除持續配合立法院審議進

程外，亦請強化潛在場址盤點、歷史研究及地方溝通工作，俾利專法完成後順利銜接制度運作，逐步完善不義遺址保存體系。

（二）威權象徵處置方面，內政部於 3 月 17 日修正發布「內政部推動威權象徵處置補助作業要點」，擴大補助對象並提升處置成效。考量目前剩餘案件多涉及地方意見分歧或轄管機關配合度不足等情形，後續除持續研議法制強化方向外，亦可透過政策指引、補助機制調整、案例彙整及地方溝通協作等方式，提升相關機關推動動能，並視需要規劃示範或試辦措施，逐步累積實務經驗與社會共識。

（三）加害者識別及處置方面，法務部已就專法草案架構及相關政策爭點持續研議，並與本院就重要議題交換意見。因涉及高度複雜議題，建議持續審慎研議並整合各界意見，循序推動法制化。

（四）《促轉條例》修正方面，修正草案於 112 年歷經 8 次會議審查，復於 115 年彙整各方意見及實務推動需要酌修後，再次召開審查會議就部分條文進行討論並審查完竣。惟目前尚有部分修正方向仍待依實務現況評估調整，或依各界意見研商精進，如將「具轉型正義意涵場址」明確列入法律規範、還原歷史真相部分之調查業務應由何種機制推動等項，應持續徵詢蒐整各界建議，積極精進修正草案內容再循程序持續辦理修法作業。

整體而言，法制完備仍為推動轉型正義之重要基礎。在前揭相關法制建置工作尚未完成前，仍須透過行政措施、政策引導及跨機關協力持續推進。針對現階段部分事項面臨地方阻力、轄管機關配合度不足及專法尚待研議等情形，本院將持續督導各主責機關依既定政策方向，規劃具體可行之推動措施與階段性策略，以維持整體轉型正義工作進度。

未來，各機關亦應持續強化社會溝通與政策論述，逐步凝聚社會理解，並透過行政措施與階段性成果累積，作為後續法

制調整與制度精進之基礎，以持續健全轉型正義推動機制。

二、加速政治檔案徵集移歸，保障檔案當事人及其繼承人之近用權益

回顧本年度推動成果，國發會業針對「軍人身分涉及之政治案件」及「保防與監控」兩大優先主題完成初步清查輔導，建議賡續推動專案徵集，並參考「管有政治檔案研析委託服務案」之研究建議，深入針對線民、運用人員佈建之檔案進行系統性分析，據以提出更具針對性與完整性之檔案徵集策略，以充實國家檔案內涵。

有關政黨政治檔案之徵集，雖依法持續命提出相關檔案，並於 115 年 5 月藉由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邀集會同現勘之機會，攜去國民黨工作會檔案 226 箱，稍有進展，惟面對政黨提起行政訴訟及拖延相關檔案審定移歸之困境，應積極應積極盤點法制途徑，並確實透過行政調查手段，落實《政治檔案條例》之法定義務，確保已審定之政黨政治檔案能儘速移歸，完整保存維護重要檔案。

就政治檔案開放應用，應精進監控類檔案當事人及其繼承人之近用權益保障機制。除持續落實既有主動通知作業外，應研議輔以多元聯繫管道，以期與失聯或難以聯繫之當事人取得聯繫，俾使其保有優先近用檔案之權益，並得就開放應用表達意願及視需要行使加註補充意見附卷之權利。

三、厚植政治檔案研究基礎，促進成果轉譯與社會連結

回顧文化部自人權館籌備處時期以來，已累積多項人權專題研究及口述歷史成果，並持續就體制、人物、空間、案件及文物等五大方向推動相關研究。惟政治檔案與威權體制研究仍屬較新興領域，具相關經驗之研究人才有限，且體制參與者之訪談亦受現實條件影響，推動相對不易。

展望未來，文化部（人權館）宜持續擴充研究量能，深化

各面向歷史研究，除透過民間徵件、培育青年學者及鼓勵跨領域參與外，亦應主動規劃並推動具政策引導相關研究計畫。本院將持續協調資源並強化跨機關合作，並請文化部將研究成果以數位化、視覺化及互動平臺等多元形式呈現，以提升公眾近用性與知識傳播效益。

同時，應積極與各級學校、博物館及民間團體建立合作夥伴關係，透過課程融入、展覽及工作坊等方式，促進教育推廣與社會溝通，使研究成果得以走入社會各層面，擴大影響力並深化社會對轉型正義之理解。

四、不義遺址保存與威權象徵處置並進，推動策略由量轉質深化

回顧本年度不義遺址保存推動成果，文化部（人權館）已輔導完成 17 處不義遺址標示設置。不義遺址保存有賴公、私部門管有者共同合作，未來人權館將持續扮演協力與輔導角色，推動標示設置、開放參觀及導覽服務等工作。針對部分場址對開放參觀仍有疑慮，亦請各管有機關評估採預約方式開放之可行性，以兼顧管理需求與公共近用。

在威權象徵處置方面，本年度完成 124 件，占整體 11.8%，其中國防部及教育部均有一定推進；迄今累計至年底已完成 355 件，占整體 36.6%。隨著易處置案件逐步完成，賸餘案件多涉及地方反對意見或轄管機關配合度不足，推動難度相對提高。在法制尚未完備前，內政部將持續透過社會溝通、進度調查、諮詢會議及教育課程等方式，督導並協助各機關推動，並分享具文化資產性質之處置案例，以累積實務經驗。

展望未來，不義遺址保存方面，本院核定「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後，文化部應持續依行動策略及本會報相關決議，強化對於管理機關之輔導，並研議教育推廣、場址串聯及公共溝通，同時主動推廣「具轉型正義意涵場址」，提升各界申請意願並提供必要資源與協助。

另威權象徵處置已由初期量能累積階段，逐步邁入個案處理共識較不足之深化階段。內政部後續推動策略宜由全面盤點轉向重點突破，在既有分級分類處理機制下，依個案特性、爭議程度及社會影響性，研擬差異化處理策略及專案輔導機制，以提升推動成效。以中正紀念堂園區轉型為例，本院透過成立推動專案小組，逐步確立朝向民主教育園區發展之方向，並規劃短期以民主人權為主題的多元社會溝通、中期辦理空間優化改造及地景去威權化、長期研議法制調整等階段性工作，作為重大指標案例之推動模式。

在法制尚未完備前，亦請內政部持續精進行政措施，例如完善具文化資產性質之處置機制，並透過管考追蹤、案例分享、諮詢會議及補助宣導等多元方式，強化政策溝通與實務協助，提升整體處置量能與配合度。

五、平復不法審查機制穩健推進，權利回復與療癒支持持續精進

回顧本年度，法務部持續推動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審查工作，透過定期審查會議及制度化程序，穩定推進案件審理並逐步累積成果；對外則以制度建構、法制作業進展及案件統計資料為主，呈現政策推動情形，並持續整理實務成果，作為深化政策論述與社會溝通之基礎。

就權利回復方面，因多數被害者已歿或長年居住海外，致申請案件量仍與預期存在落差。對此，內政部（權利回復基金會）已透過主動聯繫潛在申請人、與支持團體合作辦理說明會，並運用多元媒體加強宣導，以提升申請能見度與可近性。

在政治暴力創傷照顧療癒方面，衛福部已強化據點人力與資源配置，並透過跨據點會議促進經驗交流與跨機關合作，同時修正補助作業要點，擴充多元形式心理社會處置補助、提高醫療補助彈性並簡化行政程序，以回應實務需求。

展望未來，平復國家不法方面，建議法務部在既有成果基礎上，進一步強化歷史脈絡梳理及整體成果呈現；權利回復方面，內政部可持續透過跨機關（外交部及其駐外館處、僑務委員會）合作拓展海外聯繫管道，並針對重點地區加強宣導，以觸及潛在申請人；政治暴力創傷照顧療癒方面，衛福部除持續強化既有據點功能外，亦宜評估新設據點或多元服務模式之可行性，並審慎規劃「心理韌性及創傷療癒中心」之設置與體系整合，以完善整體支持網絡。

六、 強化在地教師支持系統，深化落實公務人員教育訓練

本年度教育部持續深化轉型正義教育之推動，並將相關議題融入教育體系各階段培力機制。在教育行政主管人才培育方面，教育部已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校長及主任培訓體系，本年度於中小學校長及主任儲訓班開設「轉型正義與人權教育」課程，共培訓 844 名候用校長及主任；另於主任回流班及校長在職專業研習班開設「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育」及「校園轉型正義之路─人權與反霸凌」等主題課程，分別培訓 84 名候用主任及 18 名在職校長，逐步提升教育現場主管對轉型正義議題之理解與推動能力。

在教材與教案發展方面，教育部持續充實轉型正義教學資源，本年度完成盤整轉型正義相關教案 63 件、教材 12 件，並上傳至「教育部人權暨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供教師運用；另補助 22 所學校辦理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研發教材（教案）12 件。師資培育階段則辦理教案指導說明會，引導師資生投入相關教案設計，本年度共徵集 32 件教案作品，其中以轉型正義為主題者 6 件，並評選出優選及佳作作品公開分享。此外，國民中小學轉型正義教案徵選競賽共選出 12 件優良作品，已建置於「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提供各校參考運用。

轉型正義教育之普及，得使公務員及社會大眾共同體認威權統治時期人權侵害的相關歷史，藉以珍惜、更堅定實踐自由民主憲政秩序及人權，爰屢受外界重視及關注，業務持續加深加廣，應相對投入相應執行人力，避免因人力不足，影響執行效益。

針對教育現場教師屢有反應:「難以參加師資培育課程、得知轉型正義教育活動訊息、獲得教材教案補助等」; 建議檢視、盤點本年參加師資培育課程及申請補助是否有縣市不平衡情形，分析、訪查可能原因，並針對相對較難以取得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之直轄市、縣（市）立學校教師，規劃強化支持方案。

此外，應持續推動公部門轉型正義教育之深化發展。除普及一般公務人員教育訓練外，宜建立高階主管常態性進階研習機制，以分級、深化為方向，提升整體公部門對於轉型正義之認識，以實踐於業務日常，並重點輔導軍警、情報及外交、僑務等威權統治時期曾扮演重要角色的機關，參考國際經驗，系統性爬梳政治檔案、探究機關歷史脈絡，發展與機關職掌相關之轉型正義教材，以兼顧歷史真相還原與組織省思。

就教育體系而言，鑒於校園曾於威權統治時期實施黨化教育，配合校園保防、文教偵防、設立知青黨部等過往，教育部應著手爬梳相關政治檔案，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校園歷史記憶，並納入教職人員教育訓練，使教育人員體認威權統治對於講學、思想言論、學術自由，與學生運動的壓制，進而珍惜並維護現今校園民主風氣。考量「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將於 115 年底屆期，前述策進方向應併入接續計畫研析及納入相關行動方案，以適切規劃並據以落實執行。

七、 拓展公私協力做法，活化運用促轉基金挹注民間動能發揮

為周妥運用促轉基金辦理轉型正義工程乃至深化社會民主韌性，本院於 2 月及 8 月分別函頒「轉型正義階段政策重點策

進方案」及「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策略計畫」，以導引轉型正義政策發展與業務推動，及開創促轉基金運用之可能性。

配合上開政策方向及本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強化民主韌性專案小組之成立宗旨，促轉基金除逐年擴大補助各機關，加速辦理轉型正義業務，國發會亦推動「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四大方案」。其中多元徵件及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部分，配合 115 年 1 月 5 日函頒之「促進轉型正義基金補助民間試辦作業注意事項」，於同年 1 月 10 日起開放受理民間提案，後續將規劃於 6 月底前，辦理海外見習方案及公私協力小聚活動等，以賦能公民多元參與，匯聚公私協力量能，加速達成轉型正義四大目標與及強化民主韌性。

展望未來，115 年業啟動「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四大方案」，國發會應賡續推動並逐步由試辦階段邁向常態化運作。針對「多元徵件」及「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除持續擴大經費挹注外，應進一步建立穩定之「陪伴與輔導機制」，協助民間團體擴大動能；同時，可適時訂定年度核心徵件主題，引導民間倡議與國家轉型正義發展目標相互共振，極大化基金運用綜效。

針對公私協力網絡之建構，未來應深化「海外見習」與「公私協力活動」間之資源串聯與經驗分享。就海外見習方案，應建立完善之成果轉譯與共享機制，要求見習者將見習經驗實質回饋至國內 NGO 團體，並將民間獲補助之各項產出，系統性地轉化為「轉型正義教育共學」之教學資源，藉由擴大社會對話與公共參與，具體落實「強化民主韌性」之政策目標。

八、落實戰後原轉強化方案，妥予規劃及推進各項工作

本年度原民會持續依據《促轉條例》及其《任務總結報告》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專章之建議，推動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工作。次查本院於 11 月 4 日核定「戰後原轉強化方案」，第一階段以 4 年為期，自本年至 117 年止；原民會作為方案統籌

規劃之主責單位，已依核定內容啟動相關推動機制，並將定期檢視跨機關執行成果，以確保政策落實，並貼近歷史脈絡與族群期待，持續推進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實質內涵。

由於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推動，涉及歷史脈絡之界定與政策適用範圍之釐清，實務上具高度複雜性。一方面相關政策係以戰後威權統治時期之不法作為為核心，需明確聚焦於特定歷史階段，以維持制度設計與資源配置之清楚界定；另一方面，原住民族所承受之結構性壓迫與歷史傷害，具有長時段延續性，其經驗與記憶往往橫跨不同統治時期，於實務推動與社會溝通過程中，亦難以完全切割。前述歷史定位與族群經驗之張力，使相關案件盤點、論述界定及推動策略之形成，需在制度目標與歷史連續性之間審慎拿捏，亦增加跨機關協調與實務執行之難度。

展望未來，考量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根植於歷代政權長期的殖民統治、土地掠奪與制度性暴力，具備「跨時代」、「長時段」及「集體性」之本質。在《促轉條例》框架下，「戰後原轉強化方案」具特定時限及任務導向，定位上與原推會係互補共進的雙軌機制。各政權對於原住民族的統治政策縱有延續性，亦隨不同治理邏輯展現其特殊性，鑒於我國長達 38 年的戒嚴時期，一黨專政等歷史脈絡，有關「戰後為鞏固威權統治目的，違反自由民主憲政秩序對原住民族所為之不法行為」相關研究調查、方案處置等仍相對日治時期缺乏，原民會應優先釐清威權統治時期對原住民族的實質影響，據以建構上位規劃，厚植方案推動之基礎。

就執行進度方面，本年度工作項目多屬盤點、蒐整及資源整合性質，係整體方案推展之重要基石，鑒於相關進度多有落後情況，為避免影響往後分年推動事項之期程，有賴原民會盤點內部執行量能，針對各項行動策略配置專責人力；本院將督導原民會負起方案統籌機關責任，定期召開跨機關業務合作平

臺會議，加強與各主、協辦機關橫向溝通聯繫，確保資訊同步、精準落實每一項行動策略。

九、 深化多元推廣與跨域協力，擴大轉型正義社會影響力

回顧本年度各機關持續以多元方式推動轉型正義之社會溝通與教育推廣。除本院舉辦 2025 人權日國際研討會外，法務部透過累積國家不法案件平復成果，並辦理教育訓練與數位課程，結合實體課程與 Podcast，提升公務體系專業知能並奠定跨機關合作基礎；內政部除自辦活動外，亦補助民間團體推動社會溝通，並結合種子人員與衛福部關懷據點擴大推廣效能；文化部透過政治檔案研究、出版、資料庫建置及多元展演活動，並結合所屬館所推動展覽與教育導覽，深化社會參與；衛福部則以補助計畫、共識營及「歷史的傷，心會記得」線上課程與 Podcast，推廣政治暴力創傷知情理念；國發會則運用國家檔案館作為保存記憶與呈現歷史真相的重要平臺，逐步累積社會關注與基礎認知。

展望未來，各機關推動轉型正義社會溝通之經驗與成果，未來宜在既有基礎上持續深化專業培力與多元推廣機制，透過教育訓練、數位課程及多樣媒介，提升公務體系與社會大眾之理解與參與。同時，強化跨機關、跨場域及公私協力之合作模式，串聯資源、擴大不同群體觸及範圍，並支持民間團體培力發展，以累積在地推動能量。另可結合政治檔案及相關研究成果，透過出版、影視、遊戲等多元轉譯方式，提升內容之可近性與傳播效益，進一步深化社會對轉型正義議題之認識與共鳴。

捌、結語

臺灣的轉型正義工程，是一場鞏固民主憲政、深化人權價值，且跨越世代的馬拉松長跑。回顧過去一年，在本方案「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及「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三大政策目標上，均有一定程度進展。

還原歷史真相，省思歷史記憶：在國發會與檔案局的努力下，政治檔案的徵集、審定與解降密檢討成效顯著。特別是原屬《國家機密保護法》第 12 條之暫不移轉政治檔案，解密率已達 96.54%，大幅突破過去的保密限制，並透過改版「國家檔案資訊網」提供當事人便捷的查找服務。文化部則積極推進政治檔案的專書出版與口述歷史影像紀錄，並透過「不義遺址保存行動策略」及全國完成 17 處不義遺址標示示範點的設置，將昔日發生人權侵害事件的壓迫空間轉化為人權教育場域。對於社會關注的中正紀念堂園區轉型，經本會報第 6 次會議決議，已確立朝向「歷史記憶保存」與「民主教育推廣」之雙重目標，原則同意將中正紀念堂園區轉型為「民主教育園區」，逐步推進空間轉型工作。

矯正政府過錯，弭平社會傷痕：為滌除司法不法與行政不法加諸於受難者之污名，法務部本年度辦理已賠案件平復公告達 2,322 件 (2,242 人)，並審議新案 175 件；內政部與權利回復基金會累計至本年底通過生命與人身自由賠償決定達 2,710 件，賠償總金額逾 66 億元，財產所有權之回復亦穩健推進。然而賠償與名譽回復，僅是國家承擔過錯的起點，金錢無法完全撫平受難者逝去的青春與家屬的創傷，這也更督促著我們採取更多元的被害者修復機制。如教育部於 9 月訂定《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之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名譽回復處理原則》，透過頒發榮譽教師證書、舉行平反儀式、編修校史等措施，彌補被害者在校園體系留下的缺憾。衛福部則持續完善政治暴力創傷療癒體系，透過支持服務據點及原住民族、金馬地區之在地化療癒模式，逐步建立

長期支持網絡等。

鞏固民主體制，深化人權價值：法制化是轉型正義常態化的基石。目前法務部針對加害者識別與處置事項所擬具之專法，已漸具雛形，後續將積極與社會溝通；文化部主管之《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也已在立法院審議中。為深化人權價值，各機關依據「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從校園教育、公務人員到特定專業人員（包含國安、情治人員在職訓練）及大眾媒體，展開跨領域、分齡分眾的溝通，如法務部人權影展、內政部人權繪本出版、國發會國家檔案館的沉浸式「檔案元宇宙」體驗等，成功促進了跨世代的對話。此外，記憶不僅為國家對歷史創傷之修補，亦為維繫民主韌性、預防國家暴力重演之關鍵，本院前於 113 年核定每年 5 月 19 日為「白色恐怖記憶日」，另為延續此一紀念日之精神，文化部復於《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制定後，於本年 7 月 17 日依據該條例第 5 條第 28 款規定，公告文化部核定之節日，同訂每年 5 月 19 日為「白色恐怖記憶日」，期引導社會大眾共同瞭解白色恐怖歷史之重要性。

推動轉型正義是一項與時間賽跑的龐大工程，儘管已在上述三大目標持續累積階段性成果，面對部分法案仍處立法審議或凝聚共識階段，本院並未停下腳步，而是採取「行政先行、法制並進」之策略，並在本院人權處對於轉型正義各業務之協調、督導下，透過修正本方案、頒布「轉型正義階段政策重點策進方案」、活化「促轉基金」建構公私協力平臺，確保國家整體轉型正義政策動能穩健推進。同時，本院同步推動政治檔案開放應用、空間轉型、權利回復及政治暴力創傷療癒等工作，並透過「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引導更多民間力量共同參與。

臺灣位處東亞第一島鏈的前沿，面對地緣政治與當代資訊戰的複雜挑戰，轉型正義不僅是為內部的社會和解，更具有對外彰顯自由民主價值、建構民主防禦韌性的國際意義。正如本院舉辦之「2025 人權日國際研討會」所映照的國內外經驗，歷史真相的

還原，是抵抗威權復甦、強化民主韌性的關鍵。轉型正義不是為了清算過去，而是為了走向未來，唯有正視歷史、理解創傷、深化對話，才能建立起具包容性與強大韌性的民主文化。本院將偕同各機關及社會各界，在追求真相、正義與和解的道路上，公私協力穩健前行，持續為臺灣民主憲政與人權保障奠定更堅實的基礎。

附錄

一、機關相關業務資訊專區連結

機關	內容	網站路徑/網址	QR code
法務部	● 最新消息 ● 相關法令 ● 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 ● 識別與處置加害者 ● 教育宣導	首頁›資訊公開›轉型正義業務專區 https://gov.tw/NKs	
內政部	● 最新消息 ● 權利回復 ● 清除威權象徵 ● 社會溝通活動 ● 二二八基金會	首頁›主題服務›轉型正義業務專區 https://gov.tw/AMQ	
文化部	國家人權博物館	https://gov.tw/Mhn	
	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	https://gov.tw/iQT	
	不義遺址資料庫	https://gov.tw/rWg	

機關	內容	網站路徑/網址	QR code
	國家人權記憶庫	https://gov.tw/FZm	
衛福部	政治暴力創傷療癒	首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心理健康司›政治暴力創傷療癒 https://gov.tw/bfr	
教育部	● 網站導覽 ● 基本資訊 ● 學習資源 ● 參訪資源 ● 影音資源 ● 專家名單 ● 校園推動 ● 網站連結 ● 網站服務	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首頁›轉型正義教育 https://hre.pro.edu.tw/tjeindex	
國發會 (檔案局)	國家檔案資訊網	https://gov.tw/DHE	

機關	內容	網站路徑/網址	QR code
	政治檔案服務專區	國發會檔案局網站首頁›國家檔案›政治檔案服務專區 https://gov.tw/BZT	
	政治檔案審定	國發會檔案局網站首頁›國家檔案›國家檔案管理制度›政治檔案審定 https://gov.tw/4ZQ	
	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國發會檔案局網站首頁›認識我們›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https://gov.tw/rhT	
原民會	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專區	https://gov.tw/4V4	
	前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	https://gov.tw/PjL	

二、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2023 年至 2026 年）114 年推動成果

（一）各級學校教育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一) 課程及教材發展 (二) 師資培育及進修 (三) 普及宣導與實踐 (四)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育				教育部	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盤點及課程教材發展： (1) 十二年國教課綱盤點：檢視並彙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領域/科目課程綱要有關轉型正義之內容，主要透過「社會領域」課程，相關教科書均有轉型正義專家學者協助審查。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A.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自 113 年 8 月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轉型正義教材盤點與開發計畫」，整合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社會領域及人權議題分團、高中學科中心，依據本院「轉型正義教育學習架構」，盤整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教科書與已開發及待開發之教材。本年盤整完成轉型正義相關教案 63 筆、教材 12 筆，已請教育部上傳至教育部人權暨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提供教師使用。 B. 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人權議題分團於 11 月 7 日辦理人權教育輔導團北區研討會，邀請人權工作者李明哲以「消失的五年，消失的人權」以及「人權救援與人權教育」為題發表講座，共計 40 位教師參加。12 月 12 日在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辦理「臺灣民主小旅行」委員增能活動，以二二八事件犧牲者之一的日治時期台灣名畫家陳澄波之特展為主題，由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進行導覽及策展團隊分享，共計 28 人參加。 C. 補助各級學校辦理「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本年度計畫核定學校共計 22 校，共研發轉型正義相關教材（教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案）12 件。與國家人權博物館及相關機關合作辦理行動故事車、行動教具箱及多元課程活動等計 27 案，辦理相關研習及講座 47 場次。 D.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全國教師培力轉型正義教育研習活動 6 場次，於 2 月 21 日辦理「回首過去專題—認識二二八事件」；5 月 23 日辦理「519 白色恐怖記憶日與轉型正義教育」；6 月 20 日辦理校長專業成長「透過藝術與歷史對話，探索轉型正義」；7 月 4 日辦理「阿里山鄒族史蹟踏查初階課程」及 12 月 1 日至 3 日辦理「阿里山鄒族史蹟踏查進階課程」；12 月 18 日至 19 日辦理「臺北不義遺址走讀活動」。 (3) 大專校院： A. 113 年至 114 年委託國立東華大學歷史學系陳進金教授辦理「大專院校校園轉型正義教育主題課程研發案」，完成 3 小時講座型課程「從政治檔案認識戰後臺灣的威權體制與白色恐怖」（含案例「1952 年羅東紙廠案」、「1960 年雷震案」、「1969 年統中會案」），以及 2 學分課程，形式為策畫「大專院校轉型正義通識課程學習核心主題及細綱」，並檢附相應主題之參考資料，以利授課教師彈性且視該校需求規劃 30 小時通識課程。兩課程均已公告於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提供參閱。 B. 2 月 20 日至 21 日全國大專校院校長會議、6 月 16 日至 17 日全國大學校院教務主管會議、9 月 25 日全國技專校院教務主管會議等宣導，鼓勵各校開設公民法治廉政相關議題課程。 C. 結合教育部「提升大學通識教育中程計畫」進行課程推廣： a. 於 12 月 18 日全國大專校院通識教育主管會議，邀請策展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國立東華大學歷史學系陳進金教授進行短講，分享轉型正義通識教育課程之教學理念與成效。 b. 於通識探險家平臺增設「轉型正義教育」主題策展，分享轉型正義通識教育課程教案與教材，提供各大專校院通識教育教師課程規劃參考。於 12 月上架 6 門轉型正義課程，將持續擴充資源。 D. 於 10 月 7 日「115 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推動及徵件說明會」向教師宣導，該計畫係補助大專校院教師執行教學實踐之相關研究，研究取材方向可包含轉型正義。本年度補助轉型正義案通過共 2 件。 2. 師資培育及發展： (1) 師資職前教育： A. 於 9 月 2 日函請各校參考運用本院「轉型正義學習架構」納入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並於 10 月 21 日本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主管聯席會議請各校配合將轉型正義融入課程規劃。 B. 本年轉型正義議題列為師資培育之大學「人權教育(含轉型正義)教案徵件競賽」主題，於公告簡章提供「轉型正義學習架構」及本部轉型正義資源網相關影音作為參考資源。本年辦理 3 場教案指導說明會，1 場次以轉型正義為主題，講解議題內涵，示範如何融入課綱（如學習主題「人權與民主法治、人權違反與救濟」；實質內涵「人 U8－說明言論自由或新聞自由對於民主社會運作的重要性、人 U11－理解人類歷史上發生大屠殺的原因，思考如何避免其再發生。」等），並以不義遺址舉例如何引導學習者行動，引導師資生發展相關教案，本場次參加人數計 43 名。本年計 32 件（參與人數總計 66 人)教案投件，其中轉型正義主題計 6 件（參與人數計 14 人），得獎作品中轉型正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義主題共優選 1 件、佳作 2 件，作品並公告於「良師藝友」網站（https://reurl.cc/AbK4DK）供參考運用。 C. 辦理中小學校長及主任儲訓班，納入「轉型正義與人權教育」相關議題課程，計 4 梯次 23 學時，共培訓 844 名候用校長及主任。辦理中小學主任回流班，開設「原住民轉型正義教育」主題式專班課程，計 1 場次 6 學時，共培訓 84 名候用主任。辦理中小學校長在職專業研習班，開設「原住民轉型正義教育」及「校園轉型正義之路-人權與反霸凌」主題式專班課程，計 2 場次 26 學時，共培訓 18 名在職校長。 D. 本年核定補助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南大學、中原大學及靜宜大學等 4 所校開設「轉型正義議題納入之增能學分班」各 1 班次，計 4 班次，共計 65 名教師參與。 3. 普及宣導與實踐： (1) 整合資源優化教學資源網站： A.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業於「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簡稱 CIRN）已建置社會領域及人權議題專區，113 學年度辦理國民中小學轉型正義教案徵選競賽，共計選出特優 2 件、優等 5 件、佳作 5 件，共計 12 件得獎作品，並於本年 7 月建置於 CIRN 平臺，提供學校參考運用。學群科中心針對各類型主題、教材教法等資源掛載於「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網站」，並將人權教育資源中心網站（含轉型正義資源）置於相關連結，提供教師參考利用相關教材及資源。委請國教署資源中心持續蒐整各類型教學資源資料庫，整理相關研發教案、教學媒材等資源；並將相關資源公告於「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 B. 國家教育研究院愛學網：本年針對轉型正義議題徵集 7 部優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質媒體影片，並於 9 月中旬掛載於愛學網愛生活「愛學影展」專區；另自製 2 部影片，已於 115 年 1 月掛載於愛學網。本年度除於國教院電子報、官網首頁輪播區及臉書進行行銷推廣，提高資訊露出、擴大觀看人次，另辦理 20 場教育推廣活動，參與者包含校長、主任、教師及教育行政人員，計約 2,500 人次，鼓勵現場教師使用具轉型正義議題之媒體影音資源。 C. 「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可擇選人權教育或轉型正義教育，並已上傳轉型正義之簡介及政策指導、學習資源、參訪場館及遺址、校園推動專區、專家名單等。持續充實學校可使用之教材教案資源及進行資源盤點以擴充網站內容。3 月至 6 月期間，提供 5 部影音供各級學校申請播放；10 月核定實施網站審核機制及人才資料庫審核及維護要點，並行網站改版作業及重新盤點修正資源。 (2) 辦理多元推廣活動： A.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a. 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人權議題分團 4 月共辦理 3 場次分區聯盟交流活動，共 120 人參加，北區於臺北市新文化運動紀念館舉行縣市團分享交流暨館內參訪、中區於臺中市太平區中華國小進行縣市團分享交流，並邀請 1095 壹零玖伍移民工文化協會介紹移工文化、南區於雲林縣布袋戲館舉行，並介紹日本拘役所與台灣布袋戲文化歷史；11 月辦理 3 場次分區研討會，共計 117 人參加，分別邀請人權工作者李明哲演講「人權救援與人權教育」、陽明交通大學連加恩助理教授講座「走人少的路:如何在國際推動人權工作」、國立中正大學蔡崇隆副教授講座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在歧視與無視之間-談移工人權展望」,提升人權教育專業素養、強化人權認知與意識。 b. 透過學、群科中心辦理「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議題融入國際教育－『olaloodicepo 大港口事件』歷史走讀工作坊」、「教案示例系列工作坊－正義之路：重返『二七部隊』、『安康招待所』」、「轉型正義教案示例講座－從牟紹恆等人的案例看威權統治時代的體制」，並於辦理活動時提供相關教學資源予參與教師參考運用。 c. 於 2 月 21 日與二二八紀念館合作辦理「回首過去專題—認識二二八事件」，並搭配參訪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設展、「鐵幕裡的自由幽靈—以藝術作為抵抗的巴洛格作品展」等展覽，透過多元藝術形式，引導學員認識並理解歷史脈絡與故事，參與人數約 30 人次。 d. 於 12 月 18 日至 19 日與人權館合作辦理「臺北不義遺址走讀活動」，以實地參訪不義遺址結合專題講座方式進行培力課程，參與人數約 25 人次。 e. 補助各級學校辦理「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各校透過行動展借展、校外參訪及校內推廣活動與國家人權博物館合作，深化學生對白色恐怖、政治受難與轉型正義等人權議題的理解。合作形式包含： (a)行動展借展與校內佈展導覽：申請「義民中學案」、「台灣監獄島」、「遲來的愛」等主題行動展至校內展出，透過讀書會培訓學生擔任導覽員，於校內進行展覽解說與推廣，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與公共表達能力。 (b)人權故事展與校內推廣活動：辦理人權行動故事展，結合展覽內容設計延伸學習活動，使學生理解威權統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治下的社會背景與個人處境，進一步思考轉型正義與歷史記憶的意義。 (c)教具融入課程與跨域創作：運用館方教具「穿越時空找回他們的聲音」，結合文學作品與政治受受難者書信文本，引導學生討論人物處境與歷史脈絡，並以廣播劇等創作形式呈現學習成果，提升議題理解與表達能力。 B. 大專校院： a. 委託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114 年度大專校院轉型正義及人權教育：北臺灣行動與實踐計畫案」：結合臺北師範學校完整的學籍檔案、畢業紀念冊、公文檔案之查找翻閱，重新整理政治案件未畢業的受難前輩之校內資料與檔案，積極與校史室合作，將白恐寫入校史，舉辦恢復名譽儀式，撫慰家族傷痛，至今已完成 6 位。並進行北師藝術科陳孟和前輩作品展覽，劉振源前輩遺作清查、造冊與策展及工作坊，進而促成家屬將畫作捐贈國家人權館典藏。 b. 委託國立成功大學「114 年度大專校院轉型正義與人權教育：南臺灣行動與實踐」：以 113 年聚焦成大盤整轉型正義教育推動模式為基礎，本年擴展至南台灣，包含臺綜大四校、其他校院、NGO 及地方社區組織，以「開發跨校跨域人權及轉型正義密集課程」、「巡迴講座」、「多元轉型正義活動」等，預形成「轉型正義與人權」為主題之 18 小時彈性密集課程，搭配巡迴主題演講及各式多元活動（走讀、專題演講、影展、戲劇演出等）持續推動。 c. 辦理「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轉型正義教育實施計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畫」，本年申請計 13 件，核定補助 11 件，包含「望向族群共融，多元共榮轉型正義教育論壇」、「二二八事件紀念與行動：第十三屆共生音樂節」、「穿越黑暗的道路，轉型正義之省思」、「藝遊誌：走踏歷史的痕跡」、「影音放映暨座談會-尋找湯德章」、「天主教輔仁大學校內轉型正義教育推廣計畫」、「轉型正義與集體記憶」、「歷史的回聲：成大轉型正義週系列活動」、「空間與正義，歷史現場與專題展覽走讀計畫」、「戰後臺灣檔案解讀與歷史田野課程」、「訴說在地的故事—《1950 年代南投白色恐怖教學手冊》人權教育推廣」等。 4. 教職及學生身分受難者名譽回復處理事宜： (1) 9 月 23 日核定公布「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之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名譽回復處理原則」，由教育部設置專責窗口，以公務信箱集中受理及個案處理。並已於「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設置專區公告前促轉會移交具教職及學生身分被害者清單(學校與人數)。 (2) 本年受理申請 5 案，其中吳萬福前輩、鄭宜時前輩、鄭子東前輩申請回復國民中、小學教職身分名譽，由國教署函轉縣市政府憑辦。大專校院部分，除臺大學生會轉型正義小組詢問名冊調閱事宜外，9 月 16 日淡江大學頒發趙清淵前輩榮譽畢業證書，12 月 16 日淡江大學頒發林擎天前輩榮譽畢業證書暨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 5.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育： (1) 檢核教科書之原轉議題內容：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諮詢小組 2 場次，針對教科書內容與原住民族相關內容進行檢視，並提供修正建議。與教科書研究中心共同辦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理「教科用書與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研討會」。 (2) 研發補充教材： A. 國家教育研究院完成《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重大歷史事件之補充教材，以及 4 部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教學影片，並上架該院愛學網提供各界使用。完成原住民族重要歷史事件補充教材 3 份、教學輔助影片 3 部、教學資源手冊 1 份，亦已上架本院愛學網提供各界使用。完成原住民族歷史事件走讀資源手冊 1 冊，擇取 19 世紀至 20 世紀間原住民族之重要歷史事件進行走讀課程，並涵蓋戰後白色恐怖時期的日進春、湯守仁案，亦上架該院愛學網提供各界使用。 B.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東華大學辦理「推動進修『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主題教學增能相關課程」計畫，辦理增能研習課程共 30 場，以原轉為主題，推廣「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概念融入課程與教學，同時納入現有教學教材資源，如《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補充教材、《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原住民族人權及轉型正義教學指引手冊電子書》、威權時期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故事繪本電子書、原住民族政治受難者暨相關人士口述歷史影像紀錄等，供研習學員參考使用，深化對各類原住民族議題及轉型正義議題的認識及理解，以實踐多元友善的族群關係與社會氛圍。 (3) 學校教職員增能： A.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東華大學辦理「推動進修『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主題教學增能相關課程」計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畫，將全國各級學校教師、職員、原住民族語老師及大專院校師資培育單位(師範大學、教育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學生等納入宣講對象，共辦理 30 場。 B. 委託區域原資中心（輔仁大學)辦理 4 場次原資中心增能研習課程，包含 3 場次參加對象以原資中心專任人員為主之初階課程，以及 1 場次參加對象以原資中心主管為主之進階課程。初階及進階課程均包含「政策力—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4 場次共計 283 人次參與。另在進階課程的第二天，安排了「行動力—沉浸式部落文化學習」課程，帶領原資中心主管走入桃園復興區溪口部落，參訪大豹群故事館，了解族群歷史脈絡，在樂信瓦旦公園，由導覽老師林沛緹（樂信．瓦旦的姪孫女）的帶領，走訪歷史現場，傾聽在不同政權下的生命故事。 C. 辦理轉型正義參訪活動： a. 補助南區區域原資中心（國立屏東大學）於 7 月 24 日及 25 日辦理「原心共學：原住民族學生輔導跨校觀摩及交流活動」，參與人數 41 人，活動內容包含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透過園區導覽回顧過去政治壓迫的歷史，促進反思及對轉型正義的認識。 b. 國立屏東大學與國立臺東大學辦理跨校學習營-「讓記憶發聲，綠島行動中讀書會 x 綠島人權之旅」，於 8 月辦理 4 場讀書會，共同閱讀與討論「名單之外：你也是受害者？」一書及電影「流麻溝十五號」，並於 9 月 12 日至 14 日綠島走讀，從原住民族的觀點出發，理解威權時期的壓迫與不公，並藉由實地走訪綠島人權紀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念園區、進行跨校對話與討論，參與學生人數 20 人。 (4) 研習活動推廣：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各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分區協作中心成果展及原住民族課程發展總中心成果展宣導相關議題，共 6 場次。 (5) 納入徵件競賽主題：「MATA 獎-大專校院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原住民族主題影音及拍片企劃競賽」之參賽主題涵蓋轉型正義，並將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之相關資源納入校園宣導：本年邁入第 12 屆，並於 12 月 2 日辦理頒獎典禮完竣。已將原轉議題納入參賽主題，並透過巡迴講座加強宣導戰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 3 月至 9 月期間，舉辦 40 場大專校院與高級中等學校巡迴講座，強化學生對於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的認識。
(七) 促進社會多元參與	2. 透過社區大學及圖書館進行推廣	7-2-1 社區大學辦理課程或推廣活動。	社區大學每年辦理 16 門相關課程或活動。		1. 為鼓勵支持社大開課，教育部函請各地方政府於 2 月 17 日提報本年度一般性課程補助申請，並於 4 月 10 日核定支持社區大學自主開課，其中內容與轉型正義相關課程或活動 17 場次，包括新北市三重社大開設「建構轉型正義」；永和社大開設「中正紀念堂歷史小旅行導覽員培訓」、「走找透光的台島身世」、「歷史小旅行工作隊」；林口社大舉辦「關於台灣轉型正義的社會補課：探索威權地景密碼」；臺中市五權社大開設「走找透光的台島身世」；臺南市臺南社大開設「轉型正義、消除威權象徵與公民行動」。 2. 另針對補助辦理社區大學促進公共參與特色議題計畫，核定補助之轉型正義相關計畫共計 4 案，包括新店崇光社區大學辦理「大坪林五庄店仔街向左轉向右轉」；三重社區大學辦理「記憶與修復——臺灣轉型正義的實踐與和解」；新營社區大學辦理「轉型正義未竟之路：在地敘事實驗工作坊」；臺南社區大學辦理「臺語文化與轉型正義的課程實踐與公共參與」。3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間，辦理逾 47 場次之課程或活動。
	3. 透過圖書館進行推廣	7-3-1 圖書館辦理議題主題書展或講座。	國立圖書館每年共辦理 15 場書展/講座。		1. 國立臺灣圖書館全年共辦理書展 2 場、講座 5 場及電子資源利用活動 1 場，累計參與人次逾 2,700 人，簡述如下：2 場主題書展分別為「消失的土地聲音」特殊資源及「歷史的回聲與未來的正義」主題書展；轉型正義系列講座 3 場包括「政治檔案的應用與轉化：真相背後的故事與力量」、「被消失的建築考：從日治到民國，那些藏在檔案裡的日產建築 20 帖」及「在轉型正義方面，波蘭與臺灣都還『在路上』」；其他主題講座 2 場，分別為「禁錮的聲音．看不見的語言」共融音樂講座活動及「山的記憶與我們的故事」:《我的獵人爺爺：達駭黑熊》、《東谷沙飛：山的孩子笛昂》」講座；電子資源利用活動播放影片「流麻溝十五號」，並由作者曹欽榮進行講座及參觀國家人權博物館。 2.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總計辦理 12 場次轉型正義相關推廣活動，共 1 萬 4,609 人次參與。包含 8 場次主題書展、1 場借閱活動及 3 場次兒童說故事及手作活動。2 月 27 日至 3 月 31 日辦理「轉型正義主題書展：藏著眼淚的詩（含實體及線上書展）」1 場次；與臺中市山海屯故事協會合作，分別於 5 月 10 日及 6 月 14 日辦理 2 場「轉型正義親子故事及手作活動」，分享臺灣本土繪本《希望小提琴》及《阿嬤的碗公》的故事；5 月 29 日至 6 月 29 日辦理「包粽包中」限定借閱活動；7 月 1 日至 31 日辦理「那些奔赴光的人」實體及線上書展，並搭配借閱活動；7 月 5 日辦理「轉型正義親子故事及手作活動」；9 月 2 日至 9 月 30 日辦理「轉型正義主題書展：正義的溫度」實體及線上書展；10 月 17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記憶的轉向：在歷史與和解之間」轉型正義線上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書展； 11 月 16 日辦理「記憶的家屋:從故鄉到歷史的回聲--轉型正義廟口書展」;11 月 23 日辦理「從故事學勇氣：讓孩子聽見歷史的心跳」轉型正義廟口書展;11 月 20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轉型正義系列精選書展及延伸活動：愛的擁抱快閃活動」;12 月 26 日至 31 日辦理「轉型正義繪本展」。 3. 國家圖書館完成白色恐怖受害者葉行一文獻，以及「自覺運動」文獻徵集，並於 12 月 19 日辦理與自覺會簽約活動以及自覺會文物展（12 月 19 日至 31 日）相關文獻已完成數位化，待建檔後將於國圖「臺灣記憶」系統提供大眾瀏覽。
	4. 強化推廣轉型正義教育	7-4-1 運用多元管道(如廣播電臺、座談會、研討會、說明會、成果發表會等)宣導轉型正義教育推動情形及成果。	每年辦理 1-2 場次，適時說明行動綱領願景、內容及實施成效等相關規劃，提升理解轉型正義教育推動之必要，並能呈現相關推動成果。		1. 12 月 30 日「教育開講」製播 1 檔節目，邀請國立東華大學陳進金教授及陳欽生前輩共講人權故事。 2. 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合作製播「夢想發原地」廣播節目，並透過小單元推廣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理念，邀請國立東華大學謝若蘭老師介紹轉型正義的概念共 13 次。

（二）一般公務人員訓練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一) 初任公務人員及晉升官等訓練	1. 深化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及晉升官等訓練參訓人員對轉型正義之認識與理解	1-1-1 於各項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及晉升官等訓練課程配當納入轉型正義相關課程，跨機關、跨領域策略合作，研編適切人權及轉型正義相關教材案例或數位課程。	1. 與法務部、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國家人權博物館等機關合作，研編適切人權及轉型正義相關教材案例或數位課程，預計每年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人數約 5,500 人，晉升官等訓練人數約 4,000 人。 2. 受訓人員綜合評估意見表對課程滿意度達 80%以上。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 本年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人數計 6,166 人，本年晉升官等訓練人數計 4,111 人；上開兩項訓練受訓人員綜合評估意見表對課程滿意度均達 85%以上。 2. 為深化公務人員對人權議題之理解與實務運用，國家文官學院分別於 112 年製作完成「人權議題－公民與政治權」數位課程，並於 113 年續行製播「公民與政治權（含轉型正義）」及「人權保障與實踐」等 2 門數位課程，相關課程均已上架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本年將前揭數位課程納入各項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及晉升官等訓練課程配當表，並持續透過該平臺辦理課程推廣與學習應用，作為人權教育之重要學習資源。全年通過課程認證人次達 3 萬 1,080 人次，顯示數位課程於訓練體系中已發揮穩定學習成效。
(二) 公務人員在職訓練	1. 納入「轉型正義」相關課程	2-1-1 修正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課程類別代碼，新增「轉型正義」類別代碼，將「轉型正義」課程納入公務人員每	1. 「轉型正義」類別代碼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因其納入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必須完成學習時數範圍，將有效提升公務	行政院 人事行政總處	依本院人事行政總處終身學習入口網站統計資料顯示，本年公務人員計有 11 萬 7,627 人次參與「轉型正義」相關課程。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人每年必須完成學習時數範圍。	人員參加「轉型正義」相關課程之學習意願。 2. 各機關可利用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定期檢視所屬同仁學習情形，瞭解「轉型正義」在職訓練推動成果。		
		2-1-2「轉型正義」議題融入人權教育相關實體課程訓練。	為持續精進人權與轉型正義教育訓練實體課程，每年參酌前 1 年度參訓學員回饋意見，邀請人權與轉型正義領域之專家學者召開課程諮詢會議，將「轉型正義」議題融入課程內容，預計每年（自 2023 年起）至少 250 人次參訓；部分班期實施訓後測驗，測驗成績達 75 分以上者比率達 85%。	行政院 人事行政總處	1. 本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依據本院所屬中央及各地方機關填報之訓練需求，於本年辦理「人權教育專班」及「轉型正義基礎研習班」等相關研習，計 19 班期，897 人次參訓，其中 7 班期實施訓後測驗，測驗成績達 75 分以上者比率達 89.19%。 2. 為使研習規劃更符合政策目標與訓練需求，每年均邀請專家學者及本院人權處等相關主管機關（單位）召開課程規劃諮詢會議，共同滾動式精進課程內容，於 8 月 27 日召開 115 年度人權及轉型正義相關研習班課程規劃諮詢會議。 3. 本年「轉型正義基礎研習班」第 2 期參訪地點為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上述會議考量因戒治所屬非一般對外開放之機構，建議將其納入為未來固定參訪場所之一，115 年「轉型正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義基礎研習班」兩期皆安排至戒治所參訪，並增加新店第三公墓（前安坑刑場）之導覽，且安排相關政治受難者前輩及家屬分享親身經歷及導覽，俾促進參訓者融入真實場域進行覺察與自我反思之深度學習。 4. 另上述會議決議新開辦「光影敘事：從多元視角關照轉型正義與生命關懷」研習班，依學習架構及實施指引所訂，本總處應研發之深化反省議題課程，於上述課程納入「國家安全與秩序」、「轉型正義的性別與家庭視角」及「轉型正義的人文藝術視角」自主研發主題，課堂上由講座進行引言解說相關概念，並搭配主題影片播放，隨後進行深度討論與分享，以促進公務人員關照威權統治對國家與人民的影響，強化對人權及轉型正義核心理念認識及內化與實踐。
		2-1-3 於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轉型正義」專區，開放各機關及相關業務權責機關提供掛置轉型正義相關數位課程。	利用數位學習不受時空限制之性質，強化宣導效益，提供公務人員多元方式認識民主轉型之進程，於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每年（自 2023 年起）提供 7 門以上轉型正義數位課程，總認證人次達 80,000 人次以	行政院 人事行政總處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轉型正義專區」，上架「公民與政治權(含轉型正義)」、「威權統治與民主化」等 15 門相關數位課程，通過數位課程取得認證之公務人員計 9 萬 3,595 人次。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上。		

（三）特定專業人員訓練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一) 司法人員之養成及繼續教育	1. 舉辦法官或其他司法行政人員之職前教育及司法人員之在職進修	1-1-1 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職前教育及在職進修課程。 1-1-2 辦理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等相關教學活動。	每年辦理各項轉型正義相關課程，期許司法人員瞭解蘊含其中文化脈絡及法治問題，深化人權保障之理念，並提升人文關懷之精神。	法官學院	法官學院持續規劃轉型正義相關課程，除辦理專班外，亦在各研習適時安排相關課程次，說明如下： 1. 職前訓練辦理共 9 場次，共計 507 人次參訓：包含遴選法官、書記官、執達員、心理測驗員、心理輔導員、錄事及庭務員等新進司法人員。 2. 在職訓練共 7 場次，共計 322 人次參訓： (1) 3 月 5 日：辦理「第 1 期環境暨生態研習會」之「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課程，共 38 人次參訓。 (2) 3 月 27 日：辦理「第 1 期政府採購法研習會」之「大稻埕文史走讀」課程，共 45 人次參訓。 (3) 4 月 23 日：辦理「程序監理人專業培力研習」之「轉型正義系列-電影賞析:《流麻溝十五號》」課程，共 44 人次參訓。 (4) 6 月 24 日：辦理「少年調查（保護）官執行業務專業訓練(一)」之「轉型正義系列-電影賞析:《流麻溝十五號》」課程，參訓人數 41 人。 (5) 8 月 21 日：辦理「行政訴訟實務研習(行政人員班)」之「現代轉型正義」課程，共 60 人次參訓。 (6) 11 月 21 日：辦理「第 3 期文化資產與保存研習會」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之「歷史、美術、司法博物館走讀」課程，共 37 人次參訓。 (7) 12 月 2 日：辦理「第 2 期法院行政主管研習會（環境與生態保育專題）」之「轉型正義影片賞析-流麻溝十五號」課程，共 39 人次參訓。 3. 辦理 3 期轉型正義專班，共計 143 人次參訓：其中 2 期專班至綠島人權文化園區進行實地教學，另 1 期專班為初階課程。
	2.司法官班及遴選檢察官班養成教育	1-2-1 將轉型正義相關課程納入司法官班及遴選檢察官班之司法人權系列課程。	預計於司法官班及遴選檢察官班開設轉型正義相關課程，規劃學院內授課或透過電影欣賞與評論，遴聘學者或相關 NGO 團體之專家擔任講座，以提供學員多元化的學習內容。	法務部 司法官學院	1. 7月3日於司法官第64期開設「法律與政治的辯證-談轉型正義」課程2小時，計162人次參加；9月16日於司法官第66期 L 班開設「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課程2小時，計89人次參加； 9月26日於司法官第66期 J 班及遴選檢察官職前研習班第8期開設「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課程2小時，計93人次參加。 2. 10月29日及11月19日司法官第66期178名學員分2梯次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由陳欽生前輩導覽講解。
	3.司法人員之職前訓練	1-3-1 將國家人權博物館及不義遺址納入司法人員職前訓練之教學參訪規劃。	每年辦理國家人權博物館或不義遺址參訪，並結合跨領域師資導覽講解 1 班次。		5 月 7 日檢察事務官訓練班第 27 期 92 名學員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由陳欽生前輩導覽講解。
	4.檢察官在職進修	1-4-1 辦理司法人權有關轉型正義之電影賞	每年辦理司法人權有關轉型正義之電影賞析班次，並遴聘學者或		1. 4月11日辦理本年度「轉型正義」系列課程一「正義辯護人」影片觀賞暨評析由葉浩教授授課及陳佩甄副教授評析，計99人次參與。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析。	相關 NGO 團體之專家擔任講評。		2. 7月4日辦理本年度「轉型正義」系列課程二「拆彈少年」影片賞析，由潘宗億教授及王韻茹教授評析，計73人次參與。 3. 11月14日辦理本年度「轉型正義」系列課程三「牽阮的手」影片賞析，由陳翠蓮教授評析，計71人次參與。
（二） 軍事人員之養成及繼續教育	1.落實軍事校院基礎教育推動	2-1-1 依「為用而育，計畫培養」之宗旨，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融入年度人權及法治教育教育課程。	2022 年至 2023 年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融入人權及法治教育課程；2024 年至 2026 年排定年度課程規劃，教育及培養國軍未來幹部具備基本法律素養，以達部隊依法行政。	國防部	1. 2 月 25 日成立轉型正義教材編輯小組，負責轉型正義法治教育參考手冊編纂事宜，並於 4 月完成初稿，於 5 月送請轉型正義教育諮詢小組委員審查（該手冊已於 115 年 1 月 30 日經委員審竣並簽奉核定）。 2. 3 月 6 日邀請前政務委員羅秉成先生於最高軍事法院進行「轉型正義」專題講演。 3. 6 月 3 日至 5 日辦理推動轉型正義法治教育初階師資培訓課程。 4. 12 月 15 日建立轉型正義法治教育宣導 LINE 群組，以即時傳遞相關宣導資訊，擴大宣教成效。 配合上、下半年定期法治教育課程，將轉型正義相關內容納入教案，於法治教育授課時機一併實施轉型正義議題推廣。
	2.強化官兵愛國意識	2-2-1 持續官兵愛國、人權及法治教育等相關課程。	1. 2022 年至 2023 年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融入「軍隊國家化」、「軍人武德」及「效法典範」等主題，融入文宣主軸，並透過莒光園地等文宣管道刊播；		1. 辦理部內實體課程：配合「行政院轉型正義影音資源推廣服務案」，於 2 月 13 日莒光日教學課後收視影片「逝言翻譯中」，計 91 人次參與；復於 5 月 28 日辦理「轉型正義教育訓練」，邀請本院人權處賴俊兆處長及司法院何友倫研究員主持影片賞析與座談，計 91 人次參與，協力促進國軍人員對轉型正義之認識。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024 年至 2026 年定期辦理。 2. 配合本部轉型正義教育諮詢小組籌組，運用編審完成教材，於國軍莒光園地等文宣管道刊播，以達強化官兵愛國意識。		2. 參與部外實體課程：教育部與本院人權處為推廣轉型正義教育訓練，於 12 月 10 日辦理培訓工作坊，國防部派員參訓。 3. 文宣推廣作為：運用莒光園地等平臺，刊播轉型正義教育相關文宣，計「通識教育–權保與救濟制度介紹」等 26 則。
	3. 納入青年日報、奮鬥月刊及吾愛吾家雙月刊徵選稿件	2-3-1 稿件徵選依本部轉型正義教育課程研擬內容，納入徵選主題。	本部依轉型正義教育課程規劃節點，完成內容研擬，並經外部專家學者檢視，簽奉核定納入正式課程授課後，運用各文宣管道，擴大宣教成效。		
（三） 警察之養成及繼續教育	1. 警察養成教育：強化警察人員養成教育、進修教育及深造教育對轉型正義之認知及觀念	3-1-1 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納入校訂共同必修「憲法與人權保障」、「人權公約與多元文化」等課程教學計畫。	預計自 2022 學年度第 2 學期納入教學計畫。	內政部警政署（含中央警察大學）	1. 中央警察大學：開立共同必修科目「憲法與人權保障」課程，修課學生共計 319 名。 2.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開立共同必修科目「憲法與人權保障」、「人權公約與多元文化」等課程，修課學生共計 1,305 名。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3-1-2 將轉型正義課程納入警察進修教育（警佐班）及警察深造教（警正班）之教育計畫。	預計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新入訓班期開始實施。		警察進修教育（警佐班）及警察深造教育（警正班）舉辦 11 次轉型正義課程，修課學員共計 172 名。
		3-1-3 將轉型正義與警察相涉之案例納編於「人權手冊」輔助教材。	輔助教材「人權手冊」預計自 2023 年 9 月完成編修。		完成「人權手冊」編修，本版本較上一版新增 5 則案例解析。
		3-1-4 於學校網站建置「轉型正義」資訊相關網址連結。	2023 年完成於學校網站建置「轉型正義」資訊相關網址連結。		中央警察大學及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均完成網站「轉型正義」資訊相關網址連結建置。 中央警察大學：https://www.cpu.edu.tw/p/407-1000-5-1.php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https://www.tpa.edu.tw/p/407-1000-20-1.php?Lang=zh-tw
	2.繼續教育：警察人員在職訓練	3-2-1 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本署常年訓練學科講習轉型正義課程宣導，並登載於本署內部網站供員警研讀。	教材編纂及登載於本署內部網站，預計於 2024 年 2 月底前完成。		警政署編撰「探討壓迫體制與案件當事人沿革專題」、「探討機關學校沿革專題」、「轉型正義的國際人權規範與機制視角」及「轉型正義國家安全與秩序」等教材之編纂，列入本年警察人員學科常年訓練教材，且提供測驗試題及師資推薦名單。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3-2-2 於本署內部網頁建置「轉型正義」資訊相關網址連結。	2023 年完成建置本署內部網站「轉型正義」資訊相關網址連結。		警政署持續更新相關網址連結： https://www.npa.gov.tw/ch/app/banner/list?module=smallbanner&id=18285
(四) 情報人員之教育	1.管道融入轉型正義教育，深化情報人員對轉型正義意識	4-1-1 強化課程設計。 4-1-2 種子教官培育。 4-1-3 賡續推動參訪活動。	1. 研發主題課程，培養種子教官：依「行動綱領」「學習架構」及「實施指引」(自主及主責)研發核心主題課程，納入教育訓練課程，使本局情報人員能深入認知轉型正義與本局歷史相關脈絡，瞭解人權與民主法治之重要性，俾將促轉精神內化於本局同仁之工作思維，並實踐人權永續價值，並培養本局種子教官，以儲備本局轉型正義教官能量。 (1) 委外辦理自主研	國家安全局	1. 本年配合教育部跨部會轉型正義教育專家諮詢小組會議提供自研課程修正建議，已完成強化課程設計及內涵，辦理情形如下： (1) 依「『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實施指引」所訂本年課程核心「國家安全與秩序」，增修自言課程內容，於 6 月下旬提交「教材編選計畫」、「教育訓練計畫」及「課程研發計畫」等表件，並完成課程研發。 (2) 依第 4 次轉型正義教育專案小組會議諮詢委員會建議，教材案例調整為「拂塵專案」，以貼近本局機關沿革。 2. 國家安全局種子教官參與教育部舉辦教育培訓工作坊及機關內訓，持續蒐整機關轉型正義課程資料精進教材內容，綜整如次： (1) 4 月 24 日至 26 日參加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培訓工作坊。 (2) 10 月 16 日參加成功大學培訓工作坊。 (3) 12 月 26 日參訪國家檔案館「重返 1987─解嚴檔案特展」及「島讀：我們的故事」常設展。 (4) 配合國家安全局年度專題講座課程旁聽研習。 3. 除上述自研課程外，國家安全局各級班隊另邀請外部師資設定主題授課，本年度辦理實體、數位課程及參訪活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發核心主題課程：委託合格外聘師資編撰教材後，針對本局三級制(基礎【新進】、進修【在職】、深造【在職】)正規教育體系班隊及新進情報人員(在職)訓練班學員授課。 (2) 主責研發核心主題課程，培養種子教官：參考自主研發核心主題課程委託合格外聘師資之授課教材、本局現有檔卷資料，以及相關法規，並依照各級班隊之需求，編撰符合本局同仁學習之課程，區分 4 大主題(主題 1「面對過去，認識威權體制」、主題 2「處理遺緒，轉型正義政		動成果如次： (1) 分別邀請薛化元教授、吳豪人教授、陳翠蓮教授分別講授「轉型正義與政治檔案開放」(2-4 小時)、「轉型正義在臺灣及威權時期的國安局」(2 小時)等 2 門課程；各班隊時數合計 31 小時，共 247 人次參加。 (2) 課餘時數收視轉型正義教育數位影音課程(性別視角下的白色恐怖與轉型正義、從案例中看白色恐怖事件、戰後臺灣威權統治與白色恐怖、凱特的審判及我只是個計程車司機等影片)；合計時數 23 小時，參與人數共 134 人次。 (3) 安排學員參加「國家人權博物館」、「大稻埕與 228 和平公園」、「安康接待室」及「228 不義遺址」等主題走讀、參訪 11 場次，共 155 人次。 4. 11 月 11 日奉權責長官核定，國家安全局各單位應主動辦理主題演講或其他形式教育活動，並定期配合會議或重大集會時機，傳達本院及教育部有關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以響應政府推動國家轉型正義教育。 5. 國家安全局訓練中心圖書館「轉型正義出版品專區」，本年度新購及獲贈圖書有「政治檔案會說話」、「亡國感的逆襲」、「靈魂灰燼」等；另檢整圖書庫房書籍與轉型正義議題相關者，重新編目上架陳展，計有「臺灣人權報告書」、「談景美軍法看守所」等。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策基本概念」、主題 3「展望未來，轉型正義專題」、主題 4「深化反省，拓展轉型正義視野」)及 8 項單元(背景脈絡說明【約 1.5 小時】、歷史案例研討【約 1 小時】、人權法制簡介【約 1 小時】、國際案例探討【約 1.5 小時】、展示本局配合成果【約 0.5 小時】、轉型正義有關藝文作品欣賞【約 0.5 小時】、參訪相關展場【約 1.5 小時】、報告未來展望【約 0.5 小時】)，種子教官積極參與轉型正義相關教育研習。 2. 班隊訓練納入多元課程，增加課程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時數：各級班隊教育訓練均納入轉型正義(實體、數位)課程，有關情工法相關課程，將融入政治檔案開放之概念，另結合公私立機關、機構資源，持續辦理參訪活動，協助本局同仁及各級班隊學員建立轉型正義核心理念，並使覆蓋率達 100%。 (1) 本局三級制正規教育體系班隊課程時數增至 4 小時以上，賡續遴聘專家、學者擔任轉型正義實體課程講座，請講座秉持中性討論與思辨開放態度，以互動式、參與式、融入式等多元化軟性轉譯方式講授課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程，並適時納入多媒體課程，另賡續安排參訪活動。 (2) 新進情報人員訓練班正式納入轉型正義教育課程 4 小時。		
		4-1-4 推展 E 化平臺教學及專題演講。	1. 辦理 E 化教學平臺軟體採購，委製影片教材，並上載平臺供全局同仁學習。 2. 年度內舉辦相關專題演講，使本局三級制正規教育體系班隊學員及同仁瞭解威權統治與民主化發展。		
		4-1-5 續購參考面向出版品。	為深化情報人員對轉型正義意識及培養尊重人權之文化，年度內賡續豐富館藏，並加強宣導力度： 1. 設立「轉型正義出版品專區」、上架出版品，並公告同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仁及學員週知，倡導鼓勵自主閱覽，積極參與及關注。 2. 賡續配合行政院推動國家轉型正義教育，注蒐最新出版品，於年度內適時向人權博物館申請提供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訓練出版品，並配合本局年度圖書採購期程，採購相關書籍及多媒體等出版品，持續更新擴充圖書館館藏。 3. 本局三級制正規教育體系班隊於訓期內，利用館藏資源，藉多元軟性管道融入轉型正義教育，適時於課餘時間安排影片觀賞並完備執行紀錄。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多元管道融入轉型正義教育，深化情報人員對轉型正義意識	4-2-1 強化課程設計。 4-2-2 種子教官培育。 4-2-3 賡續推動參訪活動。	1. 依「行動綱領」「學習架構」及「實施指引」研發核心主題課程，另配合本部轉型正義外聘委員共同調整課程設計，期能更切合深化轉型正義意識及培養尊重人權之道德力量。 (1) 核心主題課程區分 4 大主題(主題 1「面對過去，認識威權體制」、主題 2「處理遺緒，轉型正義政策基本概念」、主題 3「展望未來，轉型正義專題」、主題 4「深化反省，拓展轉型正義視野」)。 (2) 情報人員各教育階段(基礎、進修、深造)訓練均納入轉型(實體、數位)課程，授課時數分	國防部	針對情報專業人員，本年度第 4 季軍情局實施基礎及深造班隊「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共計 7 場 1630 人次，另完成莒光課後宣導工作。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述如下：基礎班隊3小時、進修班隊3小時、深造班隊3小時，另推展E化學習，強化宣導效益，提供人員多元方式認識民主轉型之進程。 2. 配合本部「推動轉型正義法治教育師資培訓實施計畫(草案)」，系統性推動相關師資培訓作業。 3. 多元管道推動轉型正義教育 (1) 每年定期舉辦海報創意設計競賽，將依法行政及轉型正義主題融入設計內涵。 (2) 邀請行政院人權處、本部外聘轉型正義教育諮詢委員或配合行政院「轉型正義影音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資源推廣服務」針對在職情報人員實施專題講座。 (3) 設立「轉型正義書籍專區」，公告同仁週知，倡導積極參與及關注相關議題，並鼓勵自主閱覽。 (4) 公布國家人權博物館、228 國家紀念館及國家檔案管理局等機關有關轉型正義展覽及活動資訊，鼓勵同仁利用公餘前往。		
	3.強化偵緝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4-3-1 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偵緝人員年度訓練課程。	於年度訓練課程排定轉型正義相關內容，教育及培養偵緝人員具備基本法律素養，以提升偵緝人員人權法治意識及依法行政之觀念。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1. 依據「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實施指引針對偵緝人員，透過集會時機、年度在職訓練等影片收視施訓，計施訓3,831人次，另針對訓練班隊辦理「海巡研究班第24期」等22班隊轉型正義課程，授課合計44小時；並辦理「海巡研究班第24期」等2班隊參訪不義遺址「人權博物館」，90人次。 2. 邀請政治大學葉浩教授、警察專科學校張瓊玲教授及世新大學王鼎棫老師講授轉型正義課程。另依據教育部所訂「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實施指引，持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續滾修轉型正義「課程研發」、「教材編選」及「教育訓練」計畫表等3項。
	4.強化保防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4-4-1 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安全防護工作講習課程。	每年於安全防護工作講習課程安排轉型正義相關內容，提升保防人員法律素養及人權法治意識。	內政部 警政署	依警政署本年教育訓練流路一覽表，於6月23日至27日，假保安警察第一總隊石牌營區辦理社會安全防護工作講習班，召訓39名全國保防主管暨新進保防人員，利用課程宣導所屬社會安全防護及轉型正義課程專業知識，配合本院人權處安排轉型正義影音賞析及深入探討課程，以及帶領參訓學員前往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參訪，實地感受當時事件脈絡，以推動及精進社會安全防護工作，並增進保防人員人權法治意識。
	5.移民官養成及在職教育	4-5-1 分別納入新進人員養成及在職人員教育訓練等課程。	1. 養成教育：本署訓練中心自 2023 年起於移民行政考試錄取人員專業訓練訓育活動中，增列「轉型正義」相關課程，以深化本署新進人員對於轉型正義之意識。 2. 在職教育：本署各單位自 2023 年起將「轉型正義」納入各項專業訓練講習課程中辦理，	內政部 移民署	1. 養成教育： (1) 4 月 2 日辦理「移民班第 13 期新進人員養成教育訓練」，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林副教授佳範（前促轉會專任委員）講授本署轉型正義教案「穿越『黑名單』，展望未來」（課程時間 3 小時，65 人參訓）。 (2) 4 月 8 日及 7 月 31 日安排移民班第 13 期新進人員及訓練中心在職同仁，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邀請館內導覽人員介紹講解展出物品與設施（參訪時間約 2 小時，計 2 梯次，共 84 人參訓）。 2. 在職教育： (1) 辦理移民署北區（8 月 26 日聘請林佳範副教授）、中區（4 月 15 日聘請蘇瑤崇教授）、南區（8 月 21 日聘請呂建興委員）及國境（3 月 13 日聘請林佳範副教授）事務大隊在職人員轉型正義教育訓練課程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以強化本署執法人員之人權保障理念。		（每場次課程時間約 3 小時，共計 4 場次，166 人參訓）。 (2) 5 月 23 日安排移民署人事室、主計室、政風室及科技偵查中心人員，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邀請館內導覽人員介紹講解展出物品與設施（參訪時間約 3 小時，計 14 人參訓）。 3. 其他：辦理數位課程（以蒐整通過認證人次為原則），經統計移民署「轉型正義」數位課程通過認證共計 968 人次（1,148 小時）。
	6.調查官養成及在職教育訓練	4-6-1 轉型正義議題納入調查官養成教育基礎課程及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於 2023 年至 2026 年調查官養成訓練基礎課程及在職人員專業訓練安排轉型正義教育，使調查官皆能具備人權意識且實踐於職權行使過程中。	法務部 調查局	1. 新進人員養成訓練： (1) 2 月 5 日安排全體學員觀賞公播電影（片名：逃出奧斯威辛）2 小時。 (2) 2 月 8 日敦聘政治大學政治學系葉浩教授為「轉型正義專題演講」2 小時。 (3) 4 月 11 日敦聘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薛化元教授講授「轉型正義與民主鞏固」課程 2 小時。調查局陳局長率領幹部訓練所全體職員到場全程聆聽。 (4) 5 月 8 日安排全體學員赴國家人權博物館景美紀念園區參訪 4 小時。 (5) 9 月 10 日敦聘導演黃銘正、連禎惠夫婦為調查局調查班及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幹部訓練班全體學員講授「轉型正義—『尋找湯德章』電影欣賞及映後座談」課程 3 小時，分享拍片心歷路程。 (6) 12 月 22 日安排全體學員赴新店地區影城參與「轉型正義系列課程—電影欣賞：『大濛』」 4 小時。調查局陳局長率領一級主管、幹部訓練所全體職員到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場共同欣賞。 2. 在職人員專業訓練： (1) 5 月 23 日「新進駐衛警察隊員專業訓練」敦聘葉浩教授講授「轉型正義：他山之石及國內困境」課程 2 小時。 (2) 6 月 25 日「科長研習班」敦聘薛化元教授講授「轉型正義與民主鞏固」課程 2 小時。 (3) 11 月 26 日調查局代訓法務部「114 年度初任薦任官等主管職務人員研究班」安排全體學員赴國家人權博物館景美紀念園區參訪 4 小時。
（五） 外交人員之養成及繼續教育	1.外交人員養成及在職教育訓練。	5-1-1 轉型正義議題納入新進及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於 2024 年至 2026 年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融入本部新進及在職人員訓練之人權教育及在地文化課程，階段性研擬適宜教案，以本部業務涉及之歷史事件進行反思，並以多元型式探討轉型正義核心理念，例如講座、參訪活動、座談會及案例研討，以提升外交人員人權意識及深入瞭解台灣民主進展脈絡。	外交部	1. 2 月 17 日外交部外交學院於「第 58 期外交領事人員暨僑務委員會僑務人員專業講習班」(新進學員班)邀請國立臺灣大學黃長玲教授講授「轉型正義基本概念」，嗣於 2 月 27 日安排學員參訪「國家人權博物館」景美紀念園區半日，由陳欽生前輩親身解說白色恐佈受難經歷，並導覽軍事憲法法庭等不義遺址及進行分組「揭露、白色真相」實境活動，參訓人員共 47 位。 2. 3 月、5 月及 8 月份分別於上/下半年度「外交部新近調部同仁講習班」、「中階主管班」與「中階主管培訓班」及外交部外交學院內部學習課程安排「轉型正義基本概念」實體及線上課程，參訓及閱聽人次共 131 位。 3. 6 月 10 日辦理「轉型正義教育影音座談會」，播放「K 的房間」、「回程列車」及「逝言翻譯中（In Flow of Words）」3 部短片，並於觀影後邀請法律白話文運動社群總監劉珞亦律師以「海外黑名單單與人民出入境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自由」及「釋字 558 號」議題進行座談，與會同仁 41 位。 4. 12 月 1 日邀請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研究學者葉虹靈博士為外交部「高階主管班」及「高階主管培訓班」28 位參訓同仁講授「從黑名單談轉型正義」，外交部發行之「台灣光華雜誌」115 年 1 月份中英文月刊中特地就該課程進行報導。 5. 外交部外交學院於學院內圖書室設立轉型正義主題圖書區。
（六） 僑務人員之養成及繼續教育	1.強化僑務人員對轉型正義之認知及觀念，加強養成及在職教育。	6-1-1 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納入新進人員養成及在職人員教育訓練課程。	1. 於2024年至2026年將轉型正義之學習內涵融入本會僑務行政類科錄取人員暨外補新進人員集中實務訓練課程以及外派人員行前教育訓練課程當中，以深化本會新進及即將外派人員對於轉型正義之意識。 2. 每年辦理在職人員（含會內及駐外同仁）專業訓練，並以多元型式探討轉型正義核心理念，例如歷史案例或政	僑務 委員會	1. 於2月17日辦理「113年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僑務行政類科錄取人員及新進人員集中實務訓練課程」，計有12名同仁參與。 2. 外派人員行前講習： (1) 於6月9日辦理「114年上半年外派人員行前講習」，於講習課程向外派人員宣導於駐外期間每年須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完成線上課程，計有10名同仁參加。 (2) 於12月8日辦理「114年下半年外派人員行前講習」，於講習課程向外派人員宣導於駐外期間每年須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完成線上課程，計有6名同仁參加。 3. 結合本院人權處「轉型正義影音資源推廣服務案」，辦理「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2023年至2026年)」實體課程2場次： (1) 5月28日邀請臺灣人權促進會資深研究員施逸翔主講轉型正義及人權議題，包含「禁止強迫失蹤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治檔案之研討，以強化本會僑務人員之人權保障理念，並深入瞭解臺灣民主進展脈絡。		與轉型正義」、「真相權」及「打擊有罪不罰」，參與人數195人，課程錄影已上傳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2) 6月13日邀請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文社會學系周馥儀助理教授以「海外臺灣人民主參與進程」為題講授，課程內容包含世界臺灣同鄉會聯合會、海外臺僑監控檔案及本會與威權歷史，參與人數173人，課程錄影已上傳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四）社會大眾溝通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一) 清除威權象徵	1.公開威權象徵處置成果	1-1-1 透過執行威權象徵處置之任務，配合辦理相關社會溝通活動。	1. 辦理全國威權象徵處置進度追蹤調查，公告調查成果。 2. 辦理反思威權象徵與在地集體記憶、反省威權統治與政治崇仰文化為主題之相關活動，以促進社會處置共識之建	內政部 （各地方政府及威權象徵轄管機關）	1. 辦理威權象徵處置： (1) 內政部於 4 月及 8 月辦理 2 次處置進度追蹤調查，並於 12 月召開處置進度諮詢會議；截至 12 月 31 日止，因調查新增，現行追蹤列管兩蔣塑像、遺像及其命名空間，由原 941 件增加至 969 件，累計已完成處置 355 件，尚待處置者計 614 件；相關處置進度每月更新，公布於內政部全球資訊網「轉型正義業務專區」。 (2) 3 月 24 日召開「涉其他法令之威權象徵管考處置諮詢會議」，訂定「屬文化資產之威權象徵以其他方式處置審查流程及計畫應備內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立。		容」，4 月 22 日函知各相關單位依規定辦理；目前已有經濟部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依規定提出「蒜頭糖廠蔣中正塑像處置計畫」經內政部召開審查會議審查通過之成功案例，後續將以該案為參照範本輔導其他個案提出保留處置計畫。 2. 辦理社會溝通活動： (1) 4 月 7 日辦理「自由的旋律－從審查到開放」言論自由日紀念講座，劉部長世芳出席致詞，並以「現代音樂與言論自由」為主題，邀請鄭南榕基金會董事長鄭竹梅女士與不同世代音樂人余佩真、吳志寧、農村武裝青年主唱阿達進行對談，報名參與民眾逾 150 位。 (2) 10 月內政部 2 繪本《可是》、《園丁的孩子》正式出版，並同步發行電子書（本案係與國家人權博物館「人權教育繪本徵選計畫」合作案），於 11 月 1 日在臺中市辦理新書發表會，至 12 月 31 日完成全國 6 場次推廣活動，含轉型正義繪本種子教師工作坊（台北）、分享座談會（高雄、台南）及親子說故事（彰化、屏東、宜蘭）等不同活動類型，期以繪本為媒介使讀者反思威權時期對思想的控制，重新發現獨裁者的真面目，以及思考如何處理威權遺緒，活動參與人數達 265 人；另設有臉書粉絲專頁，分享 2 繪本創作過程並推播活動訊息，總瀏覽次累計達 11 萬 6,309 次；又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使讀者掌握繪本圖像密碼，並供教師融入教學，特別製作「學習手冊」1 份，電子檔公布於內政部全球資訊網「轉型正義業務專區」供各界下載。至行銷推廣 1 節，紙本書除於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上架外，亦透過如誠品書店、獨立書店等一般行銷通路販售，電子書於各大電子書平台如 Readmoo、KOBO、HyReadebook 發行，以增加繪本能見度，推廣轉型正義議題。 (3) 10 月 24 日至 11 月 9 日辦理「臺中地區威權象徵小旅行暨衛生福利部服務據點人員轉型正義社會溝通議題培力」系列活動，包含 2 場次轉型正義專題講座，及 4 場次臺中地區威權象徵小旅行，以蔣中正、蔣經國兩位前總統之塑像及命名空間為主軸，結合地方轉型正義相關文化景點設計走讀路線，使參與者理解生活空間威權遺緒，並提升衛福部中部服務據點人員對威權象徵處置議題認識；系列活動採開放報名，逾百位民眾參加。 (4) 製作完成 6 分鐘「威權象徵處置社會溝通動畫短片」，說明威權象徵如何產生，並鼓勵反思威權崇仰的政治文化，供本部業務推廣活動使用。 (5) 原訂第 4 季辦理「轉型正義思辨研習營」，延至 115 年 1 月 24 日至 27 日辦理完竣，4 天研習營包含轉型正義議題講座及實地踏查、辯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論技巧演練、交流賽及示範賽等不同課程，培養青年世代對於轉型正義議題分析、理性溝通與批判思考能力，報名參加學員計 48 名，示範賽及賽後交流討論開放民眾參與，現場與會者近百名。
		1-1-2 訂定補助作業要點，推動去除威權崇仰文化。	訂定補助作業要點，補助轄管機關執行清除威權象徵處置作業，並推動民間團體申請補助辦理相關社會溝通活動。	內政部	1. 補助機關、學校執行移除塑像及空間改名作業計 48 案。 2.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會溝通活動計 3 案： (1) 為延續 113 年內政部威權象徵種子師資培訓成果，補助社團法人新北市知識重建促進會於本年 2 月至 3 月間賡續以培訓成果辦理「『威權象徵處置』桃園社區種子師資實踐行動：在桃園歷史迷宮中打怪—2025 在地公民行動」，包含「桃園記憶與人權行動特展」、「影像、地圖會說話」工作坊及桃園人權地景走讀等 3 大系列活動，吸引 6 歲至 80 歲民眾逾 1,000 名參與。 (2) 補助社團法人台灣親子共學教育促進會暖暖蛇北三團於 113 年 10 月 1 日至 114 年 2 月 28 日辦理「蔣中正 你還在嗎？」冬季課程，共 60 人參與。本課程係根據不同年齡層學童個別規劃、分班授課，由 6 至 11 歲自學兒童及家長共同設計，以寓教於樂方式，讓學童認識威權象徵、轉型正義等議題，並同步製作課程紀錄影片 4 支，上傳至該促進會臉書粉絲專頁與 Youtube 頻道，分享教學成果。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3) 補助臺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於 2 月 17 日至 7 月 31 日辦理「白恐記憶文化與清除威權象徵種子師資培力計畫」，開設 20 場次課程，從威權象徵與政治崇仰文化出發，探討轉型正義不同面向相關議題，計有 22 位學員完訓，並完成「轉型正義、消除威權象徵與公民行動」教材彙編，作為其他社區大學辦理相關課程參考教材。
	2.辦理被害者權利回復	1-2-1 辦理公開頒發名譽回復證書儀式。	辦理平復國家不法及名譽回復證書頒發儀式，藉此達成撫平受害者及其家屬創傷、修復歷史傷痕之國家轉型正義目的；預計於每年第三季辦理，並視申請案件量調整辦理次數。	內政部	內政部與法務部共同主辦、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承辦「平復國家不法行為公告儀式暨名譽回復證書頒發典禮」，於 10 月 18 日假高雄捷運美麗島站穹頂大廳舉行，由賴清德總統主持平復儀式，代表國家向遭遇國家不法行為對待的前輩及家屬們致歉，並頒發 1,266 張名譽回復證書，會中兩位受難者家屬余政道先生及王文宏先生代表致詞。
		1-2-2 於權利回復基金會內設置多元運用空間。	權利回復基金會內設置多元運用空間，以服務被害者暨家屬案件申請，亦用於召開會議、教育訓練及相關推廣活動，如陳列相關書籍或播放影片等。		（因權利回復基金會執行業務所需，調整室內空間運用，自本年度起不再開放一般民眾使用，業於 1 月建議調整「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刪除本項行動方案。）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二) 政治檔案有關議題	1.主動公開政治檔案	2-1-1 擴增政治檔案全文影像上網數量。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主動於國家檔案資訊網（簡稱 A^+）公開去識別化政治檔案影像至少 20 萬頁，可免費、免申請、即時瀏覽下載檔案影像，作為各界推動轉型正義相關研究及應用之重要基礎資料。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每年主動於「國家檔案資訊網」公開去識別化政治檔案影像，本年度已完成公開影像 20 萬頁（總計逾 209 萬頁），便捷政治檔案檢索與近用，作為各界辦理轉型正義教育相關研究及轉化應用之重要基礎資料。
		2-1-2 公布人名索引。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至少完成政治檔案人名索引編製 30 萬頁，便捷政治檔案檢索與近用，協助大眾理解政治檔案，進而擴大轉型正義教育推廣效益。		完成政治檔案人名索引檢視 30 萬頁（總計逾 125 萬頁）。
		2-1-3 推廣政治檔案教學素材及應用。	2023 年至 2026 年，於檔案利用教育活動進行「檔案支援教學網」素材推廣，並藉與教育部及各級學校合作，預計每年師生參與者至少 800		1. 檔案局運用政治檔案內容及相關案例，透過多樣化之檔案推廣形式，包括工作坊、講座、地景走讀、電影沙龍及音樂活動等，向大眾介紹轉型正義教育相關內涵。本年已辦理「尋找湯德章—政治檔案與轉型正義電影沙龍」、「政治檔案咖啡館—口述歷史與政治檔案應用」、「莫名其妙被 BAN 掉—禁歌快閃活動」、「真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人次，促進近用政治檔案，並利用電子報、網路及社群媒體等平臺強化推廣，拓展執行成效。		檔案館—陳欽生」、「政治檔案工作坊」及「雲霧間的痕跡：電影《大濛》與記憶的所在」等推廣活動，合計 43 場次、1,546 人次參與；另於以師生為主要對象之「檔案素養教育服務」中，說明政治檔案之背景脈絡與公共價值，辦

					理到館及到校服務共 46 場次，計 1,480 人次參與。 2. 編製「威權統治時期的原住民族受難者群像」檔案資源素材集，以及與高中教師合作「從人權探究到白色恐怖：1951 年苗栗大湖事件」、「偏見和立場：史料分析—以美麗島事件為例」等教案，相關資源均公布於檔案支援教學網；另於該網站之「轉型正義教育專區」，系統性彙整政治檔案主題素材、精選教學簡報、檔案素養教育預約報名資訊及執行成果，作為開放各界參考與運用之教學資源平臺。 3. 推動「國家檔案行動展示資源外借服務」，並完成設計製作「暗夜中不滅的火光：女性政治受難者」檔案行動展，規劃 115 年度於各級學校及相關據點進行巡迴展示，擴大政治檔案之公共近用與教育推廣效益。 4. 透過國家檔案館臉書粉絲專頁、 Instagram、「檔案蒔光．專欄」及檔案共筆推播等多元平臺，轉化並推廣政治檔案內容，涵蓋高菊花案、原住民族正名等轉型正義相關主題，以貼近生活的敘事方式，促進政治檔案之應用推廣。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1-4 提供轉型正義教育場域及活動。	配合我國首座國家檔案館預定於 2025 年底啟用，舉辦解嚴檔案特展，提供促進轉型正義教育場域及服務。2026 年後每年至少 6 場次之教育推廣延伸活動，促進社會瞭解我國民主化歷程。		運用「重返 1987─解嚴檔案特展」及「島讀：我們的故事」常設展之民主進程單元，完成轉型正義檔案事證體驗場域之整備與設計製作，相關內容如下： 1. 設計分齡分眾教育活動：推出「時空管理局徵人中」系列推廣活動，依不同年齡層與學習需求規劃體驗內容，於 9 月（國家檔案館試營運）至 12 月，共辦理 38 場次活動，累計 1,536 人次參與。 2. 完成推廣影片製作：製作「如何申請國家檔案」、「在檔案找回的家族記憶」及「每個人的國家檔案館」等系列推廣影片，規劃於 115 年度陸續透過國家檔案館官網、社群平臺及 YouTube 頻道等管道進行宣傳推廣，以擴大檔案事證內容之近用與理解。
	2.政治檔案研究及應用	2-2-1 運用政治檔案進行研究及出版，並配合辦理相關推廣活動。	預計每年完成 6 案重大政治案件之主題研究或專書出版計畫，公開呈現研究成果及相關檔案史料，並配合舉辦推廣活動（如新書發表會、讀書會），增進大眾對政治案件之認識。	國家人權博物館	1. 「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第六期」：依補償卷宗所掌握的裁判書進行分析。人權館與中研院臺史所邀集之跨學科專業團隊合作，從前項案件清單中擇取研究資料較缺乏、過往較未被關注的 10 個案件，採個案研究方式探討始末，及所涉當事人、組織、制度、專有名詞等。 2.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體系研究計畫」：過去辦理感訓教育（或管訓，以下統稱感訓）之主要機關為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處，轄下各總隊駐在地分布全臺，如板橋、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泰源、岩灣、屏東鵬村等地均有其感訓機構。因應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納入平反行政不法之規範,相關歷史場域的位置與當年之組織管理更待調查研究,以利各界理解當年職業訓導體系之運作情形。 3. 「原臺灣省生產教育實驗所調查研究計畫」:以臺灣威權統治時期使用最長的感化機構為標的，在現有的成果上，藉由檔案及史料的爬梳，並輔以 12 名管理者、受訓者、管理協力者或其他相關人員為主的口述訪談,來釐清從生產教育實驗所至仁愛教育實驗所的組織變遷過程、建築空間遞變、感訓教育運作模式的轉變。 4. 「二二八與白色恐怖相關人士簡介增補及改寫案」:委託專家學者，針對國家人權記憶庫收錄政治事件受難者進行史料查考及生命故事撰寫，共完成 131 筆辭條，並將成果上傳至國家人權記憶庫。 5. 《究明原委:戰後臺灣政治案件的多元探索》,業於 3 月出版。 6. 與國史館辦理《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獨立聯盟史料彙編》、《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相關案件史料彙編》、《國內安全委員會檔案選編》共 7 冊合作出版案，業於 12 月出版。 7. 人權議題相關繪本《牆外的牆》、《長頸鹿總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統》、《對白》立體書、《我的奶奶總是聽見奇怪的聲音》、《窗》、《可是》、《園丁的孩子》，共 7 本業於本年陸續出版，並舉行新書發表會。 8. 《暗房與光：臺灣白色恐怖詩選》，業於 10 月出版。 9. 《謊言、真相：陳欽生回憶錄》，業於 12 月出版。 10. 駐館藝術家 Liglav A-wu 專書 《隱隱微光》，業於 12 月出版。 11. 政治檔案解讀研習工作坊：「政治檔案解讀研習暨走讀工作坊」業於東部（8 月 30 日及 31 日）、中部（9 月 13 日及 14 日）、北部（10 月 17 日及 18 日）及南部（11 月 1 日及 2 日）舉辦共 4 場工作坊。
		2-2-2 建置白恐歷史整合檢索平臺；並積極於各大搜尋平臺提供連結。	於本階段建置白色恐怖整合檢索平臺 1 案，彙集政治檔案及相關調查研究資料，利於各界查找運用，並於網路平臺更新相關詞條，使民眾能正確取得轉型正義與人權之重要詞條資訊。		1. 人權館自行完成 17 筆人物辭條，依序上傳至資料庫。 2. 「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第六期完成人物辭條 155 筆、事件 10 筆、法律與制度 7 筆、專有名詞 2 筆，上傳至資料庫。 3. 「二二八與白色恐怖相關人士簡介增補及改寫案」人物辭條 131 筆，上傳至資料庫。 4. 「國家人權記憶庫人物資料增補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累計至 12 月第五期完成 603 筆人物資料，持續進行書面審查，審查通過後逐步上傳資料庫。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三) 不法案件平復	1.公告平復國家不法案件	3-1-1 於本部網站設立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案件查詢系統，公告平復案件之名冊及處分書。	對於本部審查確認之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案件名冊及處分書，藉由本部網站、政府公報予以公告，對外宣示滌除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加諸於受難者之汙名。	法務部	1. 於 3 月 31 日、6 月 30 日、9 月 30 日及 12 月 30 日於本院公報及法務部網站公告平復共 2,398 人。 2. 於本年度作成 171 件處分書，其中 101 件平復，該等處分書已於法務部網站公開。
		3-1-2 辦理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案件公開儀式。	藉由每年舉辦至少 1 次公開儀式，透過象徵性儀式的進行，由國家宣告褪去受難者長年所承受的標籤與污名，進而推動社會共同省思自由、民主的人權價值。		與內政部、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於 10 月 18 日，假高雄捷運美麗島站舉行「114 年平復國家不法暨頒發名譽回復證書聯合典禮」。
		3-1-3 辦理講座、教育訓練。	每年辦理講座、教育訓練，參加者至少 100 人次，俾使公務員及民眾瞭解威權統治時期之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行為等轉型正義相關主題，進而深化民主及人權保障觀念。		辦理 10 場次教育訓練，每場約 30 人次參與，並擇其中 2 場製作為數位課程，預計於 115 年上架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其他推動成果：辦理線上人權影展	透過影展之精選影片，落實轉型正義的社會溝通，同時宣導兩公約人權觀念，帶領觀眾掌握影片背後的轉型正義價值與人權內涵。		於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10 日舉辦人權影展〈人權無國界—經典再呈獻〉，精選 12 部影片，其中包括「超級大國民」、「撼山河撼向世界」等，提供全國各級政府機關（構）、學校或非營利組織，申請公播版單次放映，藉由寓教於樂之方式，讓轉型正義及人權保障觀念走進社會各角落。
		其他推動成果：Podcast 節目—人權搜查客	利用 Podcast 平台，讓聽眾隨點隨聽，以更便捷且融入生活之方式深化民眾對轉型正義及人權之認識。		已製播共 5 季「人權搜查客」節目，最新一季邀請張維修老師從空間的角度談轉型正義的議題，透過主持人與來賓的對談與經驗分享，推廣轉型正義的價值。
(四) 不義遺址空間	1.不義遺址之法制作業及審議	4-1-1 不義遺址法制過程社會溝通，並透過審議過程達成社會共識。	1. 2022 至 2023 年完成「不義遺址保存法制研究」，期透過不義遺址審議程序之法制化，作為推動不義遺址保存制度化之依據，在制度上藉由審議程序設計，納入不同背景的組織成員，促進社會多元參與。	文化部 文化資產局	1. 112 年完成「不義遺址保存法制研究」案，113 年 4 月擬具「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同年 7 月 18 日經本院院會通過，同日函送立法院審議。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於同年 10 月 30 日邀請文化部長就條例進行報告及詢答，本年 1 月 9 日進行逐條審議。 2. 專法通過前，於 113 年 11 月預為研擬完成不義遺址審議配套子法，包括「不義遺址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保存活化計畫作業辦法」（名稱均暫定），俟專法通過後辦理發布事宜。 3. 113 年 1 月籌組「不義遺址審議諮詢小組」，辦理潛在不義遺址先期審議作業，累計完成 26 處潛在不義遺址先期審議作業。本年度應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 預計 2026 年前完成促轉會指定潛在不義遺址審議（共 64 處），每案審議時並將納入公民參與程序，強化與社會大眾更多溝通、對話，促進對轉型正義之理解。 3. 2023 年至 2026 年配合不義遺址專法制定，研訂授權規定並滾動修正相關配套措施。		完成 19 處潛在不義遺址先期審議作業，實際完成 13 處，尚餘 6 處經現勘後仍須補充史料以佐證事件發生地，將併入 115 年度續予補強並加速辦理。
	2.不義遺址觀念推廣與實地教學方案規劃	4-2-1 辦理不義遺址實地教學方案規劃。	持續規劃國家人權博物館所轄不義遺址空間之實地教學方案，每年受理至少 50 場次全國各級學校及教育培訓機構參訪申請並提供實地教學導覽服務。提供社會大眾對於不義遺址有更多認識	國家人權博物館	本年至人權館所轄不義遺址（景美園區、綠島園區）空間之實地教學導覽共 468 場次，申請參訪之全國各級學校及教育培訓機構舉例如下： 1. 國中、小學：臺東縣都蘭國中、臺北市民族實驗中學、延平中學、自強國中、介壽國小、仁愛國小、頂溪國小、綠島國小。 2. 高中：臺南女中、景美女中、建國高中、台北市數位實驗高中、新莊高中、羅東高中、西松高中、泰山高中、莊敬高職、蘭陽女中。 3. 大專院校：臺灣師範大學、輔仁大學法律系、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與理解，強化與土地的連結與對臺灣的認同感。		政治大學臺灣政治核心通識課程、北教大台文所、銘傳大學法律服務社、國防大學法律學系 4. 國際學生：琉球大學、臺灣大學華語學生、密涅瓦大學、東吳大學華語教學中心。 5. 教育部、法院及相關單位：法官學院、公務人員訓練中心、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五) 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	強化政治暴力創傷療癒宣導	5-1-1 運用多元管道（如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活動、FB、Line 等）及相關素材（如影片、海報、單張等），辦理政治暴力創傷療癒宣導。	提升民眾對政治受難者心理創傷之認知及營造正面之社會氛圍。	衛生福利部	1. 補助 4 家民間團體辦理「114 年度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推廣計畫」，辦理政治暴力創傷主題讀書會、主題講座、戲劇及藝術工作坊、受難者及家屬見證分享，及不義遺址實地參訪，總計 21 場次 761 人次參與。 2. 完成「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概論」1 小時線上課程，並置於「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本年度選課總人數為 4,008 人，3,446 人取得認證。 3. 完成「歷史的傷．心會記得：政治暴力創傷的 N 種面貌」有聲故事書上架 Podcast 及社群媒體平台推廣運用，截至 115 年 2 月 4 日排行表現為政府類別排名第 1 名，累積下載 4,115 次。 4. 辦理政治暴力創傷助人工作者初階培訓 2 梯次，共計 116 人參訓；進階培訓 1 梯次，共計 48 人參訓。 5. 辦理政治暴力創傷療癒業務跨單位共識營，共計 20 人參訓。
(六) 原住民族轉型	1.辦理原住民族公務人員或相關人員對	6-1-1 配合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	與教育部、法務部、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國家人權	原住民族委員會	1. 針對原住民族社會福利相關服務人員辦理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課程，合計 274 人次參與。 2. 於 5 月 13、14 日辦理本年度「原住民保留地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正義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意識之深化教育	跨機關合作，研編與充實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教材或辦理實地參訪等教學活動。	博物館等機關以及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各主題小組合作，逐年研編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材與案例，並納入原住民族特考錄取之初任公務人員或歷年本考試錄取人員補訓或重訓人員「集中實務訓練班」之相關課程內容或安排相關遺址、館所參訪等教學活動，每年訓練約 80 名原住民公務人員。		地政業務教育研習會」，安排講授有關原住民族土地轉型正義之議題，計 1 場次、152 名學員參與，課程情形如下:「原住民族土地劃設相關法令及年度業務工作重點說明」主題講座，講授有關亞泥公司新城山礦場租用原住民保留地真相調查、蘭嶼核廢料貯存場真相調查與補償、林田山林業文化園區歷史真相調查、來義鄉原住民架設電塔補償等案。 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設人權與法治教育課程，本年度參與學員計 694 人、開課時數計 55 小時。
		6-1-2 配合本會各項計畫人員之年度教育訓練，或鼓勵相關補助型計畫，納入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議題或課程。	1. 針對本會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之服務人員、原家中心社工人員、原住民就業服務專員或各鄉(鎮、市、區)公所內原住民保留地地政業務管理臨時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員等所辦理之教育訓練，適度納入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或課程，每年訓練約 1,000 人次。 2. 鼓勵本會補助各縣市之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設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課程。		
	2.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認知普及化。	6-2-1 運用多元管道（補助民間辦理活動、族群媒體、社群平臺等）及素材（如影片、音檔、海報文宣等），對一般社會大眾傳遞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概念。	1. 針對威權政府對於原住民族土地、文化、語言、社會等集體權之侵害真相及原住民族歷史經驗，持續規劃辦理相關活動、展覽，例如「原住民族日」特展「自己的名字－臺灣原住民族傳統名字文化」特展、「原住民族權利入憲到實踐」特展等，每年至少 1 場次。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 持續維運原轉．Sbalay 臉書粉專分享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課程、活動等各類資訊，每週至少 3 篇貼文。		
(七) 促進社會多元參與	1.透過文化場域打造社會連結與溝通平臺。	7-1-1 辦理轉型正義相關之藝文展演活動。	每年辦理 2-4 檔以轉型正義及人權為主題之藝文展演活動（如藝術節影展、主題展等），邀請藝術家跨界創作、打造大眾化、親近式的轉型正義交流平臺，期待透過各種軟性藝術創作方式，提升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之關注。	文化部（國家人權博物館、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文學館）	1. 人權館：舉辦「2025 年人權藝術生活節」系列活動，由藝術家林宏璋擔任策展人，舞蹈家吳文翠擔任協同策展人，以「平凡劇場」為主題，表達人權是由諸多「平凡英雄」行動爭取而成，計邀請 8 組表演團隊及多位藝術家參演，節目類型包含：音樂會、親子共演、戲劇、歷史環境劇、演詩會、快閃演出等藝文節目，並配合世界人權日辦理「人權市集」，持續邀請民眾透過生活及藝術，反思與感受到人權。活動包含 22 場次藝文演出及座談、2 場工作坊、2 場街頭劇場及 1 檔視覺展覽等，參與者共計 8,361 人次。 2. 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1) 1 月至 3 月策辦「就是愛，台灣：2025 林磐聳台灣意象展」，透過展示林磐聳深摯熱情的臺灣意象創作，除了有助中正紀念堂的空間更開放且貼近民眾，亦讓國內外遊客重新看到臺灣、以及對臺灣這塊土地的感情(本展總參觀人次計 5 萬 3,563 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 演藝廳重新整修於 8 月 22 日開幕，結合人權館、影視聽中心等資源，放映相關人權主題或轉型正義國片相關影片。首檔活動為「2025 臺灣國際人權電影節周邊活動--臺灣台語人權電影放映：相招來看電影·學台語」（8 月 22 日至 10 月 31 日；共 39 場 4,944 觀影人次）。後續舉辦人權電影放映—外語系列活動（共 13 場 840 觀影人次）。另與國家人權博物館合作舉辦「2025 臺灣國際人權電影節」（共放映 17 場 2,500 觀影人次）。 (3) 邀請沈昭良攝影家策展，9 月至 11 月舉辦「廣場上的力量—解嚴後中正紀念堂社會運動影像展」，透過 13 位影像工作者的 111 張作品，呈現在中正紀念堂廣場上發生的重要民主抗爭與社會運動，從野百合學運、反軍人干政大遊行、原住民族權利抗爭運動、反核大遊行、臺灣同志遊行），到聲援香港反送中遊行等，展現臺灣跨世代及跨時代的公民力量。全展期（9 月 4 日至 11 月 5 日）觀展人數計 7 萬 6,014 人次。 (4) 「臺灣言論自由之路」常設展升級優化：3 年前開展的「自由的靈魂 vs.獨裁者：臺灣言論自由之路」展覽首次以常設展介紹臺灣民主化歷程（111 年 4 月 7 日至 114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年 5 月 27 日，參觀人次共 35 萬人)；本年進行調整更新，增加科技互動裝置及戒嚴時期檔案資料作為展示元素，同時改為中英文雙語版，更新展示後之展名為「自由花蕊」，於 11 月 24 日開展，參觀人次迄 12 月 31 日計約 3 萬 5,000 人。 3.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1) 「斯土斯民：臺灣的故事」常設展「走向民主這條路」單元展示包含二二八事件、威權統治時期至解嚴後民主及社會發展進程之相關史料、文物。 (2) 「寫生的故事：張捷、陳澄波與其時代風景特展」呈現陳澄波在二二八事件受害離世後，妻子張捷以秘密的收藏，為臺灣歷史留下關鍵證物，見證時代的文物，展期自 114 年 4 月 29 日至 115 年 3 月 1 日。本年展覽期間計 44 萬 7,009 人次參觀。 4. 國立臺灣文學館： (1) 白色恐怖展 2 月 15 日至 3 月 23 日於臺文館臺灣文學基地展出，累積 2,378 參觀人次。 (2) 白色恐怖展 4 月 10 日至 4 月 24 日於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展出，累積 2,009 參觀人次。 (3) 白色恐怖展 5 月 1 日至 15 日於新北市立貢寮實驗國民中學展出。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4) 白色恐怖展 5 月 22 日至 6 月 6 於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展出，累積 300 參觀人次。 (5) 白色恐怖展 6 月 13 日至 27 日於新北市立三多國民中學展出，累積 508 參觀人次。 (6) 白色恐怖展 8 月 2 日至 29 日於彰化縣二二八暨人權紀念館(彰化縣文化局)展出，累積 380 參觀人次。 (7) 白色恐怖展 9 月 3 日至 26 日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展出，累積 250 參觀人次。 (8) 白色恐怖展 114 年 12 月 9 日至 115 年 1 月 2 日於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展出，累積 60 參觀人次。
		7-1-2 辦理轉型正義相關推廣活動。	每年辦理至少 6 至 8 場轉型正義相關主題之實體與線上推廣活動（如講座、電影、研習、徵件、工作坊、研討會或其他推廣形式），鼓勵多元參與，以共同討論、互動分享與傾聽，促進社會溝通對話目的，落實臺灣的民主化。		1. 國家人權博物館： (1) 舉辦「2025 年國際人權電影節」系列活動：以「地球在說話，你聽見了嗎？」為年度主題，首度規劃「環境人權」單元，透過影像回應極端氣候與環境變遷所帶來的挑戰，呼籲大眾共同關注人權與永續發展的連結。並搭配「人權廣角鏡」單元，呈現世界各地所面對的人權困境與其後的省思。一共精選 14 部海內外獲獎精彩作品，完成臺北及高雄兩地共 26 場次主影展放映，以及全國 50 場次聚落串聯放映，活動總參與人次達 5,000 人次以上。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2) 辦理首屆「人權電影獎」，鼓勵民眾透過影像作品，探討人權議題。獎項分為「青年組」與「社會組」兩大競賽單元，共有 102 部作品參賽，經初選選出 20 部入圍作品，再經決選選出每組首獎、優選、佳作各 1 部，共 6 部得獎作品獲頒人權電影獎殊榮並公開放映。 2. 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截至 12 月，辦理民主小將闖關導覽活動 8 場 226 人次、戲劇工作坊 5 場 163 人次、不義遺址走讀 4 場約 125 人次、講座 3 場 115 人次、親子闖關活動 1 場 28 人次、報禁工作坊 2 場 74 人、舞蹈體驗 2 場 60 人、解謎活動 2 場 74 人、禁歌說唱會 2 場 415 人、讀劇會 2 場 348 人、「覺醒．浪潮-迢迢民主路上的自由呼聲」展團體導覽 9 場 225 人次、人權教具箱推廣 11 班 189 人次，並充實民主人權資源網；志工培訓課程 13 場 349 人次；「自由花蕊」常設展導覽培訓 18 場 243 人次；「廣場上的力量—解嚴後中正紀念堂社會運動影像展」定時導覽 17 場 106 人次參與、「社會運動中的攝影記者及其美學實踐」專題講座 1 場 120 人次參與、策展人專場導覽 1 場 35 人、團體導覽 4 場 114 人；常設展廳訪賓導覽活動 75 場 1,086 人次；人權電影放映包括台語、華語及外語系列，共計放映 52 場 5,784 人次參與；以上合計 232 場（班）次 9,879 人次參與。

面向	推動方法	行動方案	辦理期程/ 預期成果	主辦機關	114 年推動成果
					3.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以「寫生的故事：張捷、陳澄波與其時代風景」特展文本內容，辦理講座、策展人導覽及小旅行活動，透過系列推廣活動引導參與者理解特展「由死到生」的敘事方式，呈顯張捷面對二二八事件的堅韌、勇氣與智慧，讓珍貴的史料得以保存，並持續與社會進行對話。共 8 場，計 282 人參加。